風流鐵三角

第三冊

司馬紫煙 著

風流鐵三角

第三冊

司馬紫煙 著

司馬紫煙小說專輯

風流鐵三角 第三冊

司馬紫煙 著

皇典文化出版社印行

皇典：武俠系列

司馬紫煙 著

風流鐵三角

（全四冊）

封面：

封面題字：

三品：分色製版

風流鐵三角

三冊

司馬紫煙 著

目錄 皇鼎文化出版有限公司圖書目錄

電話：3511707　3972288

郵政劃撥儲金帳號第〇一五八一三〇之九號　趙震中帳戶

岳中雲著

①劍海情濤　二冊　320元
②血劍蘭心　二冊　320元
③劍嘯荒原　三冊　480元
④大地龍騰　二冊　320元
⑤劍海騰龍　二冊　320元
⑥幻劍情花　三冊　480元
⑦情鎮巫山　二冊　320元
⑧劍影寒　四冊　640元
⑨翔海風雲　三冊　480元
⑩古劍殘情記　三冊　480元
⑪鋒鏑情潮　三冊　480元
⑫匣劍凝霜　二冊　320元
⑬秘笻飛虹　二冊　320元
⑭鐵胆蘭心　二冊　320元
⑮比翼情鴛　二冊　320元
⑯亡命之歌　三冊　480元
⑰血漢妖狐　三冊　480元
⑱八荒龍蛇　二冊　320元
⑲四海遊騎　二冊　320元
⑳絕代梟雄　三冊　480元
㉑古瑟哀絃　三冊　480元
㉒玉翎雕　二冊　320元
㉓瀛海恩仇　二冊　320元
㉔莫愁兒女　二冊　320元
㉕鹿苑書劍　二冊　320元
㉖珠簾銀燭　三冊　480元
㉗劍胆詩魂　三冊　480元
㉘劍蛊情關　三冊　480元
㉙故劍情深　二冊　320元
㉚火鳳凰　三冊　480元
㉛邪神傳　三冊　480元
㉜莽野龍翔　三冊　480元
㉝草原奇人　三冊　480元
㉞江漢屠龍　三冊　480元
㉟蟠龍踞虎　二冊　320元
㊱天涯江湖路　三冊　480元
㊲亡魂客　二冊　320元
㊳逸鳳引鳳　二冊　320元
㊴青鋒驚雷　三冊　480元
㊵魔火情焰　三冊　480元
㊶強龍過江　三冊　480元
㊷風雲錄　三冊　480元
㊸冷劍飛鷹　三冊　480元
㊹湖海群英　三冊　480元
㊺莽原魔豹　三冊　480元
㊻碧血江南　三冊　480元
㊼無情刀客有情天三冊　480元
㊽四海鷹揚　三冊　480元
㊾殺手春秋　三冊　480元
㊿紅塵碧玉　三冊　480元
(51)霹靂刀劍情三冊　480元
(52)
(53)
(54)

憶文著

①雙俠劍　二冊　320元
②冷香谷　二冊　320元
③鐵漢嬌娃　二冊　320元
④氣傲天蒼　二冊　320元
⑤威震邊關　二冊　320元
⑥奇鱗異鳳　三冊　480元
⑦飛虹玉女　二冊　320元

柳殘陽著

①斷刃　二冊　320元
②渡心指　二冊　320元
③魔尊　二冊　320元
④騰龍彎月刀六冊　960元
⑤卍方瘟神　二冊　320元

十九

李志強見到了卓平與駱希眞，把一天的經過告訴了他們，大家都陷入了深思，這個女人既狡猾又兇狠，實在是個很危險的人物，若是不快點找到她，將會很糟糕，尤其是現在，她有了一株殺傷力極強的火器在手，更不知她會做出什麼來。

駱希眞想到雷蒙的另外幾個別墅去。

李志強道：

「她跟雷蒙已經鬧翻，不會再去找他了。」

駱希眞却笑笑道：

「不見得，她是個同性戀傾向者，却和雷蒙同居，足徵他們的關係非同尋常，沒有這麼容易鬧翻的。」

「那也許只是她的一種手段，她急需要幫助。」

「雷蒙因她一通電報，從英國放棄了學業，趕來幫助她，不問青紅皂白，就一下子給了她那麼多的錢，這都不是普通交情可以做到的。」

「那她爲什麼要打傷雷蒙呢？」

「我以爲是苦肉計，去脫雷蒙，使雷蒙不再受注意，好繼續幫助她。」

「我們對雷蒙一無所知，用不到如此呀？」

「本來是一無所知的，可是她開了雷蒙車子，在廢車廠跟你亮了相，那是輛很特別的車子，你們可以很快地找到雷蒙，所以他們必須再來上這一手。」

李志強道：「雷蒙爲什麼要幫助她呢，明知她犯了這麼大的罪，牽連上了就是大麻煩。」

「這些公子哥兒，本就喜歡向法律挑戰，在他們以爲這是很刺激的事。」

「這就麻煩了，雷家拒絕了警方的保護，以他家的地位，警方也無法過份勉強。」

「不必要警方，我們自己探取行動……」

好在駱希眞有的是人手，他立刻名集了一些有閒的師弟妹們，對四間別墅都展開了暗中監視。

這種監視倒也不是完全沒用，當天晚上，他們知道了雷蒙在綫水灣的別墅中舉行派對，邀請了幾十個年輕人舉行聯歡會！

他搬了一批的名貴洋酒，也訂了很多食物，派對很早就開始了，來的客人都是時下的一批花花公子，也是雷蒙舊日的玩伴，大家似乎爲了雷蒙的回來而慶祝着。

駱希眞接到消息後，十分興奮地道：

「我相信胡綺一定在派對中。」

「何以見得呢？」

「因爲胡綺是個不甘寂寞的人，這個派對也多半是爲了她而開的。」

「她還有心情開派對。」

「世紀末日的心情，而且這也是一個好掩護，她知道自己也在危險中，不曉得什麼時候會被人綴上，有這麼多人保護她，才可以便利她脫身。」

「這麼多人都會保護她。」

「那批花花公子不知天高地厚，專好鬧事，假如我們要在派對中去捉她，他們是會保護她的。」

「這祇是妳的推測之詞。」

「但也不妨一試，我們不妨也去參加派對。」

「他們在門口設人守衞，盤查很嚴，你去得了嗎？」

駱希眞笑道：

「我們可以悄悄地去，派對有個好處，就是人多，人一多必亂，我們就可以趁機而入了

，這次的行動由我來領頭吧！」

駱希眞倒是很有辦法，也很有腦筋，他找來了兩套時下新潮青年的服裝，也找到了兩個新潮派的女伴，兩個都是他已出師的師妹，拳脚很來得，在她的武館中，担任助教的工作，可以算是個好手，因爲胡綺的身手頗爲了得，他必須要選好手參加。

他們開了一輛敞篷的轎車，風馳電掣般地在別墅門口嘩嘯着下車，然後每個人挽着一名女伴，直向別墅行去。

但雷蒙還雇了兩名武裝的警衞，是由警衞公司派來的，端着槍，攔住了他們，其中一人道：「請問……」

駱希眞裝了一片墨黑的假鬍子，裝作不高興地道：「金，大衞金，是雷蒙打電話叫我來參加派對的，要不要看我的身份證？」

他擺出一付花心大少盛氣凌人的樣子，而且顯得很不耐煩，推開人就往裡面闖。

他的監視者已經告訴他，以前來的一些客人都差不多的這付德性，所以那兩個警衞倒是沒有多盤問，放他們過去了，廳中倒是有人探探頭出來看一看！

李志強是認識雷蒙的，老遠就一抬手招呼道：

「嗨！雷蒙，我們來了，大衞也來了！」

雷蒙也向他們招招手，他離開已經幾年了，中間間或回來一趟，跟這些朋友聚聚，自己也並未認識眞切，反正一看這兩對都是差不多的同類，遂也招呼道：

「歡迎，歡迎，快進來吧，你們遲到了。」

那兩名警衞見主人也打了招呼，更不會懷疑了，端了槍又隱入暗處

駱希眞與李志強第一關總算安全闖過，他們雖然冒充得很大胆，但眼光眞却一點都不心慌，因爲他也參加過類似的派對，知道此中情況的。

這些花花公子的派對很荒唐，主人也許只認識五六個人，然後朋友帶朋友，一大堆的客人，主人眞認識的還不到一半，反正志同道合，湊在一起就玩兒，而且這人開着名貴的跑車，帶着名貴的手錶，也不會是矇吃矇喝的。

進了門之後，駱希眞還裝成老相識的樣子，在雷蒙的肩上又輕輕地捶了一拳：「雷蒙，你這個鹹濕佬，什麼時候回來的。」

「鹹濕佬」是雷蒙的花名，形容這個人的男女關係很亂，那是在資料中記載的，駱希眞如此一招呼，益增雷蒙的親切感，而且這些臉相一個個看來都差不多，於是他也把駱希眞等人當作舊日的玩伴了，笑笑道：「兩三天了，因爲實在想念各位老友，所以開了個聯歡派對，大樂個五天三夜。」

「三天二夜，那好極了，你老爸會不會又像上次一樣，半途中跑來煞風景。」

這也是有記錄的，他們有一次開派對，胡天胡帝，屋子裡不過癮，又開到外面來，一大群男男女女，跑到露天來，光着身子擁舞，公開在草地上做愛。

雖然那是在他家別墅的園子裡，但究竟別人可以看得見，報告了警方，警方只有找到雷老太爺，跑來把他們趕散了，駱希眞在記錄中看到這一條，借機會提了出來。

提起了往事，雷蒙似乎更放心了，哈哈一笑道：「老鬼到瑞士住院去了，所以你放心，這次不會有人來掃興了！」

駱希眞也哈哈大笑起來，雷蒙叫他們自己隨便玩，又離開去跟別的人談話了。

客廳很大，放着熱門音樂，有着三四十對男女，已經進入了半瘋狂狀態，有的裸擁着跳舞，有的臥倒在一角，幸好也有些是服裝整齊的。

長條桌上堆滿了精美的食物，居然有着五六個穿着白色制服的待役在招待服務着。

最令駱希眞注意的是有一個女孩子，穿着花花公子兔女郎的裝束，端着個大銀盤，裡面放着一堆香煙，幾小盤各色的兔丸，來回穿梭在客人之間。

李志強低聲問道：「這是幹什麼？」

駱希眞笑道：「虧你還是私家偵探呢，連這些都不知道，大麻煙，迷幻藥，興奮劑，金蒼蠅，強壯劑，避孕藥，狂歡派對中，這是必不可少的供應品。」

李志強摟頭嘆道：「頹廢的一群。」

駱希眞道：「在這個場合，你先收起那一套衞道者的論調，參加狂歡吧。」

李志強搖搖頭道：「我不習慣。」

「那你就倒杯酒，到一邊乖乖地坐着，留神着胡綺在什麼地方。」

「我注意找過了，沒有胡綺。」

「那就耐心地等，我相信她一定在，這個派對就是爲了她而開的。」

「何以見得呢？」

「因爲這間屋子裡有許多侍役，門口有警衞，都是爲了保護她而雇來的。」

「派對裡有侍役是很平常的事。」

「但是這種派對却從來不用的，這次很特別，再者，你看那些侍役，個個都身強力壯，做事情笨手笨脚，連酒名都聽不懂，但是動作却很俐落……」

這時舞池中起了糾紛，兩個男的不知爲了什麼，互相衝突打了起來，兩個人似乎都學過一點拳脚，打得頗爲認眞，旁邊的人却怪聲叫好，拍掌助興！

雷蒙皺皺眉頭道：

「把他們分開，叫他們安靜些。」

一名侍役上前，雙手一推，就把兩個人分開了。那兩個青年正打得興起，被人分開了，自然不高興，雙雙竟以那名侍役爲目標攻擊起來了，那名侍役躲了幾下，然後突地發掌，以極快的速度，在每人頸後切了一掌，兩個人都悶哼一聲，倒了下來。

雷蒙笑笑道：

「狂歡會才開始半天，我們還有很長的一段歡樂時光，大家節省一點體力，別浪費在打架上，來！大家繼續跳舞！兩小時後，我安排了一場特別秀。」

兩個昏倒的人已經被拖了出去，那名侍役一手挾一個，彷彿很輕鬆……

池中開始又有人繼續跳舞，有人問雷蒙道：

「你今天安排了什麼特別秀。」

「在香港雪麗龍夜總會表演的日本脫衣舞孃小田芳子，答應爲我們表演一場。」

有人對這個顯然不感興趣，咕噥着道：「不過是個日本女人脫衣服罷了，有什麼好看的，這裡有一半以上都是脫光的女婊子。」

雷蒙笑道：「一樣是脫衣的女人，差別却很大，那才是一個女人中女人，你等一下看看就知道了。」

「女人就是女人，穿了衣服，或許還有點分別，脫光了衣服，就完全一樣了。」

雷蒙道：「就是不一樣，那個女人像座火山，尤其是她的舞姿，熱烈而有爆發性，可以把你熔化掉！她有靈性，可以挑起任何男人的原始慾望。」

駱希眞忍不住微笑道：「這小子這些批評倒很中肯！果然是喝過洋墨水的！」

有人道：「雷蒙！這不公平，你只是在我們這個圈子裡，當然找不到那些有深度的女孩子，你若是在那些學院派的女才子中間去找找，個個都滿腹經論呢？」

「可是我在劍橋的女同學，却跟我們一樣的瘋，一樣地鬧，但她們有學問、有深度，我也不是說中國女孩子低俗，但是有學問，肯讀書的，多半是些老處女型，深度近視，思想保守，偶而有兩個漂亮的，却又呆得像木頭人，除了書本之外，什麼都不知道。」

「那你說說看，你理想中的女人是怎麼樣的型態。」

「很簡單，身材修長，面容艷麗，思想開放，是女神和神女的混合體，有主見，具備一切現代的知識，身體健康，能適應一切的環境，十八般武藝精通。」

「有這樣完美的女性嗎？」

「我還沒找到，就是夠一半條件的也沒找到。」

「雷蒙，那太難了，合乎那麼兩三項的就很少了。」

雷蒙輕嘆了口氣：

「這樣的女人也不是沒有，我也遇到一兩個，只可惜人家太完美了，我的條件配不上她，有的已被別人攝足先登了，所以我只有繼續地等待、追尋。」

「祝你幸運，但願你能找到一個現想的女郎。」

雷蒙道：

「我有信心，在我三十歲之前，一定要找到一個，過了五十歲，我再找不到，就準備一輩子打光棍了。」

「你今年幾歲了。」

「二十七，還有三年的時光。」

「你還是趁早作獨身主義的準備，再給你三十年，你也找不到的，這樣的女人是舉世難求的珍寶，絕不是我們這樣的男人追得到手的。」

李志強微笑道：

「這批花花公子倒不是不學無術的草包，至少他們對至美的追求還是很理智的。」

駱希眞道：「你有沒有注意到，雷蒙的那些條件，似乎在形容胡綺。」

李志強道：「那怎麼可能，胡綺是……」

駱希眞：

「有什麼不可能，胡綺合乎他所列的每一項條件、修長、美麗，思想開放，知識豐富，有主見，行爲放蕩，但有時很神聖，符合了女神和神女兩者，適應能力強，機智，最重要的是她十八般武藝精通。」

「花花公子口中的武藝可不是你們的武功。」

「我知道，騎馬、射箭、駕駛、游泳、擊劍，當然也包括眞正的武藝，各種球類，胡綺都來得一手，她在史丹福大學中修學業，應有思想和深度，她更是藍球和排球的校隊。」

李志強怔住了，的確，照他所知胡綺而言，的確是雷蒙所描述的理想典型，因此他想了一下道：「難道他不知道胡綺所做的一切嗎？即使以前不知道，現在也該明白了，胡綺是個殺人的兇手。」

駱希眞道：「雷蒙所列的條件中，並沒有品德這一項，他要的不是一個淑女，他列的條件中就不可能是淑女，因爲他沒有列出品德，就因爲這一項的世俗標準，不適用在胡綺身上。」

「他說的是一個女神。」

「他說的是女神和神女的混合體，沒有一個女神會像神女的，何況這些花花公子心中的

女神，也與一般人的女神標準不同，他們的女神只供膜拜，却並不需要莊嚴，像一般邪教的信奉者一樣，他們的神是不同於世俗的。」

「這麼說他是愛上胡綺了。」

「他早就愛上胡綺了，祇不過胡綺不愛他，所以他才一個人黯然地離開美國到劍橋去，現在胡綺用得到他，一個電話，他立刻像頭忠心的狗般的回來了。」

「他還在包庇胡綺？」

「一定是的，你看這派對中，雇了很多打手，外面派了警衞，無非是爲了萬一警察前來，便於脫身而已，他請了這批人來狂歡達旦，也是爲了容易造成混亂……」

「假如是警方來圍捕，一定會動員更多的人，他這點人是無法反抗的。」

「他不必反抗，利用這麼多的人做人質就行了，這些人的父母都是有後台的，警方只有屈服。」

「可是這狂歡會最長也不過三天，三天以後呢？」

駱希眞道：

「我不曉得，反正總有辦法的。」

李志強道：

「萬一我們在這兒找到了胡綺，又怎麼帶走她呢，這些人都是瘋子，在雷蒙的慫恿下來跟我們拼命，事情就扎手了，我們又不能傷害他們。」

駱希眞道：

「等着看吧，沉住氣看，不要打草驚蛇，假如她眞的出現了，我們就裝糊塗，混下去，盯牢人，等到大家都散後，再下手逮人。」

「在這個地方混三天之夜，那要怎麼過？」

「這是世紀末日的狂歡會，餓了吃，累了就睡，渴了就喝了，起來就玩，昏天黑地的過日子，時間很好打發的。」

「能不能中途離開呢？」

「當然可以，隨時隨地都可以走，他們是十分崇尚自然的，不過很少會有人離開，這批人反正無所事事，有這種擺脫社會禮俗，充分享受自然的機會，他們不捨得離開的，來吧，我們倒處看看。」

在派對中，行動是絕對自由的，他們走到樓上，每間客房裡都有人，大部份是赤條條的，男女混雜在一起，看見他們，神色淡漠而自然，根本沒當回事。

三樓的天台是游泳池，他們帶來的兩個女伴張大了眼睛，因爲，這是一個獸的世界，有

二三十個人在游泳，也有人在黃昏中享受着夕陽，但他們都未着寸縷，有人在池邊公開地做愛，有一個男的擁着三四個女的在做着猥褻性的愛撫動作，自得其樂，旁若無人。

一個女孩子紅着臉，低聲道：

「這是一群野獸。」

駱希眞笑笑道：

「小妹妹們，開了眼界了吧，這是你們少見多怪而已，其實在歐美的天體營中，或是那些上流社會的狂歡會中，這是很平常的事，他們不認爲這是邪惡，而當作是追求自然，擺脫文明的束縛。

雷蒙的這所別墅很大，大到可以容納幾百人，所以雖然有近百人在此地狂歡，却不顯得擁擠。

雷蒙爲這次狂歡派對花的錢很可觀，每一個地方，他都雇了侍役，隨時聽候召喚，送上需要的東西，廚房裡有五六名廚司，不停地忙着，爲這些人準備各式菜點。他們看廚房時，正好看到一輛小貨車由側門進來停下，從車上搬下了成筐的龍蝦、明蝦、生蠔和風螺等海鮮，也有成條的腓利牛排，雷蒙確實下了大本錢。

他們在四處閒狂了將近兩個小時，天已經黑了，但別墅中的燈光亮如白晝，花園中也有荷槍實彈的警衞，他們多半躲在隱蔽的地方，對那些狂歡者視如無睹，在那些世紀末的男女也似乎沒看見他們，我行我素。

絡於一點鐘聲響起，那是從麥克風中傳來的，播音器分在每一個地方，聲音也傳遍了各處，因爲這所別墅太大了，所以才有這些設備。

播音中通知大家，特別秀在十分鐘以後開始，地點是在大廳，歡迎大家來參觀。

駱希眞和李志強自然也過去了，那兒已經清出了一片很大的空場，而且有人架設好了簡易的燈光座，還有一個四人的樂隊，這時正在奏樂。

十分鐘後，鼓聲急響，燈光移到一邊的珠簾前，接着簾子一掀，小田洋子出場了。

她穿着金色的外擎，金色的高跟鞋，一頭黑色的長髮用金色的帶子扎住，身材修長，凸凹有緻，果然是個上帝的傑作，她的舞技也優美婀娜，台風極佳。

但李志強却一聲輕呼：「這個人是胡綺。」

胡綺怎麼變成了小野洋子呢？難道她故意用了個藝名來上這麼一記噱頭嗎？

駱希眞聽得也是一怔道：

「阿強，你不會弄錯嗎？」

「怎麼會錯呢，我剛跟她見過面！」

「那一次她在黑暗中，你也沒看眞切。」

「不會錯的，你也見過胡綺的照片，不是很像嗎？」

「我倒看不出來，我見到胡綺的照片是沒有化裝的，這個小田洋子却是濃粧！」

「但我相信我的眼睛，奇怪了，胡綺怎麼會變成小田洋子呢，莫非這兩個人是一個人。」

「那不可能的，小田洋子是日本人，胡綺却是美裔華人，血統中有大半的西洋成分，滿頭金髮，這個小田洋子却是黑髮，基本特徵就不對。」

李志強道：

「我却能肯定這個女人就是她，金髮可以染成黑的，或者戴頂假髮就行了，我在報上看過有關小田洋子的報導，她也是混血兒，兩年前才出道，却已經成爲聞名國際的脫衣舞紅星，在麗池夜總會獻技，每場都客滿，但是她怎麼會跟胡綺是同一個人呢？」

駱希眞道：「不會是同一個人，最多很像就是了。」

李志強道：

「據我所知，小田洋子今天是最後一天在香港表演，明天就要搭機到論敦去表演了，照時間計算，她這時應該在麗池夜總會表演，爲什麼有空到此地來表演呢，而且她是個身價很高的職業女性，也不輕易接受外會邀請的。」

兩個人都深思未解，這時小田洋子已經表演到了最後的高潮，以一個巧妙的姿勢，脫下她的三角褲，變成全裸站在舞台中心，彎腰行禮後，燈光驟熄，她在如雷的掌聲中退場。

駱希眞與李志強也都掩在出口附近，看見她退下來後，就跟做主人的雷蒙熱烈地擁抱，而且互親面頰，雖然她那時還是未着寸縷，但是可以看得出，他們是很熟悉的朋友，但沒有曖昧的情事，他們表現的是一種朋友的親暱，然後是雷蒙含笑道：「洋子，兩三年不見，妳的舞技居然進步到這種程度，眞是想不到，歡迫妳參加我們的派對。」

小田洋子也高興地道：「好呀！我也有幾年沒參加這種瘋狂派對了，這次要痛快地玩一下，你這兒什麼都有嗎？」

「什麼都有，完全跟我們在：「藩市的一樣，祇不過我們這兒的男仕比較保守，瘋的程度沒有老美那麼兇。」

小田洋子含笑道：

「沒關係，我會叫他們熱起來的。」

她去選了一張熱門的狄司可唱片，拉了雷蒙就開始跳起舞來了。

她還是裸着身子，她的舞步却很狂野，充滿了一種原始性的挑逗熱力。

駱希眞也拉了個舞伴，在他們的旁邊對跳，小田洋子一面跳，一面還替雷蒙脫衣服，上身脫光了，又要去脫他的長褲，雷蒙含笑推開了，小由洋子不滿意地道：「雷蒙，你沒有以前年輕了。」

雷蒙含笑道：

「不！這個派對中我是主人，主人必須保持清醒的。」

「哦！眞掃興，我還想放縱一天的。」

「妳不會失望的，這兒有很多很年輕的朋友。」

小田洋子忽然看見了一邊的駱希眞，對他的健壯立刻感到莫大的興趣，居然捨棄了雷蒙，跟駱希眞對舞起來。

駱希眞爲了對她作進一步的了解，居然也放棄了自己的女伴，跟她一起對舞着。

駱希眞的狄斯可相當有造詣，各種的花式都精，他爲了表示自己的玩家身份，自動地把身上的外套，背心，長褲都脫掉了，露出一身粗壯的肌肉。

小田洋子的眼中發出了光，雙臂像蛇一般地圍上了他的脖子，湊在他的耳邊，呢聲道：

「你眞壯，你叫什麼名字？爲什麼不把那條泳褲也脫掉呢？」

「我叫駱希眞。」

他特別說出自己的眞名字，特別注意對方的表情，小田洋子像是頗受震動，但不是驚惶而是驚喜。

「駱希眞，就是前一段時間，在東京單人匹馬，偵破赤鯨組的那個駱希眞！」

原來她是爲了這個而緊張，駱希眞嘆了口氣，他認爲了這個女的是小田洋子，絕不是胡綺。

於是他點點頭：「我就是那個駱希眞，不過我不是單槍匹馬破了赤鯨組，還有國際警探的許多幹員。」

「但功勞最大的是你，把鯨山一郎送給監獄的也是你，駱！你眞了不起，我好高興認識你。」

她不但把手臂纏得更緊，而且把兩條腿也舉起來，困在他的腰上。

駱希眞沒有推開她，在這個瘋狂的派對中，這種動作是常有的，不足爲奇，只是舞不能跳了，他帶着小田洋子走到一邊道：

「我們來喝點酒。」

小田洋子沒有反對，似乎只要不離開駱希眞，做什麼她都不反對！

他們拿了一瓶軒尼斯的X0和兩個杯子，小田洋子的酒量看來不錯，一口就吞下了一大

杯，連灌了三杯之後，她拉着駱希眞，在一個角落中坐下道：「現在我們可以開始做愛了，你喜歡那一種型態，是主動還是被動！」

這種單刀直入的問法，倒使駱希眞嚇了一跳，連忙道：

「洋子，我不是這個意思。」

「你是這個意思也沒關係，告訴你，在平常你要找我，至少要五千元美金一次呢，現在可是免費的。」

駱希眞有點愕然地道：

「妳有賺過這個錢？」

「賺這個錢有什麼不好，我是個脫衣舞娘，跳脫衣舞絕不是藝術，別人看我的表演，他不是爲了欣賞藝術，他們要的是我的身體。」

「妳的身體的確是上帝的傑作，我不管別人，但我欣賞妳的舞蹈確實有藝術的感受。」

小田洋子笑了起來：「這倒是我第一次聽見一個男人對我說過這種話，既然你不想做愛就算了，老實說我也不感興趣，我大部份是爲了錢才做這種事。」

「難道妳從沒有爲了自己的需要嗎？」

「姑且說是一種職業性的倦怠吧，我跟很多同行談過，十個跳脫衣舞的女人，有九個是屬於性冷感的，好了！我們不談這個，駱！我看得出，你是故意接近我的，既不是爲了性，那又爲了什麼呢？」

「我想跟妳談談。」

「談談，談什麼呢？」

「妳跟雷蒙是怎麼認識的？」

「在三藩市，我住在那兒，他在那兒唸書，在很多年青人的聚會裡，我們就這樣認識了。」

「沒有進一步的交情。」

小田洋子笑了起來：

「駱！你問這個問題實在很可笑，我們這個圈子裡沒有進一步的交情，你問我們有沒有做過愛，我可以回答你有的，而且不止一次，但只是逢場作戲而已，沒有感情，沒有愛情，大家只是朋友……」

「你們一起玩的時候，有沒有一個叫愛麗思胡的女子？」

「愛麗思胡！她是我們圈子裡的女王蜂！」

「這是怎麼說呢？」

「因爲她聰明美麗，能幹而且兇悍，兩三個男孩子加起來也打不過她，所以誰也不敢違拗她的話，不過她也確有領導能力，她能想出許多刺激而好玩的新點子，直到現在我還很懷念她。」

「懷念她，妳沒有見過她？」

「沒有，我有好幾年沒見到她，在舊金山時，我就因爲隨家人返國而離開了他們！算算已經有五六年了。」

「洋子，妳今年幾歲了？」

「你怎麼一下子就問到了女人最敏感的問題。」

「但是妳不必忌諱的，妳很年輕，有的是本錢，不怕人知道的。」

「妳怎麼知道我還年輕。」

「從妳身上的肌肉彈性以及線條輪廓上了解的，在這方面我是個權威。」

「那麼你想我應該是幾歲呢？」

「妳最多不會超過二十四歲。」

「我看起來已經有那麼大了嗎？」

「妳看起來比這還大，至少該有二十五六歲，因爲妳不太愛惜自己，那會使妳容易蒼老。」

小田洋子嘆了口氣道：「是的，我在很年輕的時候就放縱自己，所以老是比人快，我現在拼命賺錢，想在三年後我二十六歲時退休下來，規規矩矩地嫁人，享受一下正常的生活。」

「那麼妳在舊金山時才十八歲。」

「離開他們時十八歲，我跟他們混了兩年，這兩年中我過了很荒唐的一段生活，幾乎也影響了我的一生，不過我倒並不後悔，至少那是一段值得懷念的日子，對那些老朋友，我更是懷念，也因此，雷蒙叫我來客串一場，我毫不考慮就來了。」

「妳明天就要離開了嗎？」

「可能走不了，我的護照丟掉了。」

「護照丟了，怎麼會丟掉的呢？」

「我也不知道，我這人一向有亂放東西的習慣，昨天雷蒙到酒店來看我時，我還把護照給他看過……」

「他爲什麼要看妳的護照呢？」

「他不相信我還是獨身，我就拿護照證明給他看，以後就不知道放到那裡去了！好在沒

關係，我的經紀人已經替我找到領事館去補領了，我在日本也算是名人了，名人有個好處，辦什麼事都很快，我最多耽誤一兩天而已。」

駱希眞心中很快就有了個底子，接着問道：「妳和那個愛麗思胡是不是很相像？」

「以前有人說過，說我們是姊妹，不過她光芒四射，我却是個醜小鴨！」

「醜小鴨會長大的，現在妳幾乎跟她一模一樣了？」

「是眞的嗎，那我太高興了，我一直能希望跟她一樣的高，我以前比她矮了兩寸，回到日本後，我拼命地從事增高運動，可能增高了一些。」

駱希眞心中嘆息着，他已經知道雷蒙邀她來的目的了，報祇上登着小田洋子在港演出的廣告，在照片上，他們看見小田洋子跟胡綺十分相像，就動了這個偷天換日的腦筋，由雷蒙去偷了她的護照！

胡綺已受到通緝，警方抓得很急，連偷渡的人都不敢接手了，因爲這樣會觸怒警方的，觸怒了警方，以後就不能混了。

胡綺的情況已經很危急，她必須要離開，利用這個方法離開最理想不過，小田洋子是個名女人，正如她所說，名女人辦很多事都方便，所以她在出關時，不會受到留難和盤詰！

駱希眞計算了一下，他們來到此地，已經很久了，這段時間，足夠胡綺從容地離開了。

他禮貌地告別了小田洋子，立刻找到了李志強，然後很快地離開了那間別墅，找到了一個警方的探官，飛快地趕到啓德機場！

到每一家航空公司去調查了一下旅客離境表，果然小田洋子已經走了，走了有六個小時了，她是搭乘國泰班機飛到泰國曼谷的。這時飛機已經降落在曼谷了。

接下去就無法追踪了，因爲香港到曼谷不過才三個多小時，而胡綺不會在曼谷久留的，她很可能只過境一下，立刻又搭了別的班機離開了。

李志強還不死心，他好在有朋友在曼谷執業，而且是個很有辦法的人。

他立刻掛了個長途電話到曼谷，找到了那個朋友，到曼谷的海關入境處去查了一下，果然沒有入境的記錄，不過那個朋友還算肯盡力，又到國泰航空公司去查了一下，查出了小田洋子又轉原機到了吉隆波，他們在馬來西亞沒熟人，追踪就此斷了綫！

眞正的小田洋子還留在香港，走掉的那個小田洋子自然是胡綺的化身了。

護照上的相片跟小田洋子十分相像，驗關的人員沒有特殊的原因是不會比對指紋的。

所以這個胡綺硬是溜了。

對警方而言，這件事只是使他們難堪而已，却不會再花費更大的精力去追踪了，因爲胡綺所犯的案子只是殺人而已，何況她還只是嫌犯，沒有直接的證據證明她殺人。

但是對李志強而言，這却是個打擊，他感到難以對已死的余金花的父母交代，因爲他答應緝獲眞兇，來報答兩位老人家對她的一片信任。

余金花的父母能不相信他會殺死自己的女兒，對余金花跟他交往還十分鼓勵，也正因爲她們的力保，警方才能准他交保外釋，雖然有很多旁證都可以證明李志強涉嫌很小，但他畢竟還是難脫嫌疑的。

現在，胡綺還是跑了。

駱希眞也很生氣，他沒有刑責，但有着良心的責任，那個被胡綺殺死的女郎——陳玲，完全是因爲駱希眞才被拖進來送了一條命，駱希眞是個很重感情的人，他跟陳玲建立起來的是一種超越男女的友情，他一定要對她的死之作個交代，使她能夠瞑目。

所以，他立下一個誓言，無論追到天涯海角，他也要找到眞正的兇手。

現在胡綺跑了，駱希眞却沒有氣餒，他要追踪前去。

李志強因爲嫌疑未清，還是交保候傳的身份，不能出國離境，但是駱希眞却沒有這個限制。

他還有一個方便的地方，他的女朋友千代美子來了。

事情一發生時，駱希眞就請千代美子來幫忙的，但千代美子正在主持一批女探員的訓練工作無法抽身，不過，東京國際警探感念駱希眞對他們的幫助實在太大，仍然叫千代美子草草地結束了訓練工作趕來了。

她來得正是時候，聽完駱希眞的分析之後，她也覺得這個女人已具有危險性了，必須繩之以法。否則以她不安份的天性，一定會再犯罪的。

不過，胡綺已經斷了線，追踪很不容易，千代美子分析了一下道：「到英國去，釘牢雷蒙……」

「她還會跟雷蒙連繫嗎？」

「我想一定會的，因爲雷蒙給她的幫助太多，而她能去的地方也不太多，在美國，她已有案底和記錄，行動受人注意，只有到英倫去。

她們還是密切地注意着，果然雷蒙在第二天，就離開了香港回到英國了。

有了千代美子的加入，行事方便多了，她取得了英國國際警探的協助，透過蘇格蘭場的關係，釘牢了雷蒙，雷蒙沒有回到劍橋去上課，相反的，他還辦了休學手續，證明他短時間內都不想去上課了。

他會有什麼事？

雷蒙在倫敦的郊區，居然也有一所別墅，雷聲鳴已經具有眞正的英國國籍，他也作了在

英國久居的準備，這棟別墅不僅是用作渡假，還作了住家的準備，不但規模很大，而且設備齊全，時價在百萬英磅上下。

雷家父子兩代就是兩個人，雷聲遠難得前來一住，雷蒙在唸書時住在學校附近租來的屋子裡，但到倫敦就住回家，那棟屋子請了個英國女管家，用了五個僕人。

這棟屋子倒是很少有用，雷蒙用來大做人情，舉凡學校中的教授，講師，甚至於要好一點的同學到倫敦，他的家就成了招待所，有車子、有司機、有廚司，還有什麼比這更愉快的招待呢。

雷蒙在學校中成績並不太佳，缺課的時間很多，可是他每學期都能順利派司，這棟住家給他的幫助很大。

山下長官很夠意思，親自從東京打了長途電話到倫敦給國際警探和蘇格蘭場的朋友，請他們在合法的情況下儘量予以協助。

香港警探中一位高級的警司也發了私函，請倫敦的警方協助尋找愛麗思胡的下落，還附了照片和她涉嫌的資料，必要時請倫敦予以逮捕，然後再辦手續予以引渡。

駱希眞和千代美子達倫敦時，雷蒙還沒回來，愛麗思胡也沒有踪影，他們來得及作一些必要的拜會活動。

然後雷蒙回來了，他沒有回到住宅，却規規矩矩地到劍橋去上課了。

這使駱希眞很困擾地道：「胡綺逃出了香港沒有疑問了，莫非她另有去處，沒有到倫敦來。」

千代美子安慰她道：

「別急，我想她會來的，只不過她比較狡猾，知道香港警方已經在通緝她，預防到會追踪前來，一定要先觀望一陣子，等沒有動靜了，她才能放心地前來，目前，她一定是在各地流浪着，也許在別的國家旅行，她身上有兩本護照，一本日本的，一本美國的，這兩本護照都很好用，進入大多數國家都不需要經過簽證。」

「假如她一直流浪下去，就很難找到她了。」

「這個不必担心，流浪的生活是需要錢的，雷蒙給了她一筆錢，她却是個很會花錢的人，那些錢會用光的，那時她就會跟雷蒙連絡了。」

「連絡的方法很多，我們又不能去盯緊雷蒙，這是違法的，蘇格蘭場的幸倫探長已經向我們提出過警告了，在此地，只有警方才有這種權利。可是他們對不屬於自己國家內發生的案子不會這麼熱心。」

千代美子笑道：「是的，我們是兩個東方人，在此地活動很不方便，不過我們也有辦法

的。」

「什麼辦法，國際警探基於情面雖也答應協助了，但他們的協助也是有限的。」

千代美子道：

「我不麻煩他們，除非找到了胡綺我們才要他們的協助，目前我們可以找一位更有力的人士，有他出面，我們可以得到一切所需要的偵查協助。」

「妳在這兒還認識有力人士。」

「是的，這幾位人士在全世界都很面子，可以得到任何方面的協助。」

「到底是些什麼人？」

「他們都是美國的總統，林肯、富蘭克林……」

「什麼！是他們？」

駱希眞難以想像，千代美子道：

「是的，我有看他們肖像印在紙上，再加上美國中央銀行總裁的簽名，印成綠色的長方形長片。」

駱希眞笑了起來：「原來妳說的是美金，難道妳打算行賄，買通人來非法協助我們。」

「不是非法，是合法，此地的私家偵探社很有名，我們出了代價，委託他們去偵查，他們一定有辦法的。」

駱希眞笑道：「原來是這個辦法，我怎麼沒想到。」

千代美子道：「因爲你的朋友李志強也是私家偵探，所以你才沒想起要找別的人，但我們國際警探辦一些國際些案件時，却經常動用到這種人的！」

「你知道有那一家可靠的嗎？」

「我知道有一個幸業士，是蘇格蘭場退休的探長，他也担任過我們的教官，教授偵察學，這個人的經驗很豐富，各種關係都很好，目前在倫敦開業。」

「我們快去跟他連絡。」

「我已經用電話跟他連絡過了，等一下他就會來給我們簽具委託書，了解案情。」

「他的收費情形如何？」

「每天美金兩百六，二十四小時幫我們盯緊雷蒙，包括截聽電話和電報在內。」

「這倒不算高，他一定看在交情份上給妳特優價格。」

「這祇是人事費用，特殊支出是實報實銷，由我們負担的，到時帳單會嚇你一跳。」

「有什麼特殊的支出呢？」

「很多！比方說，雷蒙去看歌劇，他們的人也必須跟進去，入場費是五十英磅，我們就

要負担，雷蒙進了一家豪幸的客廳，他們也要跟進去，餐費也要我們負担。」

駱希眞道：

「換言之，雷蒙花多少，我們也要花多少。」

「倒沒有這麼多，他花五百磅請十個人吃飯，我們只要花一份餐費就行了，不過那個花花公子的花費是很驚人的，所以我們的負担也必不會少。」

駱希眞皺皺眉頭道：「美子，李志強不是一個小氣的人，但我們總不好意思花費他太多。」

千代美子道：

「不要他負担，一切都算我的。」

「怎麼要花妳的錢呢。」

「不是花我的錢，而是我自己花錢，本來一些跟踪的工作是我們自己可以做的，但我們不會比人家做得更好，爲什麼不花幾個錢請人代做，省下我們的時間，好好地渡個假呢，只要跟你在一起有個愉快的假期，花多少錢我都不在乎的，再說這也不是我的錢而是我們的錢。」

「怎麼是我們的錢呢。」

「上次破護了山下鳩造參與赤鯨組的案件，做日本的販毒和軍火走私爲之一清，日本國會十分感激，撥了一筆經會給我們，那也有你的一份，但是我知道你不會接受的，所以我一個人領了，正好折抵這次花費，你放心，那筆獎金很多，我們拼了命也花不掉的。」

「很多！有多少呢？」

「駱！你不是那麼俗氣的人，要跟我分帳吧？」

駱希眞笑了一笑，他知道獎金也許有，但絕不會太多，而且美子也不會代領他的一份，這種說法抵是叫他安心一點而已，不過美子承受了一筆龐大的遺產，而她也不是一個重視金錢的人，倒是不必辜負她的一片情意了。

幸業士到旅館中找到了他們，簽下了委託書，詳細地問了一下案情，他的分析也和美子一樣，認爲胡綺必然會和雷蒙連絡，他答應盡最大的努力監視雷蒙的一切活動，也保證以最合理的收費來爲他們服務！每天以電話向他們報告一次雷蒙的動態，有什麼特殊事故，也會緊急通知他們，要求他們不管上那兒去，必須以電報通知旅館，以便隨時找到他們。

反正在等待期間，他們什麼也不能做，倒不如暢情地遊覽一下英倫了。

這是一個古老的帝國，但是在世界上，也一直担任着一個頗爲重要的角色，雖然他們的地位已較爲低落了，但仍然是一個強大的國家，倫敦是他們的首府，也是一所古城，因此在

那古老雄偉的建築，仍然是使人迷惑的。

他們參觀了一切值得欣賞的地方，只有大英博物館是眞正值得誇耀的，收藏之豐，爲別處所難及。

白金漢宮前御林軍的交接固然是動人的節目，但是那過份着重於表演性和戲劇性，反而失去它眞正的意義，缺少了隆重的莊重的氣氛。

倫敦的夜生活倒是非常豐富和刺激，一流水準的夜總會，表演的節目也是第一流的，不過駱希眞和千代美子却沒有感到太多的驚奇，他們來自香港和東京，都是世界著名的大都市，這些第一流的節目和藝人也都輪流地去表演過了，他們要看到的也不是這一面。

不過，一對戀人的相聚，總不會是寂寞的，他們依然興緻勃勃地享受着每一個相守的小時。

就這樣過了三天，每天都有雷蒙的動靜報告，前兩天沒什麼，第三天，他接到一封電報，是一個署名AH的人打來的，這是一封傳眞電報，等於是一封信，內容很簡單——平安無事，抵達此間。

發出的地點是瑞士的一家渡假旅館。

A、H。自然是愛麗思胡的縮寫，證明胡綺已經到達了歐洲，她果然很狡猾，沒有直接前來，在別的國家停留一陣，觀望一下情況。

駱希眞很興奮，胡綺果然和雷蒙連絡了，這封電報的內容平淡無奇，只是報告了一下動態，却可以證明她們還將繼續連絡下去。

雷蒙沒有回電報，却經由快遞公司，附了一張一萬英磅的匯票過去，也許他還有信件，但是却無法得知內容，因爲快遞的公司對客戶託寄的內容是絕對保密的，幸業士也無法取得那些秘密。

但他提出一個建議，假如她們需要，他可以委托在瑞士的一位同行設法偵知案件的內容。

當然，那費用會相當高的。

駱希眞想了一下，居然拒絕了，千代美子不以爲然地道：「駱！爲什麼呢，我們並不在乎錢，了解一下不好嗎？」

駱希眞道：「不是錢的問題，是效果問題，假如雷蒙根本沒附信件，或者附上的一封無關緊要的信件，就不值花寃枉錢去了解。」

「這可不一定，萬一他的信函內容很重要呢？」

「那些私家偵探又如何去了解呢？」

「他們有辦法的，通常都是買通了清理房間的女傭去偷出去，或者偷進房間去拍攝照片。」

「假如確實是一封很秘密的信件，胡綺看過了，可能已經燒掉了或撕碎了，那會什麼都得不到，再者，萬一他們不小心，被胡綺發現了，反而會提高她的警覺，這更得不償失了，我認爲可以不必去理會這件事。」

千代美子道：「不過我們還是委託私家偵探，設法了解這個A、H，看看她是否胡綺！」

「這已經不容懷疑了。」

「但證實一下總是好的，而且也可以委託他們，掌握住對方的行踪，這些工作他們會做得很好，保證不會被對方發現，雷蒙又寄了一萬英磅給她，這說明了一件事，她至少還要在外面流浪一陣，不會很快地到倫敦來。」

駱希眞嘆了口氣：「妳喜歡花寃枉錢，你就去花吧，我知道妳對手中的那筆財產很難過，總是要設法花掉它！像妳這樣子花法，要不了多久就會花光的。」

美子笑道：「這個你不必担心，這個世界上有一件很奇怪的事，就是錢多的人越會有錢，用錢去賺錢是最容易，我父親的遺產，我委託兩位律師去管理投資，他們告訴我，在兩個月之內，又賺了十幾萬美金，所以我是越來越有錢了。」

「妳所擁有的財富將近一千萬，兩個月內賺十幾萬可不算是很多了。」

「我知道，我擁有的幾家公司都是頗爲賺錢的行業，這十幾萬祇是我所得的利潤，那些經手的人和管理的人也許賺進了好幾倍，我如自己來管理，一定能賺得更多，但我沒興趣，我喜歡當警探，那份收入足夠養活我自己，我很滿足了。」

駱希眞嘆了口氣，他也是個不重視金錢的人，所以他也不爲這個問題去多操心了。

美子轉託了幸業士展開了對胡綺的追踪任務，在瑞士的私家偵探倒是很能幹，第二天，就寄來了A、H的照片，那是用長鏡頭從遠處拍攝的。

照片上的女郎果然是胡綺，有些是她在屋頂花園中作日光浴的鏡頭，全身赤裸，現出她玲瓏的線條。

美子嘆息道：「這個女郎好美。」

駱希眞道：「在某些角度上看來，她的確是的，可是在她美麗的身體裡，却包着罪惡的靈魂，這個女人是極具危險性的，她天生具有邪惡的本質和暴力的傾向，走到那兒，就把犯罪帶到那兒！

胡綺是不安份的，她在瑞士，跟一群滑雪的年輕人混在一起，運用她女性的魄力，昏天

黑地的胡鬧了兩天，終於引起了，一場糾紛，使得兩個青年爲了她而爭風打架，其中一個用刀子殺死了另外一個。

這種新聞在當地是很熱門的，但是對其他的地方，却是司空見慣的事，所以只有瑞士的報紙上登得很熱鬧。

血案的引發似乎是胡綺故意引起的，她有意地引起那兩個男人的衝突，命案發生了，胡綺雖然沒有刑責，却被當地的警方列爲不受歡迎人物，限期離境。

瑞士的私家偵探寄來了一大堆的剪報和照片，最後的一張是她搭機離開瑞士赴巴黎的照片，她似乎很愛出風頭，臨上機還向記者揮手。

千代美子道：「我們也到巴黎去吧，在那兒是國際警探總部，我較易取得協助，而且山下長官也叫我順道到那兒去一趟，作一些業務上的簡報和連繫，正好公私兩便，我這次是出公差呢。」

駱希眞倒不反對，他也知道在巴黎如果能捉住胡綺是最好的，在那邊比較方便，在倫敦，他也看出不對勁了，雷蒙在這兒還是有點影響力的，他在劍橋的關係，師長、同學都很喜歡他，而這些身上衍生出來的關係更爲可觀，名律師、名教授、貴族，上議員都有，這些人在必要時是很能製造麻煩的。

除非胡綺在這兒又犯了罪，否則要抓她是很討厭的，警方的人表現得都不熱衷。

既然有這個機會，倒不如到巴黎去等機會了。

他們到了巴黎，國際警探總部派了個警官來接他們，那是千代美子事先以電話連絡的。這名警官叫比恩，到過東方，跟千代美子很熟，所以他對美子的來到很歡迎。

在機場到旅館的路上，比恩一面開車，一面談笑，忽然道：「千代小姐，駱先生，你們離開倫敦沒人知道吧。」

「應該是沒有！你爲什麼這樣問？」

「你們此來沒有什麼特別的任務嗎，對不起，我本不該問的，可是情況不對，我特別要提請你們注意。」

「沒什麼呀，我本人是爲一些例行的公事而來，雖是內部的作業，多少帶點機密性，却不是十分重要的，至於駱君，則是爲了一些私人的事務，也許會需要你們的協助，那要看情況，比恩，你問這個有什麼原因嗎？」

「嗯！因爲有人在跟蹤我們，我正在休假，而且我也沒有什麼特殊的任務，我相信跟踪者是針對着你們的。」

千代美子微愕地道：「在那裡。」

「在後面，有輛紫紅色的跑車，從離開機場開始，一直在跟踪我們，我已經故意地繞了兩個圈子，走了些寃枉路，那輛車子仍然盯在後面。」

「你不會弄錯嗎？」

「不會，開車子兩是陰魂不散拉查和他的助手門浴，這兩個人是巴黎聲名狼藉的私家偵探，爲了錢，他們什麼案子都肯接，但是他們也很能幹，辦了不少案子。」

千代美子很奇怪地道：「怎麼會有人跟踪我們呢？」

比恩警官道：「會不會是兩位在日本的過節未了，赤鯨組的餘黨還在想找二位報復。」

二十

千代美子笑道：「絕無可能，赤鯨組中爲非作歹的黨魁鳩山一郎伏法後，他的餘黨一網成擒，連剩下的小角色也被他們赤鯨組的自己人給整肅掉了，赤鯨組的魁首赤鯨太郎重掌權力，對我們感激萬分，怎麼還會對我不利呢。」

駱希眞道：「那只有一個可能，這跟踪者是雷蒙花錢雇來的！」

千代美子道：「雷蒙怎麼知道我們到了倫敦呢？」

「他在倫敦的關係很好，我們找的人太多，又是國際警探，又是蘇格蘭場，又是私家偵探，總難免會有人跟他通消息的，我們在倫敦得到的合作並不太多，蘇格蘭場對我們的態度就十分暖昧。」

「雷蒙難道能買通蘇格蘭場嗎？」

「蘇格蘭場是買不通的，但裡面的人員却很難說，例底胡綺不是在英國犯的罪，我們也沒有正式的引渡公文和申請，他們即使幫幫雷蒙的忙也不過份，只要把消息透過去，雷蒙也可以雇用私家偵探，反過來跟踪我們，把握住我們的行踪。」

比恩警官道：「這是十分可能的，而且我建議二位，對於找胡綺的事，也不必去知會本地的警方了，切實地掌握了她的行踪後，由國際警探出面去逮捕她比較好。」

「難道巴黎的警方也靠不住嗎？」

「任何一個團體中，都有不肖份子的，尤其像這種案子，人家可以名正言順地阻撓你們，金錢的魔力是很大的，可以買動大半人枉法，何況是合法的呢？」

駱希眞朝後看了一眼道：「比恩警官，這個陰魂不散拉查如果是跟踪我們的，他們的目的又何在呢，難道只是爲了解我們的去向嗎？」

「這個我就不知道了，反正拉查這個人是爲了賺錢，什麼手段都使得出來的，警方曾經懷疑他牽涉到幾件謀殺案中，可是缺乏證據，對他無可奈何。」

千代美子問道：「是怎麼樣的謀殺案？」

「有人涉嫌犯罪，委託他搜集脫罪的證據，他倒眞有本事，居然眞的找到了一些，可是案中的幾個直接證人却死於意外，使罪案無法成立。」

「那些證人如何會死於意外呢。」

「有的從高樓上失足掉下來，有的在街上被車子撞死了，肇事車輛逃逸無踪。」

「沒有了證人就無法指證當事人了嗎？」

「證據不足，只有無罪釋放。」

「這不是使犯罪者逍遙法外嗎？」

「沒有辦法，法國是世界上第一向專制挑戰，爭取民主共和的國家，我們的人民享受了最多的自由保障。」

「但法律竟保護壞人了。」

比恩笑了一笑道：「法律保護每一個人，沒有證據就不能輕易入人之罪，這樣雖然有時使犯罪者逍遙法外，但絕不會使無罪者受到寃枉，所以這種法律的精神仍是值得尊敬和維護的。」

「老兄！我們不討論法律的問題，但我想了解一下比查的眞正意圖，你有什麼方法沒有？」

「那當然可以，老實說，我也想給他們一點苦頭吃吃，整整這兩個專走法律空隙的敗類！前面有一所花園，我們就停在那兒，你們二位向中央那所石亭走去，做出尋人的樣子，好像是跟人有約會，我來監視他們，看看他們用意何在，必要時給他們一點教訓。」

駱希眞欣然同意了，車子在公園外的停車處停下，他們下來後，就朝公園內走去，果然看見拉查和助手門洛也都停下了車，他們顯然還不知道跟踪已被人發現，表現得一派若無其

事。

本來也是，對兩個初到巴黎的東方人而言，絕難發現有兩個法國人跟踪他們的。要不是比恩有職業性的警覺和凑巧認識這兩個人，事情是很難發現的。

駱希眞和千代美子相擁着向着中央的石亭而去，這時僅是初春，春寒料峭，樹木才泛着一點點的綠芽，公園中還很少有遊人，石亭中根本沒有人。

兩個人坐了下來，駱希眞一面看錶，一面頻頻回顧，好像在等人的樣子。

出乎意料的是那個門洛竟一直走過來，到達他們身邊，用英文問他們：「二位是不是在等人？」

駱希眞心中好笑，但仍裝做認眞的樣子：「是的，我們在等一位丹妮爾女士。」

門洛想了一下，似乎對丹妮稱全無印象，但他居然道：「丹妮爾自己因爲有事，叫我來跟二位接洽，二位有什麼事對我說好了。」

駱希眞明知道他在搗鬼，但仍問道：「請問貴姓大名？」

「我的名字並不重要，重要的是我們之間要談的事。」

「你說得對，可是我們和丹妮爾女士要談的事十分重要，除了丹妮爾本人外，我們不跟第三者接洽。」

門洛道：

「你們不信任我？」

「素昧平生，我們不認識你！」

「你們才到巴黎，難道認識丹妮爾嗎？」

千代美子笑道：

「當然認識了，她是國際警探的探員，和我在東京見過幾次面，我們是好朋友，你是他的什麼人，爲什麼她自己不來，要你來代表。」

門洛頓了頓，顯然美子的話使他略有猶予，但他仍然道：「我叫伊凡、門洛，是丹妮爾的未婚夫，丹妮稱因爲臨時接到一個通知，來不及赴你們的約會，所以才叫我來。」

千代美子道：「不要緊，她跟我們在電話中約會的時間是四點三十分，我們到早了半小時，可以等她的。」

「她不會來了，不過她已經關照過我，要我帶你們去跟她會面。」

「她在什麼地方？」

「這……是公事上的機密，不能奉告。」

「門洛先生，很抱歉，我們不能跟你去，因爲我們還有朋友在公園外的停車處等我們，

丹妮爾不能來沒關係，我們住在香雪麗謝大道的麗池酒店，叫她跟我們再連絡。」

「不！丹妮爾說事情很重要，一定要你們去見面。」

「對不起，我們不能去，而且我們也不相信你是她的未婚夫，丹妮爾已經四十多歲了，她的家庭很美滿，她很愛她的丈夫，也沒有告訴我她離了婚，今天在電話，她還代她的丈夫向我們問候，門洛先生，你究竟是什麼人，爲什麼要冒充丹妮爾的未婚夫。」

事實上根本沒有丹妮爾這個人，美子自然知道這傢伙是冒充的，他一定是想把他們騙到什麼地方去而不利於他們，美子自然不會上當。

門洛見謊言被拆穿了，伸手進入大衣的口袋，掏出了一枝槍來：「不管我是誰，你們跟我走就是了！」

駱希眞雙手高舉了起來：「你……你究竟是誰？」

門洛擺擺槍口，由於駱希眞的樣子太警惶，使他失去了戒心，獰笑看道：「少嚕嘛，向前走。」

駱希眞果然轉身向前走，但雙手仍是高高地舉着。

門洛看着不對勁，這個樣子走出去是會引起別人疑心的，人家會以爲他的劫匪或綁匪呢，公園中還有巡邏的警察，看見了過來一問就糟糕了！

所以他上前一步，手槍在他背上一觸叫道：

「把手放下來，自然一點。」

駱希眞等的就是這一剎那，他的手飛速地放下，身子一閃，脫出了槍口的威脅，一掌猛切下去，砍在他握槍的手腕上，門洛碎不及防，手背像是被鋼條敲了一下，手槍立刻隨地，而同時，千代美子也發動了攻勢。

她揮動了她的皮包，這種皮包是警探人員專用的，四角都包了鋼片，十分沉重，皮包的背帶也十分堅固，揮動起來，就是一項很利害的武器。

拍的一聲，皮包的硬角撞上了門洛的下頷，就像是一塊鋼角沉重的一擊，門洛的人被打得往一側跌去，頰上破了一個孔，汩汩地流出了鮮血。

同時在另一側也響起了一聲槍響，他們循聲看去，但見兩個人糾纏在一起，滾在地上搏鬥着。

他們連忙衝過去，沒有再管門洛，因爲他挨的那一掌和一擊，足可叫他半天動彈不了的。

纏鬥的兩個人是比恩和拉查，拉查的手中還握着槍，手腕却被比恩緊緊握住，大概是拉查見到門洛被人擊倒，想拔槍射擊，不防比恩守伺在一邊，出來托開了他的手，使他一槍射

空，兩人倒地纏鬥。

駱希眞舉起脚來，首先一脚踩住了拉查握槍的手，他踩得很用力，牛皮底的鞋子，加上他脚上的重力，痛得拉查大叫一聲，手槍鬆開了，手指鮮血淋漓，而美子更絕，掄起皮包，砸向拉查的另一隻手，也是重重的一擊。

至少有兩枚手指被鋼板的邊緣切斷了下來。拉查痛昏了過去，比恩擺脫了拉查站了起來。

美子上前拾起了拉查的兩枚斷指，擲向了不遠處的一口池塘，引起了池水的一陣翻騰，那是池中養着的魚，把兩枚手指當作了一頓美味可口的大餐在爭食。

比恩怔了一怔道：

「美子小姐，妳這是做什麼？」

「斷下的手指在十個小時內還可以縫合上去的，現在他只有終生斷指，不敢再做壞事了。」

「這不是太狠了一點嗎？」

「他剛才還拔槍想殺死我們呢，對這種沒有良知的兇手，我認爲殘他雙手還是太輕了呢？」

「他的行爲雖然不對，可是到了官中，我們的手段過於狠毒，恐怕難以站得住脚。」

美子笑道：

「誰說要到官方的，我們不會將他們送官，他們自己也不敢去申告的！」

「怎麼！你們不打算把他們送官。」

「不了！那個門洛被駱一掌劈碎了腕骨，又被我一皮包打碎了下巴，今後也無法好好地說話了，這個拉查又殘了雙手，駱的脚很重，那一脚踩下去，他的手指骨也無法完整了，我認爲這種教訓對他們已足夠了。」

「你們不想了解他們的企圖了？」

「不必了，他們的企圖很明顯，想暗算我們，那個門洛先想把我們騙到別的地方下手的，見我們不上當，他就拔出槍來公開威脅了，所以我們雖然下手狠一點，也問心無愧了。」

「妳們也不想了解他們的指使人嗎？」

「我們已經知道了，除了雷蒙外再無別人，可是就算把這兩個人送進監獄也沒用的，他們不會承認，承認了也牽連不到雷蒙，他在英國以長途電話向巴黎指使行兇，根本沒有證據，不如由他們去了。」

「不過二位在巴黎就危險了，對方一次失敗，還會第二次買動職業兇手來對付你們的。」

」

駱希眞笑笑道：

「我們會小心防備的，而且我還希望這樣子來一下，最好是讓那個胡綺自己去跟職業兇手接頭，我們就可以在此地有足夠的證據將她繩之以法了。

門洛與拉查都醒了，在地上痛苦地爬動着，比恩想了一下，覺得美子的措施是很對的，法國是個很民主的國家，拉查也是個很卑劣的人，他們會找到很好的律師來否認他們行兇的，尤其是他們行兇沒有得逞，法律是很難奈何他們的，只有狠狠地教訓他們一頓。

不過他還是把兩個人的槍械沒收了，而且狠狠地道：「拉查，槍上有你們的指紋，你們意圖行兇也有兩三位目擊證人，我現在不來逮捕你們，但希望你們自動地到國際警探總部來報到，製成筆錄。」

公園中是有幾個人，在遠處探頭探腦地張望着，比恩過去找到了其中幾個，他先亮出自己的身份，然後登記下幾個人的姓名和住址，請他們作證。

然後他才開車把駱希眞和美子送到麗池飯店。

那是一所很豪華的國際觀光大飯店，價錢貴得驚人，不過服務也很好，而且酒店中對客人的安全也有着很周密的保護，有專職的安全人員司事。

安全部門的主任叫拉斐爾，是比恩的朋友，比恩給他們介紹了，而且還特別愼重地委託請他特別照顧。

拉斐爾笑道：

「沒問題，二位的安全可以包在我身上，但是只以酒店內爲限，離開了這兒，我就不敢担保了，我們的人手畢竟有限。」

駱希眞笑道：

「拉斐爾先生，謝謝你的承諾，不過我也希望知道這離開兩個字的含意，假如我們出去，在別的地方受到了暗算，自然不能怪你，假如我們要乘車出去，一定要叫計程車，如果那個司機是受人買通的……」

拉斐爾笑道：「酒店中有出租汽車，司機不但靠得住，而且可以兼任保鏢，負責保護你們的安全，只是收費比一般人高……」

美子道：「收費不成問題，只是能提供二十四小時的服務嗎？」

「當然可以的，他們是以鐘點計酬的，輪值的八小時之內是照定價收費，超過預定的時間，就要加倍收費，人跟車子都一樣，不過人跟車子都是最好的，車子是ＶＯＬＹＯ加長型，有防彈玻璃，人員都是經過訓練的。」

比恩忍不住叫道：

「你們酒店中怎麼會有這些的。」

「我們是一家國際知名的大酒店，很多外國政要和王公在作私人旅行時，都下塌此地，這就是替他們準備的，有的人防備突來的暗算，的確有此需要。」

「有多少輛車和人員？」

「十二輛車，隨時待命，廿三名司機輪班，還有廿四名隨車安全人員。」

「那是多大的一筆支出呢？」

「這一個部門不但不虧本，而且還頗有潤餘，因爲有些大財主明明沒什麼，也喜歡擺擺架子，所以他們很少會有空閒。」

「你們的老闆倒是眞會賺錢。」

「賺富人的錢很不容易，他們雖然慷慨，但是也很會挑剔，不過對我這個部門的服務，他們還很滿意。」

駱希眞和千代美子住了下來，調查胡綺的行踪的事，他們請比恩去費心，因爲有了拉查的事件，他們也十分小心了，拉斐爾也十分盡心地保護他們的安全。

來到巴黎後，觀光是少不了的，而且千代美子還有一點事務要到國際警探總部去接洽連

繫，事實上我尋胡綺的行動，在他們離開倫敦時，已經開始了。

第一個注意的是各大旅館，都沒有胡綺的影子，這倒不出奇，胡綺沒有住大旅館的習慣，她喜歡住在渡假中心，而且是年青人集中的地方。

那當然費點事，不過駱希眞有信心，尤其是拉查的事件發生後，他更有信心了。

雷蒙的線已搭到此地，胡綺遲早也會出現的。

可是胡綺沒出現，倒是另外兩個人出現了，他們是一對中年夫婦，相貌平凡，絲毫看不出有什麼特別的地方，完全是一對歐洲的商人，因爲他們住進了駱希眞的對房，才引起了駱希眞的注意。

駱希眞倒不是特別注意這對夫婦，只因爲他們住進了對面，才略加注意而已，可是他發現了有點不尋常的地方，因爲那個男的，把他的公事包交給僕役提着，自己却提了一袋高爾夫球棒。

再者是那袋高爾夫球棒並不很新了。握手的皮包原是黑色的，已經有些發白，顯明是常用的，但外面的袋子却是全新的，而且比尋常的還略大一點。

袋子也是皮製的，底下有兩個小輪子，以便在地上拖着滾動，可知那袋子一定較爲沉重，而且那輪子壓在地毯上，也顯出兩條痕跡，可知那些球棒的確頗爲沉重。

駱希眞是打過高爾夫球的，而且頗爲喜愛，所以他知道一袋球棒有多重，這一袋球棒重得出奇。

這是疑點之一。

假如是一個特別喜好打高爾夫的人，用慣了一套桿子，對這套桿子自是特別喜愛，出入隨身以備，這並不出奇，這事情若發生在一個職業選手身上，也並不希奇，但這個商人却把重要的公事包交給僕役提着，自己去推着那套球具，這就令人不解了。

更有甚者，是那付球桿並不十分名貴，而且使用磨損的程度，在一個常打球的人眼中，是應該加以淘汰了，他却用一具全新而頗爲名貴的袋子裝着。

這是疑點之二。

還有，照這對夫婦的衣着來看，他們不應該住這麼豪華的旅社，僕役打開房門，讓他們進去時，那個女的還發出了一聲低低的驚呼，驚詫於其中豪華的設備。

可是那個男的却出手很大方，居然用一張五十元的美金付給僕役當小費。

在這種豪華大旅社中，付給僕役小費五十元，並不算很多，千代美子還給了一百元呢！但那個男的付出時，那個女的目中流露出一絲不捨之色，這證明他們不是那麼出手大方的人。

這是疑點之三。

有了這三項疑點，駱希眞心中動了一動，但他沒有告訴誰，甚至於連千代美子都沒有告訴，他只是心中微微起疑而已，不必弄成大驚小怪。

那對夫婦是下午六點鐘左右住進來的，比他們晚了六個小時，當天晚間，他們就在麗池的夜總會中用餐，那對夫婦也下來了，坐在他們不遠的地方。

點菜時，駱希眞一反常例，點了幾道很名貴的菜，還開了一瓶陳年香檳。

千代美子略感驚奇，她倒不是小氣，只是問道：「駱！點這麼多的菜，你吃得完嗎？」

「吃不完，但是這幾道菜都是此間很出名的，不嚐一下似乎很遺憾。」

「那也不需要一下全點了來呀，我們可以分幾次來吃，慢慢的品嚐不是很好嗎？」

「但是我希望能夠造成一次難得的印象，在日後的回憶裡，我想到曾經與妳在法國最豪華的餐廳，共進過一次豪華的晚餐，一頓吃掉了兩千元美金，成爲當天的兩個很特出的豪客，不是非常有意思嗎？」

千代美子笑了起來：「聽你這一說，我也覺得很有意思了，駱！你這個人眞懂得生活。」

「因爲我是個窮人，偶而擺一次濶可以成爲難忘的回憶，假如我有很有錢，就沒有這麼

有趣了，所以這一頓由我請客，妳可別跟我搶着付帳。」

「這一頓我不跟你搶，但你也不必掏腰包，客還是你請，但是由我的金卡付帳，他們有一筆獎金付你，你不肯領，我却替你收下了，用在這些地方花掉好了。」

「美子，妳又提起這件事了。」

「駱！我並不是要替你多事，而是爲我的許多同事着想，他們也有份的，但你若拒領，他們也不好意思領取了，因爲你的功勞最大。他們的生活很辛苦，那筆獎金對他們很有用，你總不能叫他們失望吧！」

駱希眞嘆了口氣道：「好吧！不過這麼一來，妳就破壞了這一頓豪華大餐的情趣了。」

千代美子笑道：「我們在一起，可記紀念的事太多了，不須要靠這一次俗氣的舉動來增加氣氛的。」

駱希眞也只有笑笑，並沒有反對俗氣這名詞，因爲他自己也知道，那個理由實在很俗氣，他的目的並不是在擺濶，他也不是這樣一個人。

隔壁的那一桌上，夫婦兩人只點了兩份牛排，菜色雖不差，却是菜牌上最便宜的。

駱希眞點的主菜有四道，每道菜都是用亮得照眼的大銀盤端上來的，可是他們只淺嘗了一點點，就撤了下去。

駱希眞的注意力都放在隔桌的夫婦身上，每撤下一道菜時，他都看見那個女的有不勝惋惜之狀，心中有數，臉上不禁露出了微笑。

這兩個人無論是身份氣度，都不像是位這種豪華飯店的人，他們之刻意住進來，顯然是別有目的的。

駱希眞是個練過武功的人，而且練得很有成就，那不僅使他身手矯捷倍逾常人，更難得的是有一種特別的感覺，這種感覺是別人對他懷有敵意或殺機時，他能從對方的眼神和一種神妙的感應上，預先得到徵兆。

那對夫婦看他的第一眼時，他就有了那種感覺，所以他才作了這一個試驗！

這個試驗有了結果，那對夫婦是爲了他們才住進來的，拉查想要暗殺他們失敗了，對方自然也可以安排第二波的暗殺！

了解了對方的目的之後，他自信可以防止對方的！

餐廳兼有夜總會的，表演的節目是第一流的，他們流連到很晚才回房去。

那對夫婦先他們一脚回去。

駱希眞很絕，對方一動身，他也動身了，只攝着對方十來公尺，對方才開門進入屋內，他也立刻進入到自己的屋子內。

千代美子也注意到了道：

「你似乎很注意那對夫婦。」

駱希眞笑道：

「是的，因爲她們住在我們對面。」

「那有什麼可奇怪呢，這是旅館，我們又沒有包下整棟的房間。」

「可是現在不是觀光的旺季，旅館中還空着一半的房間沒有出租，尤其我們住的這一棟，是房租最貴的，聽安全主管拉斐爾說，全樓十四個房間，只有三對客人，那對夫婦是第四對。」

「這也沒什麼不對，他們來得比較晚。」

「但是其他各樓的房間都比較便宜，那對夫婦不是很有錢的人，他們爲什麼要住進這一棟樓呢。」

「人家有錢，不在乎花費，這可不犯法。」

「我沒有說他們犯法，但總是注意一點的好，算了！不去管他們了，我們好好休息一夜，明天我們暢遊一下這個世界著名的花都，去參觀一下凱旋門和鐵塔。」

千代美子笑道：「是啊！反正我們自己小心一點就是，在這所旅館中，倒是不必担心，拉斐爾向我們保證過，這裡的安全工作做得很周到的，現在那個雷蒙最多只能買動一些職業兇手和黑社會的人物對付我們，拉斐爾手中有這些人的底細，不會讓他們進來的。」

駱希眞雖說心中已有驚兆，但究竟只是一種預感，沒有切實的證據，也只有安心地休息了。

第二天上午，他們在屋子裡用過了早餐，才輕裝要出去遊覽，駱希眞爲了愼重，帶了隻旅行袋，那裡面裝了些小玩意兒，是一些練家子才會用的玩意兒。

因爲他們遠來作客，照規定是不能攜帶武器的，所以千代美子只能帶那隻特製的皮包，駱希眞則帶了些隨身的小玩意兒，但等到用的時候，却也頗具威力的！

他要出門的時候，對面那對夫婦也同時出來，那個男的還背着那套球桿。

兩方相對的時候，那個男的突然舉起了袋子，把底部對着他們，駱希眞忽地一拉千代美子，滾倒在地，同時他也仍出了那隻手提袋。

這不是一個突發的動作，駱希眞是早有準備的，他一接觸到那個男的眼神，就知道對方要發動了，因爲他眼中已有濃重的殺機，所以他特別留心對方的動作。

對方舉平了袋子，他看見了袋子底部有一個圓孔，就知道更不妙了，連忙把美子拉得倒下。

果然對方的袋裡噴出了一串火舌，而且耳邊也響起了響聲，袋底中竟藏着一支衝鋒槍。子彈是攔腰掃來的，幸虧他們已經臥倒了下來，否則這一排子彈可以把他們掃成兩截。

駱希眞擲出的袋子也產生了奇跡，他是貼地用力揮擲出去的，擊中了對方的脚脛，袋中的東西很沉重，把對方打得仰天倒下。

駱希眞不敢讓他爬起來再發槍，飛快地滾過去，一脚踢中了對方的下巴，又把他踢得滾了兩滾，他的妻子一聲驚呼，居然從手中掏出了一支手槍！

她不去管她丈夫的死活，槍一出手就對着駱希眞扣發，可知這夫婦二人的目的，都是要置駱希眞於死地。

駱希眞是隨時都在戒備中的，他在那女的手槍出手之際，身子已彈了起來，不住地打虎跳，整個人成了一個圓圈，這方法並不足以避彈，但是可以把危險性減到最低，第一是致命的頭部藏進手脚的保護中，即使被擊中了，尙不致立刻致命，第二是他的上半身穿了件避彈背心，所以他儘量將胸部暴露給對方，被擊中也不在乎。第三、他的身體維持在運動中，可以發揮反擊能力。

那個女的一共只開了兩槍，第一槍因爲駱希眞突然減低了一半的空度而擊空，第二槍她打低了一點，也不知道是否命中，因爲駱希眞的移動太快，她縱是個極佳的槍手，也無法迅速地瞄準頭部發射。

才射完第二槍，駱希眞已經滾到身前來了，她在驚惶中連忙想退後，千代美子也配合着上來了，她習慣性的揮動了手中的皮包，一下子擊中了她的後腦，不但將她打得向前俯跌出去，而且也將她擊昏了過去。

夫婦兩個人都倒地不起，駱希眞立刻將他們拖進了屋子裡，第一步自然是解除他們身上的武裝，第二步則是把他們綁了起來。

這時拉斐爾來了，看見了門上的彈痕，也在那高爾夫球袋中找出了一枝衝鋒槍，原來這竟是一種很特殊的裝置，球袋中有個固定位子，把槍身固定在內，底部開了個洞，剛好伸出一寸來長的槍口，射擊時不須要把槍取出，只要把手伸進去扣槍機，再把槍口對着目標就行了。

一梭二十五發子彈，可以在兩三秒鐘內射完，發彈密集，不必要瞄準了。

拉斐爾看了那個裝置後，不禁咋舌道：「二位眞是太幸運了，在這種距離下居然能不受傷。」

千代美子哼了一聲道：

「不是幸運，是駱的機智和敏銳的觀察力救了我們，他早已發現這對夫婦可疑，一直在

防備他們！」

拉斐爾愕然道：

「什麼，駱先生早就發現他們有問題了，爲什麼不告訴我一聲呢。」

千代美子道：「他只是發現了一點可疑的跡象，告訴你也沒有用的，人家住的也是貴賓室，你也不能去搜查人家的房間的。」

拉斐爾有點訕然地道：

「他們登記的是漢斯夫婦，是東德一家大公司的業務代表，這家公司專做鋼鐵生意的，在共黨國家，這類公司多半是官方爲後台的，我以爲他們具有官方的身份，才安排在貴賓室，那知道……」

千代美子知道他有困難，西方國家對共黨國家的人多半不敢太得罪，所以笑笑道：「好在我們都沒有受傷，不過我們希望能知道是誰主使要暗殺我們。」

「沒問題，我負責替你們問出來。」

「拉斐爾先生，假如他們不肯說呢，你能在他們身上用刑逼供嗎？」

「這個恐怕不太方便了，但我可以交給官方。」

假如他們眞具有官方身份，這是沒有用的，他們可以經由領事館領回去，最多道歉一聲而已，因爲他們沒有眞正地傷到人，官方也只有低頭的，最多只有驅逐出境了事，但我們却希望眞正地了解一下內情，你放心，他們只是私人的行動，該不會引起國際糾紛的。」

「美子小姐是打算私人訊問他們？」

「是的，我準備私人問他們一些問題，然後交給你，當然可能會給他吃些苦頭，但絕不會傷到他們的性命。」

「可是我的職責却不能這麼做。」

「拉斐爾先生，我們在旅館中受到了襲擊，你已經有虧職守了，如果你堅持要把人交給你，我就要向法院公開控告你們對顧客的安全保護不力，這一來你們的招牌就砸了，而且會成爲全球的注意中心。」

拉斐爾連忙道：

「那可千萬使不得，美子小姐，我同意妳私人訊問，不過我要在場，妳放心好了，我不會礙碍妳的，私心之下，我也痛恨這種人，必要時我可以給你們一點幫助，在整人方面，我也頗有心得呢。」

他是局刑警轉業的，動刑方面，自然頗有心得，而且他要求在場，也是怕弄出人命來。

千代美子問道：

「你的立場方便嗎？」

「只要不說出我是飯店中的安全主任，就沒什麼不方便了，我算是你們的朋友好了！」

「那我們是十分歡迎的。」

他們來到了房間內，關上房門，這種大旅館的隔音設備很好，聲音傳不出去，也不可能傳到隔壁去，倒是很理想的問口供的地方。

把夫婦兩人都反綁在椅子上，鬆開了口上的布條，那兩個人雖已清醒，但精神仍是很痲痺，受的傷也不輕。」

山下美子以英語問道：「你們的姓名是什麼？」

「漢斯、魯道夫、凱塞玲、涼斯。」

「你們是夫婦嗎？」

「不！她只是我的助手，我們都是東德人。」

「那怎麼跑到法國來行兇殺人。」

漢斯頓了一頓才道：「爲了錢，我們本來到巴黎來做生意，但有人願意出錢，買我們來殺死一個人。」

「殺死誰？」

「一個叫駱希眞的中國人。」

「爲什麼要殺死他？」

「我們只爲錢而殺人，從不問其他原因。」

「是誰雇請你們的。」

「這是業務上的機密！」

拉斐爾對準他的肋骨上就是一拳，打得很重，他的確是揍人的行家，這一拳痛得漢斯低下頭，張大了嘴，連叫都叫不出來了，但是拉斐爾却沒有停手，繼續用力地揍下去，一直打了六拳，他才停手。

「現在你是否還認爲有守密的必要。」

漢斯顯然不是個能熬刑的人，他看見拉斐爾的手又舉了起來，連忙叫道：「是黑色魁兆克。」

拉斐爾愕然地道：「黑色魁兆克，他們怎麼會找你？」

漢斯講話已很辛苦，軟弱地道：「我一直受雇於他們，只要他們一個電話，我就立刻趕到，完事之後，再立即回到東德去。」

拉斐爾點頭道：「原來如此，難怪這個組織能夠把幾個黑社會攪得鷄犬不寧，却又找不

到一點線索了，原來他們竟是把武力放在別的國家，遙控操作了，漢斯，你的身份是××公司的職員，那是眞的嗎？」

「是的，我有一切的證明文件！」

「那你爲什麼還要做殺手呢？」拉斐爾的眉頭皺起。

「爲了賺錢，錢是人人所喜愛的！我出差一次，可以賺到兩千元美金，不過這筆錢不是我獨賺的，我只能拿到一千，我的助手五百，我的上司分五百。」

「你的上司還要分？」

「他們也要賺錢的，黑色魁兆克有事跟我的上司連絡，他們再派我過來。」

「你們公司是不是只有你一個人担任殺手呢？」

「這個恐怕還不止，因爲有幾次，巴黎出了類似的案子，却不是我幹的，我想多半是我的同事所爲。」

「你們的公司還兼營殺手了。」

「這倒不是，我們是正式的公司，不過因爲我們是國營的，每個人都受過各種狙殺和自衞的訓練，必要是自然可以兼營一點副業收入。」

「你的武器是自己帶來的嗎？」

「不是！是黑色魁兆克他們供應的，他們把武營放進機器的貯物箱內，我們下了飛機，有人交給我一支鑰匙，我再去取出來，有關對象等一切資料，都有人轉告，我們只管動手而已。」

「拉斐爾不再問了，但臉色相當沉重，約了駱希眞和千代美子來到他的辦公室，嘆息着道：

「二位想必已經明白了，這兩個人祇是被買通的兇手，眞正的主使人是黑色魁兆克，現在二位對這件事打算採取什麼態度。」

駱希眞道：

「你希望我們採取什麼態度呢？」

「站在我本人及旅社的立場，我們自然不希望事態擴大，私下處理算了，因爲這件事若是擴大來處理，牽涉面將會很廣……」

駱希眞笑道：「假如我們不肯罷休呢？」

「那本人當然也會支持的，因爲你們是飯店的客戶，有權利作任何對你們有利的處置的。」

駱希眞微笑道：「首先我想知道黑色魁兆克是什麼樣的一回事，是一個人還是一個組織

。」

「喔！那是一個很神秘的組織，成員都是一些有地位的女士，她們的階勢力不少，但她們的目的都是幫助一些女人脫離拆白黨的勒索和剝削，這個組織在巴黎很受人尊敬和好感！」

「爲什麼要叫黑色魁兆克呢。」

「原始的發起人是一位從加拿大魁兆克來的貴婦人，所以才沿用了這個名稱，這個組織現在已經很有力量，祇要有女性受到類似的困擾，先經投訴，她們只要派個人出來向對方提出警告，對方就乖乖的知難而退了，當然有些人還是冥頑不化的，黑色魁兆克就會動用一切的力量來對付那些人！奇怪，二位怎麼會和黑色魁兆克對上的。」

駱希眞笑道：「我們可沒有攪勒索那一套，不過我們要追踪的一個兇手却是和這組織有點關係的。」

他把胡綺的背景和黑色鬱金香的事情說了，拉斐爾才恍然大悟道：「我倒不曉得這個組織已經發展爲世界性了，而且還有連繫，不過，駱先生，那個愛麗思胡既然取得此間黑色魁兆克的庇護，倒是很傷腦筋的事！」

駱希眞想了一下道：「沒關係，我找他們交涉去，假如他們眞正明理的，便該取消這個庇護的行動，否則我也不在乎跟他們周旋的，拉斐爾先生，請問要如何跟她們取得對話。」

「黑色魁兆克在此地有一間私人俱樂部，你可以公開地登門拜訪，這個組織在巴黎是半公開的，她們是以私人俱樂部的名義設立，這倒不難找。」

他把地址表給了他們，駱希眞就跟千代美子出發了。

他們是乘了飯店中供應的交通車去的，當然是很豪華的那一種，黑色魁兆克是一所很豪華的建設，標誌是一張梅花皇后的樸克牌，這個構想倒是很有意思，梅花是全黑的，而且也是一種花，皇后的第一個字母是Q，剛好也是魁兆克的第一個字母，用字作一所俱樂部的標識，既有代表性，也具有實質意義。

拉斐爾不愧是巴黎的地頭蛇，他對一切的門道都很清楚，凡是要進入黑色魁兆克的人，必須要準備一張梅花皇后的樸克牌作爲入場券的，他已經替他們準備兩張。

他們入門之後，發現這一家俱樂部除了接洽事務外，還兼具聯誼和消閒的活動，他們有冷水和溫水游泳池，有保健和美容設備，也有酒吧設備。

駱希眞召來了一名女侍，說明要請見負責人克拉勃奎恩女士，那在英文的讀法中就是梅花皇后的意思。

那個女侍是能通英文的，她笑笑道：「很抱歉，奎恩夫人是不接見任何男賓的。」

駱希眞把一朵黑色的鬱金香交給她道：「這是我的名片，請妳拿去，告訴她我從香港來的，或者她就會接見了。」

那個女侍拿了那朵花去了有十分鐘，然後出來道：「奎恩夫人在貴賓室接見二位。」

她帶他們上了樓，來到貴賓室門口，那兒站着兩個穿西裝的青年男子，十分驃悍，胸前都別著槍，一望而知是屬於私人保鏢之類的人員。」

其中的一人過來用英語說：「很抱歉，夫人在接見任何客人前，必須先通過安全的檢查。」

駱希眞道：「是不是要搜我們的身體？」

「我們不敢如此冒犯，只是請二位通過一條安全通道，那兒有很靈敏的感應裝備，可以測出各種武器，假如二位身上帶有武器的話，請先取出來交給我們。」

駱希眞身上沒有帶武器，美子則交出了那隻皮包，那雖然不是武器，但底部有厚厚的鋼板，通過安全門時，一定會有感應的，所以她乾脆先交出來了。

所謂安全通道，很像機場中的安全檢查儀器，只是長一點，不但有感應器，也有X光透視裝備。

兩個人通過之後，駱希眞笑道：「你們的安全措施倒是十分周密。」

那個保鏢道：「很對不起，因爲夫人的身份很重要，有人想利用各種方法不利於她，所以安全措施才緊密一點！」

兩個人都通過了安全措施，駱希眞看見一邊有一排木欄桿，每枝相若人臂，是一種很好的桃心木，質地很堅硬，他走過去，忽地一掌砍上去，居然把一枝木欄砍成兩截，然後笑笑道：「那些檢查設備沒有太多的用處，對一個好手而言，任何東西都可以成爲武器！」

那個保鏢的臉色只動了一動，然後笑道：「先生的空手道造詣很可佩，但是對夫人不會有太多的威脅，因爲夫人本身的枝擊功夫也是第一流的。」

「第一流中也有高低的。」

「這當然，夫人雖然具有第一流的水準，那不是最高的人，但她既然具有一流的水準，至少可以支持一兩分鐘吧，只要有一分鐘的時間，我們就可以趕到支援了。」

二十一

駱希眞笑了一笑，沒有再說下去，他一聽就知道對方在徒手技擊上是個大外行，高手出擊，那一擊之威才是最難防的，那最多只要十分之一秒的時間，眞要拖到一分鐘之後，就不是高手了。不過對方既然如此有信心，他又何必去傷人的自尊呢！

在一間設備很豪華的會客室中，他們見到了奎恩夫人，那是一個風度氣質都十分高雅的中年婦人，臉色紅潤，姿色秀麗，給人一個極佳的印象。

她含着微笑跟兩個人握手後，以流利的英語向她們寒喧，然後掂着那朵黑色的鬱金香道：「你們是從安琪那兒來的，她好嗎？我已經有兩年沒見她了。」

駱希眞道：「徐夫人很好，夫人跟她很熟嗎？」

「兩年前我到香港時去拜訪過她，也參觀過安琪健身美容醫院，對那兒的一切都很欣賞，可惜在巴黎沒有一個隔絕的環境與足夠的空間建造一所那樣的樂園，所以我這間俱樂部跟她比起來就差得太多了。」

駱希眞道：「夫人，我們是來找愛麗思胡的。」

「愛麗思胡！那個小美人，她也到巴黎來了嗎？」

「夫人難道不知道？」

「我是眞的不知道，她到巴黎來做什麼？」

她的語氣很誠懇，毫無作僞的樣子，駱希眞拿出身上的一個紙袋，裡面是一批剪報，大部份是中文的，但也有幾份英文的。

報上登載的是陳玲被殺的消息，也說了兇嫌可能是一個叫愛麗思胡的女子……

奎恩夫人看了詫然道：

「這是怎麼回事？愛麗思爲什麼要殺人，這個陳玲又是什麼人？」

駱希眞只有用最簡短的方法把情形都告訴了她，奎恩夫人大驚失色地道：「這個愛麗思眞是胡鬧，這麼一來，不是將組織的基礎都要毀掉了嗎？太不可以原諒了！駱先生，愛麗思眞來到巴黎了嗎？」

「這個我有絕對的證據！」

「可是我沒見過她，也不知道這件事，駱先生，相信你對黑色魁兆克的組織也多少有個了解，在法國，色狼非常的多，很多不肖的男人利用花言巧語來哄騙那些無知的姐妹，我們只是給那些色狼們一個懲誡。」

「對黑色魁兆克和黑色鬱金香這兩個組織，我是非常尊敬的！」

「是的！我們是很尊重法律的，我們也許有些措施要超越法律，但我們却非常小心，絕不把自己牽進去，所以我這個俱樂部可以公開地設立……」

「夫人，我要追究的不是這些，我相信夫人不知道愛麗思胡逃到這兒，但是我們却受到了兩個職業兇手的攻擊，她們說是受妳指使的。」

「怎麼可能，我跟職業兇手絕無連繫，你說的職業兇手是什麼人？」

駱希眞說了名字和那家公司，奎恩夫人的臉色才有點改變道：「這家公司跟我們業務來往，那兩個人也的確是替我們辦過事，眞是混帳，他們怎麼能把我給咬出來呢，當初我們有過協約，萬一出了問題，他們應該自己解決，不准把我們給牽出來的。」

駱希眞忍不住要笑：「夫人，幸虧妳們的作爲博得了大多數人的同情，而妳們所對付的也是黑社會中聲名狼藉之徒，警方也沒有太認眞，所以妳們才安然無事，否則你們這個組織恐怕很難立足了。」

奎恩夫人也有點不好意思地道：「是的，法國的子徒也沒有其他地方那麼兇狠，他們很怕死，有時這些職業兇手來了，只對他們嚇唬一下，他們就乖乖地退還勒索的資料，不敢再糾纏下去了，所以我們實際上做掉的人並不多。不過這一次，我的確是不知道。」

「但人的確是貴處召來的，武器也是你們供應的。」

「這個我不清楚，這種事務是由我的機要秘書丹妮小姐經手的，當然都要經過我的指示，這一次恐怕是她自己擅作主張了，駱先生，我負責追查清楚這件事，給你一個交代如何？」

「夫人，我相信妳的話，能不能請那位丹妮小姐來，我們跟她談談，很可能她跟愛麗思私下構通了，代她促成了這次的暗殺行動。」

「這個恐怕很抱歉了，本俱樂部裡，唯獨丹妮小姐的身份是絕對需要保密的，除了我之外，她不跟任何人作正面的接觸，這是業務的必須。」

「我很了解你的必要，可是她的身份却不是絕對的保密，至少，愛麗思胡已經找到了她！」

「這倒也是，不過她跟愛麗思胡担任的是同樣的工作，私下也許有過連繫，可是……」

「夫人！那兩個兇手還在我的掌握中，我可以把他們交給警方，也可以把他們放走而不追究這件事，假如我把他們交出去，公開了事情的眞相，夫人即使能得大家的同情，也無法擺脫法律的責任的。」

「駱先生，你這是要脅。」

「我是在追捕一個冷血的女兇手，而妳却在包庇那個兇手，何況妳們已經侵犯到我，爲了表示一點歉意，至少妳們該作一些讓步。」

「駱先生，我這個人是不受威脅的，如果你一定要鬧開來，我可以完全否認跟那家公司的關係，我的朋友中有最權威的法律專家，他們早已研究好了，如何使我置身事外，不受牽連的。」

「夫人！我這女伴是國際警探的屬員，襲擊的對象也包括她在內，她可以請求國際警察總部以全力來對付你們，搜求一切的證據來置妳以法，妳這間俱樂部的一切都值得同情，但妳若是包庇一個兇手，別人就會改變看法了。」

「我根本不知道愛麗思胡來到巴黎。」

「事實上她的確在此地，而且利用妳的俱樂部雇用殺手來對付我們，妳不能推卸責任的。」

兩個人悶悶地對望着，誰也沒有屈服的意思，但過了一會兒之後，奎恩夫人終於讓步了，她大概想了一下，知道這件事鬧開來，受損失的一定是自己，而且爲了一個不相干的人，這似乎不上算！

她頓了一頓才道：

「找到了愛麗思，你能逮捕她嗎？」

「我不能，但是國際警探能！尤其是她在巴黎又犯了教唆殺人的罪名，更有理由逮捕她了。」

「會不會把丹妮也扯進去。」

「那要看她是否合作了，假如她只是受了愛麗思的欺騙，不明內情而私下幫忙，我自然可以不加追究，否則她就是個幫兇，應該得到懲罰。」

他接着又道：

「人總是無法避免犯錯的，所以我要求見到這個丹妮小姐，了解一下眞相，不過我也可以答允，把懲罰她的權利交給夫人自己去處理，不管她做了些什麼，這都是妳們的家務事，除非妳逼我公開來辦。」

奎恩夫人終於呼了口氣道：

「好吧，駱先生，我向你屈服，因爲你站在道義的一方，我不會向威脅低頭，但我會向正義和公理低頭。」

這是她解嘲的話，駱希眞也就讓她這樣下台了。

奎恩夫人爲了保密，沒有把丹妮召來，却親自帶着他們去找丹妮了！

丹妮小姐的名字不却丹妮，那只是俱樂部中給她的化名，在某些地方，她們是很愼重的！

她眞正的姓名是克莉思汀，開設了一間女子功夫道館，自從流行了中國功夫熱後，全世界都寄以莫大的興趣而有道館的設立。

克莉思汀的道館就叫克莉思汀，完全收女子學員，教授防身工夫，他們進去時，看見了一個身材玲瓏的教授正在教拳，那赫然正是愛麗思胡——胡綺。

駱希眞沒有見過胡綺，但是已經見過她的照片，附近不知多少次對她的形容，而且胡綺是一個很特出的人，所以她一見到胡綺，就能確定是她了。

不過他還是很愼重，沒有直接去找上胡綺，首先由奎恩夫人的介紹，他找到了那個化名丹妮，而眞名是克麗思汀的女郎，這是一個典型的法國美女，金髮、碧眼、窈窕身材，十分可人。

看到奎恩夫人親自帶了客人前來，她連忙上前接待，進了她的辦公室，奎恩夫人道：「安妮！這兩位是爲了愛麗思胡來的，妳是不是私下爲愛麗思胡接洽了一筆生意？」

她用的是英語，很顯然的，這個克麗思汀是會英語的，她略一遲疑才道：「是的，她來找我，說她是追踪一個對象來的，向我請求協助，我們的機構之間，是有共同協助義務的，所以我爲她安排了，不過其他的安排都是她自己，我都不清楚，照規矩我們也不該過問的，出了什麼麻煩嗎？」

駱希眞道：「是的！小姐，出了大麻煩，東德公司派來的人沒做成生意，而且失手了，把你們給供了出來。」

安妮憤然道：「他們怎麼可以這樣做呢，我們有過協議，出了事他們自己負責，絕不可牽扯到我們的。」

駱希眞道：「這一次大概是價格太低，而由公司的職員私下承接的，公司不負責，所以那兩個殺手只好扯到你們頭上，否則他們回到公司會受到制裁了。」

克麗思汀不安他問道：「二位是警方的人員嗎？」

千代美子道：「我是，駱先生不是，我們都跟巴黎的警方無關，而我們却是這次的被襲擊者。」

她用最簡短的談話把事情說了，奎恩夫人道：「安妮，妳這次是做得魯莽一點了，愛麗思胡自己犯了罪，這種事我們是不該插手的！」

安妮似乎還不相信，奎恩夫人又道：「我看過香港的剪報，也看過這位美子小姐的身份證件，她是日本國際警察人員，絕不會被牽涉進我們的對象的，國際警察的成員操守都是可

信賴的。」

安妮道：

「二位是要逮捕愛麗思胡嗎？」

駱希眞道：

「原則上是要先跟她談清楚，勸她自動回去投案，因爲她只是嫌犯而已！」

「她只是受嫌？」

「凡是罪犯在沒有親口供認前，都只是涉嫌，但是香港警方已握有相當的證據，而且從她買兇要殺死我的事實看來，顯然是畏罪情虛，她的犯罪已是不爭的事實了。」

「你們有權逮捕她嗎？」

「美子小姐可以以國際警探的身份先行將她逮捕，交付給巴黎的警方看管，然後再由香港辦理引渡手續，把她押回香港去。」

克麗思汀呆了片刻才道：「愛麗思胡就在這兒，我請她在這兒担任一個短時期的空手道教練，她是個高手呢。」

「是的，她的功夫不錯，被她殺害的第二個受害人陳玲也是技擊好手，在搏鬥中被她用匕首殺死了，這個女郎是個很危險的人物。」

克麗思汀嘆息一聲道：「我們是現在去逮捕她嗎？」

「最好是現在就去，她是個很狡猾的人，被她一逃脫就很難再找到她了。」

克麗思汀帶着他們來到底下的道館，課程已經結束了，很多穿着功夫裝的女孩子正圍着胡綺在聊天，她們一直走過去，忽然那些女孩子一聲嬌呼，一起向駱希眞撲了過來，拳脚齊施。

事情發生得很突然，駱希眞只有出手本能地防禦招架，安妮連忙喝問道：「妳們幹什麼？」

那些女孩子們雖然是笑嘻嘻的，但是攻擊却未停止，花拳粉腿，毫不留情地招呼上來，攻勢十分凌厲，人手太多，駱希眞挨了兩下，他也就不再留情了，候機展開反擊，而另一邊的千代美子也跟胡綺鬥了起來，原來胡綺正準備開溜，千代美子却一直在注意她的行動。

胡綺是空手的，千代美子也不便用武器，她也空手迎上，兩個女的鬥得很激烈，駱希眞却被一大群的女孩子纏住無法脫身，克麗思汀連聲喝止却沒有用！

忽然，胡綺使了一個險抬，讓美子一拳攻進來，擊中了她的胸膀，而她的膝蓋却便勁一撞，撞在美子的小腹上，這種招式很下流，也很毒辣，是任何武術家所不屑使用的，千代美子也沒有防到這一手，一聲痛呼，身子被撞出了好幾公尺遠。

胡綺乘機跑了，駱希眞見美子受傷倒地，奮起神威，拳脚使開，把那些女孩子打得東倒西歪，倒地嬌呼。

他衝到美子身邊，美子抱着小腹，痛得直滾，駱希眞知道她受傷不輕，好在他是懂得推拏的，連忙用手在她的小腹處不斷的推拿按摩，總算把傷處的瘀血推開了，否則一片會形成暗傷的。

那群女孩子又擁了過來，而且一個個爭相擁抱駱希眞，送上了熱吻，口中還喃喃地說着仰慕的話！

駱希眞本來以爲她們又要上來打架的，受到了擁吻，還不知道是怎麼回事！

在克麗思汀的追問下，總算弄清楚了。

原來胡綺告訴她們說，來的這個中國人是中國功夫的第一高手，造詣比已故的功夫巨星李小龍還高，她們雖然學了幾年的功夫，但十幾個人聯手都不如他一個人。

這些女孩子自然不相信，她們有幾個已經上了段，在巴黎曾經空手制服過幾個巴黎的色狼，十分自負！

胡綺又說，像這種高手是不輕易遇上的，不請教一下實在很可惜，但他也不能輕易和人過招的，唯一的辦法是出其不意，群起而攻，硬逼得他出手，她們經不起煽動，果然就如言相試了。

不過她們也切實領教了駱希眞功夫的厲害，在巴黎，能夠有一個男人單獨把她們十幾個人打得東倒西歪，那是不可思議的事。她們對駱希眞十分欽幕。

法國女郎是十分熱情大胆的，有人表示願意跟他交朋友，有人想跟他做愛，法國女郎最怕生育，她們却想駱希眞能夠留一個種給她們，更有甚者，有些女郎當場脫下了上衣，展示她們美好的胸脯，希望能做他的情婦。

這些女郎們一個個貌美如花，作風之大胆也令人咋舌克麗思汀含笑爲她們翻譯了，而且還道：

「駱先生，她們是眞心的崇拜你，我這些學生在巴黎都是頗有名氣的，有的是名時裝模特兒，有的有很高的職位，有的是名門淑媛，他們也很嬌傲，兩個是全法國的女子技擊冠軍，你是否攻慮一下接受她們的邀請。」

對於飛來艷福，駱希眞有啼笑皆非的感覺，只有吶吶地道：

「謝謝她們的好意，恐怕我無法接受，因爲我……」

「駱先生，我已經告訴她們，你只是來渡假，不會在此地常住，她們也不想跟你結婚，只是想跟你接近！你放心，她們都很有錢，不要你花一分錢，而且她們還會招待妳，法國女

人是很慷慨的。」

「我有了未婚妻。」

「是這位美子小姐嗎，那也沒關係，她們也可以跟她成爲朋友，這種地方她們是絕不計較的。」

「可是我的未婚妻却會計較，我們東方人的愛情觀是專一的，她不想與人分享她的未婚夫，這次不行，下次我一個人來巴黎，就可以接受邀請了。」

駱希眞所好是接觸過很多層面的人，他知道如何去措辭拒絕這種邀請而不傷害對方尊嚴！

克麗思汀十分惋惜地嘆口氣道：「是嗎，那就不能勉強了，駱先生，下次你單獨來的時候，可以先來找我，我也很希望能和你交朋友呢。」

她用法語又嘰哩呱啦的談了一大陣，引起了一片唏噓，但那些女孩子們却沒有什麼不快，她們也不知道胡綺是利用她們而脫身，而克麗思汀也不會說的，法國人是很敏感的，她用一位女兇手做客座教練，傳出去會影響她的聲譽的。」

駱希眞已經把千代美子推拿好了，小腹處雖仍疼痛，但是已經能行動了。

她和胡綺之鬥是兩敗俱傷，表面看起來是千代美子受傷較重，但實際上說來，却是胡綺傷得更厲害，美子的感覺很清晰而強烈，她擊中胡綺胸口那一拳落力很重，在左乳下的部位，至少有一到兩根的肋骨斷裂，胡綺當時是負痛急逃，事後感覺到疼痛時，傷勢就會很重了。

這傷勢當然不可能會使她躺下不動，但是至少有一兩個星期能叫她無法離開巴黎，跑到別的國家去。

克麗思汀一直在爲她的學員們抱歉，也感謝駱希眞手下留情，因爲駱希眞出手極有分寸，雖然把她們擊倒下來，却沒有造成任何的傷害！

胡綺已經跑了，再埋怨也沒有用，何況這也不能怪人家，只怪他自己太愼重，應該一見面就上前圍捕胡綺的。

但那個時候只是看到一個像是胡綺的女郎，却不能證明這個女郎就是胡綺，多問問也是必要的。

反正已經見過胡綺了，下次再也不會弄錯了。

不過他也向克麗思汀提出了警告：「克麗思汀，妳最好要警告一下妳的學生，愛麗思胡有着強烈的同性戀傾向，她特別喜歡年青貌美而嬌弱的女孩子，她恐怕已經搭上一兩個了。」

克麗思汀道：「這倒是可能的，同性戀在法國是一種很流行的傾向，尤其是在女孩子之間，她們甚至爲此而放棄了正常的交往，不過大部份都是開放型的，那就是說她們的性興趣是雙性徵，既喜歡同性，也喜歡異性，所以倒不必担心她們會對胡綺十分迷戀。」

「就是這一點才危險，胡綺的嫉性奇重，當她發現她的女伴跟別的男性交往時，她就會殺人，她第一次殺死的余金花，就是在這個情形下被害的，這是一個心理變態的女人。」

「她自己不是也有男朋友嗎？你說的那個雷蒙，不是跟她的感情很深嗎？」

「是的，她是一個以自我爲中心的人，任何事，她自己可以做，別人就不行了。」

克麗思汀嘆息道：「多麼可惜啊！她實在是個很美麗的女孩子，可以說是上帝的傑作。」

「妳不如說她是魔鬼的化身恰當些，毒蛇多數是具有絢麗的外表，可是牠們的毒牙却能致人於死命。」

「我會告訴那些女孩子的，假如有人跟她有連繫，也會通知你們的，你可以看得出，她們對妳是多麼的崇拜，凡是能討好你的事情，她們都會樂意去做的。」

駱希眞留下了旅館的電話和房間號碼，就乘車回來了，在克麗思汀那兒已經沒有什麼可做了，相信胡綺再回去的可能性也不大了。而千代美子的傷却需要休息。

回到旅館，他們是洗了澡，然後駱希眞給她服下自己帶來的治傷藥，也在挨踢的部位用藥酒按摩，這是他父親駱大年精心配製的，中國的傳統醫療方子得自祖傳，說不出所以然，但在治療踢打損傷方面，却是西藥望塵莫及的。」

他們是在房間中進行這種治療的，以美子所傷的部位，治療時自然也是不必穿衣服的，那藥酒擦上去就是一股滾熱，而駱希眞爲她推拏時也運用了內勁，掌心火熱，這兩種熱都燃起了美子的情慾，當她緊緊地抱住駱希眞的時候，駱希眞輕嘆道：「美子，那對妳的傷勢很不好。」

「沒關係，我的傷處已經不痛了，駱！愛我！就是爲此而死了，我也是高興的，我把身體獻給了工作，却把愛情給了你，我自己是不存在的，也是一無所有的，所以我要儘量地充實我自己，使我的生活能豐富一點。」

「美子，我們分離的日子呢？」

「工作，用工作來充實我自己。」

「休息的時候呢？妳將會分外地空虛。」

「警探工作是不會有空閒時間的，只要我願意，我可以二十四小時不停的工作，儲存我的假期，然後來找你，我們一起去瘋上一陣。」

「萬一妳懷孕了呢？」

「不會的！我在登機之前的兩天，就開始服避孕藥，這種事我會控制得很好的。」

「這樣子過一輩子嗎？」

「不！我只打算在國際警探做到四十五歲，以後我就會養一大群的孩子。」

「一大群的孩子，那時候妳還能生育嗎？」

「駱！你眞俗氣，孩子何必要自己親生呢，我要拿自己的財產，辦一所育幼院，收容那些無父無母的孤兒，給他們最好的生活照顧和教育，使他們成爲有用的人。」

「美子，妳的心胸實在偉大，可是世界上每個女人都像妳的話，不僅沒有孤兒，也不會有兒童了！」

「不是要每個女人都跟我一樣，像我這樣的女人世界上不會太多。」

「豈止不太多，可能連第二個也找不到。」

「所以你不必担心人口會絕種，這個世界上生而不養的人遠比養而不生的人多。」

對着這樣一個可愛的女性，駱希眞想不愛她都不行，何況她又是這麼的美麗！

當他們從激情中平靜下來的時候，仍是緊緊地相擁着，誰也捨不得分開，會少離多，他們要珍惜每一分相聚的時光！

但他們的運氣實在不怎麼好，就這樣依偎着沒多久，他們就聽見了門鈴聲。

門上已經掛出了請勿打擾的牌子，而居然還是有人來按門鈴，顯然事態是頗爲緊急了！駱希眞披了一條毛巾去開了門，進來的却是一位十分美麗的法國女郎，使駱希眞十分窘困！

在法國十分崇尚私室自由，在旅館的房間中，衣着更是自由，駱希眞以爲是拉斐爾或者是國際警探的人員，所以沒穿衣服，但面對着一位美麗的女士，這顯然很失禮。

那個女郎却滿不在乎地進來了，先抱住駱希眞吻了一下，又摸着他的胸前肌肉道：「天！你眞強壯。」

她看見了套在床單中的美子，又露齒一笑道：「對不起，打擾你們的親密了，不過你們可以繼續的，歡迎我也參加嗎？我可以同時應付你們兩個人的，而且使你們都很快樂。」

她說的是英語，兩個人都聽得懂，但看她的樣子，似乎準備脫衣服了，駱希眞連忙道：「不！不！小姐……」

美子是懂得一些法語的，她笑着道：「小姐，我並不介意和妳分享這個男人，但他却是比較保守的，不太習慣和兩個女人一起做愛，等一下看機會吧，或許我可以讓妳！」

那女郎驚喜地道：「喔！是嗎？那太感激妳了，告訴我！這個男人做愛的技巧如何？」

「好極了，像獅子一般的勇猛。」

「啊！我最喜歡強壯的男人，妳眞的肯幫助我嗎？」

「我不小氣，但也不是那麼大方，首先要知道妳是否也對我們有所幫助，服務要有代價的！那當然不是錢，我們兩個人都有錢。」

「是！我能幫助你們，幫你們找到愛麗思胡。」

這句話對他們而言是太重要了，頓了一頓後，美子才問道：「小姐，妳能幫助我們找到愛麗思胡？」

那個女郎點點頭道：「剛才克麗思汀把我們召集了起來，告訴我們說，愛麗思胡是一個很危險的人物，她在香港犯了罪，偷偷地跑出來躲避的，這位美子小姐是國際警探，駱先生是私家偵探，你們是來逮捕她的！正確嗎？」

美子點點頭道：「正確，請妳繼續說下去。」

那女郎繼續道：「克麗思汀要我們特別注意，若是誰跟愛麗思有接觸的話，必須特別注意，但不可特別明顯，以免觸怒而招禍，但要立即與你們連繫，接着她告訴我你們所住的旅館和房間號碼，我就找來了。」

「你和愛麗思胡有接觸嗎？」

那女郎有點不好意思地道：「是的，我們有過親密的關係，在法國，這是很平常的事，她跟我住在一起。」

美子連忙問道：「妳住在那裡。」

「西郊的一所別墅中，那是我老闆的產業，不過我可以住在那兒就是了。」

「妳的老闆？妳是什麼職業？」

女郎笑道：「我是機要女秘書，不過我跟老闆之間的關係十分親密。」

她接着解釋道：「我和老闆的關係是十分正常的，他是我的爸爸。」

美子立刻推翻了剛萌起的一個想法，苦笑道：「小姐，妳直接說是妳的父親好了，爲什麼又要說是老闆了。」

「因爲我爸爸是個十分拘謹的人，我雖是他的女兒，也沒有什麼特別，仍然要稱呼他爲波士！」

「妳父親從事的是那一行？」

「他的事業很多，他是龐民機構的總裁，他叫洛克，龐民，對你們外國人也許沒什麼意義，但是在巴黎，很少人不知道老虎龐民的。」

「妳是老虎龐民的女兒。」

「是的，我叫吉蒂克拉克，我是用母親的姓，我的父母早就離婚了，但我是他的女兒，他用我做他的機要秘書，是因爲他信任我，這件事知道的人不多，許多公司的人都以爲我是她的情婦，只有我們知道不是的。」

「小姐，我們很了解，妳不必解釋得那麼清楚。」

吉蒂輕嘆一聲道：「事實上，不公開我們的關係對我只有好處，我父親很器重我，也很鍾愛我，他沒有其他的子女，已經在遺囑中指定我作爲他的繼承人，假如讓人知道我是她唯一的女兒，我的處境將會很危險。」

「是的！做老虎龐民的女兒是件很危險的事，他的敵人太多，想取代他地位的人太多，包括他自己的手下……」

「妳對我父親也很了解嗎？」

「我是國際警探，對一些世界上有名的大人物，總是要知道的。」

吉蒂低頭道：「有那樣一個父親並不光榮，我父親是靠走私、販毒和娼妓起家，但是他的做法很高明，一直沒有案底，所以他始終是一個很清白的人。」

美子有點譏諷他道：「是法律上的清白，抑或是上帝那兒的清白。」

吉蒂却毫無愧怍地道：「目前自然只是法律上的清白，上帝那兒的帳要等他升入天堂後再算，不過他正在作努力的補救，現在他從事的事業都是規規矩矩的，他也在努力地做善事，每年，他有二分之一的收入都在支持慈善事業的方面，這些都是我經手，我無意替他辯白，只是說出事實而已。」

美子笑笑道：「我也無意詆毀妳的父親，事實上我們談到妳父親都十分尊敬，一個在黑社會混出來的人，能始終保持清白，是件很不容易的事。」

「那只是他的運氣好，生在法國，法國人比較喜愛和平，崇尚民主和自由，黑社會份子也沒有那麼兇悍，使他在可以洗手的時候，能夠即時地洗手。」

美子道：「好了，我們對妳的家世已十分了解了，再來談到愛麗思胡吧！妳想她在經過今天的事情後，還會回到妳住的地方去嗎？」

「我想她是非回去不可的，因爲她的護照，她的錢都放在我那兒，她一定要回去拿取的。」

「也許她已經取了那些離開了呢？」

「不可能，那些都放在保險箱中，沒有我去打開保險箱，她是無法取得的。」

「她的護照妳看過嗎？」

「看過，她有兩本護照，一本是美國的，一本是日本的，名字却不同，日本的那本好像

是假的。」

「護照不假，只不過那是別人的，那個女孩子是日本很有名的一個脫衣舞娘，跟她長得十分相似，所以她就盜用了對方的護照，也靠着那本護照離開了香港，否則她在香港已受通緝，跑不出來的。」

「那怎麼可能呢，指紋也不對呀。」

「一般檢查出境時，很少去檢查指紋的，除非有特殊的情況，香港的海關人員忽略了，那段時間那個脫衣舞娘正在香港表演，而且頗爲轟動，大家都認識她，所以離境時，沒有受到留難。」

「原來如此，美子小姐，我只能幫助妳找到她，却不能替妳逮捕她，我們沒權利，法國是個很重視人權的國家，我們若非法逮捕，會惹上官司的。」

「我知道，我未逮捕她，我在此在的國際警探總部已經備過案了，根據香港的資料，我可以逮捕她的，那我們現在就到妳家去吧！」

「一定要現在去嗎？通常我都是十點鐘左右才回家的，她有時比我早，有時比我晚，這段時間，我要在公司處理很多業務。」

「妳工作這麼辛苦嗎？」

「機要秘書是不能按照正常的時間作息的，我不能按時上班，也不能按時下班。」

「我們還是早點去等候她的好，情況特殊，也許她已經到妳的住處去取東西了，保險箱的暗碼他知道嗎？」

「沒有暗號，也沒有鎖，所謂保險箱，只是我的書房中那張書桌的抽屜而已。」

「那不是任何人都可以打開了嗎？」

「不是任何人，除了我父親之外，只有我才能進入我的書房，那兒放着我公司中許多業務的機密資料，我的父親認爲最安全的保險箱還是用人守住，我的書房內口有着四名武裝守衞，二十四小時看守着！」

「只有你們父女可以進入書房？」

「是的，而且也只有一道門能進入書房，那才是比一切更安全的守衞。」

「如果是這些守衞監守自盜呢。」

「不可能，他們是我父親手中最親信的人員，他們的待遇等於一個銀行經理，一年有四個月的休假，每週工作五天，每天值班八小時，還可以享受紅利，整個公司的利潤他們都有份，而工作只是看好那間書房，我父親認爲不可能再有人生出異圖了。」

「人是很難說的，尤其在是愛麗思胡的面前，她是一個女妖，我們還是去看看的好。」

吉蒂嘆了口氣道：「好吧，本來我還想利用這段時間輕鬆享受一下的。」

「那種時間多得很，你們是很講究情調的，在沒有辦好正事前，很難有心情的，我答應妳，以後一定給妳安排一段很愉快的時光。」

「也好，我只有等待了。」

吉蒂開來的是一輛法拉利跑車，這個富有的獨生女生活果然是很豪華的，駱希眞和美子仍然坐了旅館中的車子前往，雖然他們是十分信任吉蒂了，但行事仍然小心。

吉蒂的別墅在郊區，她們現在離胡綺逃走的時間已經有了六小時，六小時可以發生很多事。

別墅在高級住宅區，每一家都有一片很大的院子，屋子是兩層樓的建築，還有私人的網球場和游泳池，富有實在是一件很好的事，可以享受豪華的生活。

在大門口有兩名警衛，吉蒂問了一下，神情就不怎麼自然了，胡綺回來過，是乘坐計程車回來的，但是在半個小時前又離開了，開走了別墅中的另一輛車子。

她吩咐守衛說要出去旅行幾天才回來，請她們轉告吉蒂一聲，因爲她是吉蒂的朋友，而且已經住了四天，所以守衛們當作是很平常的事！

美子是聽得懂法語的，她道：「我們果然來遲了。」

吉蒂道：「恐怕更糟，她不會回來了，她還帶走了她的護照和錢。」

「妳怎麼知道的。」

「因爲她開走的那輛車子，那是我父親的私用車，鑰匙在我的書桌抽屜裡……」

「開走一輛車子不一定要用鑰匙，懂得車子的人，只要打開車蓋，接上線路就行了。」

「但是我父親的那輛車不行！他怕人打開車蓋，放進炸彈去，車門設計了一種特別鎖，除了用鑰匙，車蓋是絕對無法打開的。」

「愛麗思怎麼知道用那輛車子的呢。」

「我帶她坐過兩次，她對那輛車子很欣賞，表示等有錢了也要買一輛。」

「鑰匙在妳的書房中，有人看守着，她怎麼取得到呢。」

「我不知道，希望她沒有動別的東西。」

吉蒂很着急的樣子，匆匆地開車進去，停下車子後，她就往屋子裡衝去，書房是在樓上的，她先到達書房的外間，那兒有一張大圓桌，四名彪形大漢圍着圓桌坐着，似乎在打牌，但他們都趴在桌上，吉蒂拉起一個人的頭來問道：「羅吉士，發生了什麼事。」

那人翻着白眼看了她一下，神情呆滯，却沒有回答，美子道：「他們好像是受了迷藥的作用，妳去看看書房中丟了什麼東西。」

吉蒂又衝進了書房，片刻後出來罵道：「這個該死的婊子，我要撕了她。」

駱希眞問道：「她究竟拿走了什麼？」

吉蒂遞出一張字條，是用英文寫的：

「吉蒂寶貝：對不起，爲了緊急的原因，我要借妳的車子一用，我不希望妳報失，因爲我要用這輛車子，我帶走妳的兩份合同，假如妳能念在我們的友誼，一個月後，我會完整無缺地跟車子一起還給妳，否則我毀了那兩份合同，對妳的公司就有很大的損失了。」

駱希眞道：「是很重要的合同嗎？」

吉蒂失神地道：「是的，假如那兩份合同被毀，我父親會損失幾千萬法郎。」

「那倒是一筆不小的損失。」

吉蒂道：「錢還是小事，我父親損失得起，但面子和信譽的關係太大，我實在無法對父親交代。」

「那妳只好讓她借用一下那輛車子了，希望，在法國找一輛車子很容易，她爲什麼一定要借用那輛車子呢。」

吉蒂遲疑一下才道：「因爲那輛車子有武器，車後兩技火箭發射器，可以發射一種小型火箭，在被人追踪時，可以毀滅對方。」

美子道：「法國允許私人安裝這種武裝嗎？」

「當然是私自安裝的，我父親是老虎龍民，他的座車上自然要有些防衛措施。」

駱希眞道：「我們來問問她是如何取得鑰匙的吧。」

他把其中的一個大漢拖到洗手間中，在他臉上潑了兩杯冰水，那個叫羅吉士的大漢就醒了過來。

經過情形很簡單，他們在玩牌，這是例常的遊戲，大門口有警衛，假如有了異常動靜，有警鈴通知他們，他們的任務只是守衛那間書房，可以隨便一點！

胡綺過來要求參加一起玩牌，由於她是吉蒂的好朋友，而且她又是個很迷人的女孩子，所以她們沒有拒絕。

胡綺帶了一瓶酒來，邀他們同飲，值勤時他們是不准飲酒的，所以拒絕了，但胡綺又替他們煮了一壺咖啡。

喝咖啡是允許的，他們都喝了一杯，不知怎麼，神智就迷糊過去了。

吉蒂暴跳如雷，連罵他們混蛋，但是却沒有辦法，因爲胡綺是她自己帶回家的，引狼入室，她不能把責任全怪他們，美子對她道：「吉蒂，這也暴露了你們防衛上的一個缺點，假如有人買通了你們的一個僕人，同樣也很容易地可以竊走你們的秘密了。」

吉蒂只有狼狽地道：「是的，我要告訴波士，對這一點加以改善的。」

美子拿起了咖啡壺，用舌尖試了一下，然後道：「迷藥是下在咖啡中的，愛麗思身邊怎麼會有這種藥的。」

吉蒂想了一下道：「那大概是從朗民那兒弄來的，他那兒經常有這些東西。」

「朗民又是誰呢？」

「是巴黎的一個花花公子，也是頭大色狼，他經常用這種迷藥來迷倒女孩子。」

「然後勒索她們。」

「這倒沒有，他自己很有錢，而且有時還要給一筆錢來打發那個女孩子，在巴黎，女孩子對貞操觀念並不是那麼重視的，這也不可能構成勒索的條件，他只是用來征服那些不易征服的女孩子，滿足他的虛榮心而已。」

「愛麗思認識朗民嗎？」

「是我帶她去參加朗民的派對介紹認識的，他們倒是很投機，朗民是十八般武藝樣樣精通，愛麗思也是一樣，兩個人還約好了那一天要作一次競賽呢。」

駱希眞道：「十八般武藝，那是什麼？」

美子笑道：「那是花花公子的技能，騎馬、射箭、射擊、游泳、駕船等等，都是休閒的遊樂活動，那也包括拳擊與技擊在內，却不是中國的十八般武藝。」

駱希眞道：「原來是這些，胡綺倒是件件精通的，她在巴黎人生地不熟，倒是需要一個人爲她庇護，這個朗民就大有可能了！我們要怎麼樣才能找到朗民呢。」

吉蒂道：「他是隻無頭念蠅，倒處亂飛，刻意去找他是很難的，除非那些跟他來往的女孩子。」

「妳跟他沒有來往嗎？」

「偶而玩過，他可沒有碰過我，第一是我對他沒興趣，第二是他不敢對我用手段，他知道我是老虎龐民的人，假如沾上了我，他就會很慘了，至少要斷一條胳臂。」

「有過這種情形嗎？」

「有過的，有一個花花公子，也是他的朋友，對我大獻殷勤，結果被我父親的手下好好地修理了一頓，別人以爲是我父親吃醋，只有我知道父親是爲了保護我，他很重視我的交往，希望我能交往一個規規矩矩的人。」

「妳還沒找到對象嗎？」

「沒有！在巴黎，想認識一個規規矩矩的男孩子很不容易，並不是說沒有那一類的人，只是這一類的規矩人又太刻板，跟我的性格合不來。」

二十二

駱希眞只有苦笑，看來這個女孩子只有抱獨身主義了！

胡綺是一個人到巴黎來的，來了也沒幾天，她認識的人不多，因此，這個朗民似乎是唯一的線索了。

駱希眞嘆了口氣道：「吉蒂！在妳的想法中，要怎麼樣才能找到朗民呢？或者妳知道一兩個跟他相熟的女友，可以找到他的下落。」

吉蒂想了一下才道：「我不知道他的女友，不過他是個不甘寂寞的人，我想只有在遊樂的地方去碰碰看，機會倒是不少的，我每次都是在各種的遊樂場合中找到他的，我陪你們找他去。」

「妳陪我們去找他行嗎？妳不要工作嗎？」

「目前，沒有事情比找回那兩份合同更急，而我却是老闆的女兒，我告訴父親一聲，她會同意的，而且他也會幫忙找愛麗思，那輛車子也必須快點找到，那是不適合留在別人手中的，尤其是車子上的裝備，若是給警方知道就非常的不妙了。」

「你父親會在那裡呢？」

「他這幾天到荷蘭去談生意了，所以車子才留在家中，我打了電話給他，告訴他這件事，他會立刻趕回來的。」

駱希眞只有趕到旅社，把一切發展告訴了國際警探總部的比恩警官，那是特別指定給他們協助與連絡的人。

聽完了發展後，比恩担心地道：「這個女子變得更狡猾而危險了，因爲她有了新的武器。」

「那只是在車上使用的。」

「可是她能攻擊追踪的車輛，就是找到了她，也奈何不了她。」

駱希眞道：「她不能輕日都在車上的，爲了減少她的危險性，最好是趁她不在車上的時間逮捕她。」

他又說了朗民的名家，比恩笑道：「這個人倒是巴黎的名人，認識他的人多，應該是不難我的，只是並不能確定愛麗思胡跟他在一起呀！」

「雖然祇是判斷，但根據吉蒂的敍述，朗民是她唯一認識的人，所以不妨一試。」

「好！朗民是個小名人，我可以通過線民，全力注意這個人的下落，一有下落，立刻就

通知我們。」

「同時也請注意一下那輛車子。」

「老虎龐民的座車更好找了，認識的人很多，我同時通知一聲就是了。」

「這兩件事最好做得秘密一點，免得對方毀了合同，使吉蒂遭受損失。」

比恩笑笑道：「吉蒂也許還嫩，但老虎龐民是老得成了精的傢伙，假如是非常重要的合同，他不會放在家中的，一定存在銀行的保險箱中，愛麗思拿走的只是副本而已，損失是不會的，比較担心的是合同的內容洩漏，給他生意上的敵人知道了，可以用來打擊他而已。」

「造成這種現象也不是好事。」

「我們會儘量避免，但無須負多大的責任，把愛麗思帶回家中是他們自己的錯。」

美子笑道：「比恩，你好像對他們的印象不好。」

比恩道：「是的，雖然我們抓不到龐民的錯，但我們都知道他是個大惡棍，警探對惡棍是不會有好印象的，尤其是那些不能繩之以法的惡棍！那是對我們職責的諷刺。」

美子道：「忠厚一點吧，老虎龐民現在是改邪歸正了，對一個迷途知返的人，我們是應該尊敬的。」

「他只是不直接參與犯罪活動而已，他的遊樂事業中仍然在經營着最大的賣淫行業，他手下的許多小嘍囉仍然在從事不法勾當，由他遙控着。」

美子道：「至少他本人是守法的，比起世界上其他那些大黑社會頭子來，他依然可愛得多。」

比恩也笑了道：「那當然，你們東方人講究寬恕，對罪惡認定的尺度較寬。」

美子道：「也不是如此，我們只是不把自己當作上帝，對人不作最後的審判，而且，我們的山下長官一直認爲黑社會的存在，對罪惡的遏止，同樣能具有作用的。」

比恩不解地道：「黑社會能遏止犯罪？」

「是的，舉個最簡單的例子來說，一個龐大的遊樂地區，是國際觀光遊客遊樂的地區，也是較爲有錢的地區，小偷、扒手、零星的搶劫犯，一定活動得很猖獗，警方的力量是不足以防範的，但如若由一個大規模的黑社會去經營那個地區，他們會大方地掃蕩這一個地區，保障遊客的安全，這是再多的警力也做不到的。」

比恩點點頭道：「這也有道理，爲什麼我沒想到。」

「因爲這些都是當地的警察機構的事，他們一定想到了，所以對有些黑社會加以適度的容縱，國際警探因爲不管這些事務，當然隔閡一點。」

比恩笑道：「總部的同仁一直對各地的警察單位容縱黑社會而抱怨，看來的確有解說的

地方，好了！我現在趕回總部去發出通知，注意朗民和那輛車子，有了消息，我立刻就來知會你們。」

美子道：「好的！假如我們不在，就一定是乘坐旅館的車子出去了，車上也有電話的，可以隨時找到我們的。」

比恩走了後，美子噓了口氣道：「累死了，這個巴黎假期實在渡得很辛苦，不過我還是很快樂，因爲我最愛的兩件事就是工作和與你在一起，現在這兩件事都可以同時做了，我覺得很理想！」

當天下午，吉蒂先來找他們了，說她打聽到朗民的下落，他到了遊船碼頭，上了渡船沿着塞納河出去玩去了，可能還會出海去逛逛，或者在華哈佛烈的海灘上舉行派對，作爲期三天的狂歡。

朗民有條遊艇，很大，吃水量有兩百噸，上面的設備很齊全，他經常在船上舉行派對，這倒不是件新聞。朗民約了很多人，多半是一些新潮派的少年玩伴，舉行的派對也是昏天黑地的。

不過朗民自己並不喜歡這一套，只是有時爲了順應朋友的需要，才舉行一兩次這次派對，事後他表示認爲這個很無聊，聲言以後絕不參加了。

可是這一次他又舉辦了，的確是很出入意外的。

這個消息對駱希眞而言倒是並不突然，因爲他知道胡綺最喜歡這種派對，這個派對很可能是胡綺促成的，利用這個機會出去避避風頭，祇是她沒有想到人家很快就清查到她與朗民的交往。

朗民的那條遊艇叫快樂女神號，她們趕到遊艇碼頭一問，才知道快樂女神號已經啓航出發三個小時了，上船的人很多，而且開了四輛汽車上去，快樂女神號上有停車艙，可以停泊四輛汽車。

吉蒂在遊艇碼頭上倒是很熟，把管理員找來一問，知道上船的四輛車子中，就有胡綺從他們家開走的那一輛，老虎龐民的座車，在巴黎是有名的，管理員發誓不會錯。

這提供了一個證明，胡綺的確跟朗民在一起，而且上船離開了。

胡綺可能不知道那輛車子是如此之出名，否則她不會做這種笨事去借用了，她爲了避人耳目，駕了那輛車子，反而倒處成了明顯月標。

因爲吉蒂的爸爸已經在荷蘭接到了消息，對於合同的被拿走，他倒不在乎，拿走的只是副本，正本在律師那兒，若是被毀了，一點關係都沒有，公開內容也無所謂，因爲生意是合法的，最多被競爭的對手知道了有點麻煩，很可能會針對那些條件去搶他的生意。

但是老虎龐民的生意合同又豈是那麼容易被搶走的，他能提供的條件不單是雙方的互利，還有許多其他的保證與保障，那是別人無法提供的。

不過老虎龐民對於座車的被借用倒是很重視，車上的武裝不容被人發現，還有一些秘密的裝置，更是不能讓人知道的，吩咐動員一切人力，務必要截回這輛車子，他自己也將在短期內趕回來處理。

這與比恩的預料完全一樣，可見巴黎的國際警探總部對一些知名人物，調查得很詳細。車子有了着落，人也有了着落，剩下的只有如何追踪，胡綺是乘坐遊艇出發的，那沒有車子快，所以他們決定開車沿着塞納河追下去。

但是駱希眞却十分耽憂，他一看地圖，發現那個小港與英國只有一水之隔，渡過英吉利海峽，就可以到倫敦，這批人會不會跑到倫敦去呢？

那裡有着雷蒙的接應，再要找胡綺自然又增加不少困難了，雷哈佛烈只是他們照英語的讀法，法國人叫那兒爲勒河芙，字眼本身就是小港的意思。

小港是個小漁港，縱有海灘，却沒有什麼好玩的，不值得大堆人馬開了去作數日之遊的。

他把他的顧慮告訴了兩個女的，但她們却比較樂觀，吉蒂說那批人都是熱狂的天體崇拜者，他們專喜歡找偏靜的海灘去瘋狂，在那兒脫光衣服，縱酒、吸大蔴，服迷幻藥，昏天黑地的過日子，一混就是好幾天。

車子終於到了小港，仍是慢了一步，快樂女神號已經出海去了，而且出去了有半小時，因爲快樂女神號是一艘設備非常新穎的遊艇，有渦輪噴射引擎，最高時速可達四十五海哩，那不比汽車慢多少，幾乎像條小翼船。

船已經出海去了，那也領有國際航海執照，可以停泊很多國家，而他們沒有停留在附近的海灘上玩。

駱希眞判斷他們一定是到英國去了。吉蒂却道：「沒關係，我們也追上去好了，我有船。」

「妳最多只能找條漁船，怎麼追得上他們呢？」

「我的船也不會很慢，那是屬於我們一家衞星公司的，不過我可以動用他們的船。」

她在碼頭附近的一家公司裡，果然找到了一條船，船名是藍天鵝，船上有六名水手，外表看上去很平常，可是他們上了船之後，發現這條船性能奇佳，不僅速度高，走起來更是十分平穩。

船長是個叫比爾的愛爾蘭人，他說：「我們已經接到龐民先生的通知，要找回他的那輛

車子，而你們有了車子的下落，才可以出動這條船。

美子是國際警探的行動人員，自然知道這條船的作用多半是用來走私的，它的高速可以躲開緝私艇的追逐，而且是專跑英號利海峽的。

老虎龐民雖然洗手了，但他的生意有些仍是違法的，只不過他有個好的律師爲他策劃。例如這家公司，名義上是漁業公司，但打漁用不到這種高性能的船，它自然還兼營了副業，資本是龐民的，但另有人負責，萬一出了事，牽扯不到龐民身上而已。

船長對英吉利海峽的水道極熟，在啓航兩小時後，他們已經看見了快樂女神的影子。

吉蒂興奮地道：「追上了，追上了。」

快樂女神號可能因爲出了海，沒有了顧忌，改以平常速度前進，而藍天鵝號却一直在加速進行，終於在海上把他們追到了，這當然也是航線判斷正確的關係，他們果然是往倫敦去的。

藍天鵝首先以旗語問出了通訊頻率，要求通話，很快就接通了，比蒂要求跟朗民通話：

「朗民，我是吉蒂；你不會忘記了我吧。」

「當然！吉蒂寶貝，妳怎麼也出海了呢，歡迎你上我們的船來參加派對。」

「好的！你把船停下，我上你們的船來。」

「那不行！我們可以放條子船來條妳，只有妳一個人來，多一個人都不行。」

「朗民！你在跟我談條件。」

「不是談條件，妳也知道我們要舉行一個派對，對不相干的人，我們是不歡迎的。」

「好了！朗民，別再演戲了，你也知道我是來追愛麗思的，他偷了我的東西，也偷了我們波士的車子，我是追上來問她要回這兩樣東西的。」

「有這種事吧，我不知道，我也沒見到愛麗思。」

「朗民，你在作死了，有人看見那輛車子開上了你的遊艇，你快下令停船，你知道跟老虎龐民作對將會有什麼後果，你將死無葬身之地，爲了愛麗思，你想值得嗎？」

朗民不禁怔住了，他沒有想到吉蒂是如此認眞的，老虎龐民的確是不好惹的，他頓了一頓道：「妳跟愛麗思鬧翻得如此厲害嗎？」

「鬼的鬧翻，她是個殺人犯，逃到巴黎來的，警察跟來追她，她偷了我公司的兩份重要文件和龐民的車子跑了，我們現在來追她……」

「她說車子是妳借給她的。」

「你也不是三歲的小孩子，會信這種話，老虎龐民的車子幾時會借給人用的，就算是我偶一使用，也一定是由他的司機駕駛，怎麼可能給愛麗思單獨使用呢，她要借車子，我自己

的可以借給她，也不可能用那輛車子的，妳快回頭把船開回去，把車子交還，否則老虎龐民放不過你的。」

聽筒中傳來咚的一聲與朗民的一聲痛呼，然後是胡綺的聲音道：「吉蒂！很對不起，快樂女神號由我接管了，我不會回頭的，妳趁早回去，過幾天我會把車子還給妳。」

吉蒂叫道：「愛麗思，快停船回頭，妳知道妳闖了多大的禍嗎？龐民已經下了命令要堵截妳，不把車子還來，妳在法國將寸步難行。」

「是嗎？那我就不到法國去了，我會在倫敦等你們，妳那輛車子眞好，在英國也可以通行的，而且在英國，它不那麼受注意，我可以多用幾天了。」

吉蒂叫道：「老虎龐民放不過妳的，即使到了英國，他也有辦法能找妳麻煩的。」

「很抱歉，我只有得罪他了，我不能回頭，因爲國際警察在那邊等着，我無法由巴黎離開法國，只有利用水路到英國去了，實在對不起……」

吉蒂連聲呼叫，那邊已收了綫，吉蒂沒有辦法，只有叫比爾全速追上去，快要接近時，對方居然抬出了一架衝鋒槍，砰砰砰，掃過來一梭子彈。

子彈打在船頭上，造成一排彈孔，比爾咀咒了一聲，這條船上也有武裝的，而且比他們犀利得多，船頭上升起一門機關砲，立刻施以還擊，強大的火力似乎壓住了他們，快樂女神號終於減速停了下來。

可是當藍天鵝號慢慢地靠近時，快樂女神號的甲板上突然出現了一輛汽車。

黑色發亮的車身，正是老虎龐民的那輛座車，車尾對着藍天鵝號。

吉蒂恐俱地叫道：「不好了，她要用車上的箭來對付我們了。」

車尾上射出了兩道諵紅色的光號，駱希眞連忙拉着美子和吉蒂躲進了船艙中。

只聽見兩聲巨響跟一陣巨震，還好那只是兩枚小型的火箭，破壞的力量不大，但是藍天鵝號已經無力行動了，眼看着快樂女神號帶着一條破浪的白綫飛速地離去，遙遠傳來了那邊船上的歡呼聲。

吉蒂連聲地咒罵着，罵得很粗野，不像是個有教養的淑女了，這時，她才像老虎龐民的女兒。

藍天鵝號損壞的情形雖然嚴重，好在這是一艘最新設計的遊艇，艇身全部是高級玻璃織維隔離式的結構，也就是艇身底部由許多小立方格組成，所以艇身受到了破壞，却不會沉沒，而且有輔助引擎系統。

美子主張和國際警探連繫求救，但是船長却不同意，因爲艇上有些火器裝備是不適於公開的。

不過他們也是有辦法的，一面慢慢地向英國駛去，一面用電訊向他們在英國的分支部門連繫，終於在他們快駛近英國領海時，那邊已經派出了救援船，就在海上展開了修護工作，駱希眞自然不甘心，吉蒂也不甘心，他們借到了一條快艇，繼續向英國追去。

在倫敦的遊艇俱樂部裡，他們找到了快樂天鵝遊艇，朗民的遊艇參加了兩邊的俱樂部，在歐洲沿岸的很多國家都可以停泊，他是個國際大玩家。遊艇是有錢人的玩意兒，而每個國家對有錢人都是歡迎的。

更令吉蒂生氣的是她得來的消息，朗民他們在到達的那天，曾經舉行一次狂歡會，而狂歡會的高潮，則是爲一輛名貴的汽車舉行海葬。在艇上將那輛汽車推落海中，海水的深度在一千呎左右，底下還有潮流，看樣子那輛車子是要不回來了。

這個消息祇是使吉蒂感到氣憤，却並不難過，相反的還有點慶幸，老虎龐民不在乎那輛車子的損失，只是担心車上的非法武裝被警方發現而已。

不過，她對追到胡綺的決心也更切了，現在不單是爲了協助駱希眞他們，也爲了她自己的一口氣。

駱希眞却沒有那麼沉不住氣，他知道胡綺已經是日暮途窮了，跑到倫敦來，一定是再找到雷蒙掩護她，只要盯住雷蒙，就不怕她躲起來了。

當然在倫敦人生地不熟，有再度透過那位私家偵探業來士，在另一方面，吉蒂則運用老虎龐民的影響力，找到了英國的人，追踪朗民那批人的下落。

然後，他們雙方面都有了結果，雷蒙在市郊有一所很豪華的別墅，據悉，朗民和他的一批朋友，就被招待在那棟別墅中開派對。這次派對的規模很大，而且雷蒙在英國也找了一批朋友參加。

這種派對是胡綺最喜歡的，也可以想像得到她一定會在那兒主持的，所以，他們得到消息後，很快就趕了去，只有他們兩個人，業來士沒有參加，他負責在外面監視，以便胡綺在脫逸時，可以展開跟踪。

這次的派對很普遍，很公開，不像在香港時，還雇有警衞守着。

派對果然是那種瘋狂式的，大部份的女孩子都赤裸着，男的倒較爲好一點，至少穿了條游泳褲，可能因爲男人脫光時不怎麼好看。

派對是在游泳池畔舉行動，游泳池畔是一大片草坪，英國人重視生活的隱密權，這個派對很少有別人來打擾，何況他們也不在乎打擾。

駱希眞和美子進去時，派對已經進行了幾個小時了，有幾對男女毫不在乎，光天化日之下就在進行愛的遊戲，也沒有人特別在意，倒是有兩個女的在表演她們同性之戀時，圍上了

一堆參觀者。

駱希眞在進門時，也除去了外衣褲，只穿了一條底褲，他們必須以這種姿態出現，否則就太受人注目了。美子也很灑脫，所以才能坦然地裸體在人群中出現。

有幾個男的顯然對她的東方身材很感興趣，上來要求跟她交談或是作進一步交往，被她含笑搖頭拒絕了，在這種派對中還是有秩序的，對不喜歡的人和不喜歡的事，都可以拒絕，這是個崇尚自由的派對，個人的意願受到絕對的尊重，當然他們也有不守原則的時候，那是大家都醉了或喪失理智的時候。

被拒絕的人只是聳聳肩退走了，場中多的是女人，東方女人只是看起來新鮮而已，得不到就算了。

他們在人群中找了一下，很快就找到了胡綺，她在一張埃及式的軟榻上，以尼羅河女王的姿態側臥着，頭髮也剪成了那個樣子，前面平平的劉海，兩側微曲過耳，身上也是赤裸的，展示出她美好的線條。

駱希眞走過去，一直來到榻邊，盯着她，胡綺也盯着他，目中閃着像豹子般的光芒。

兩個人對盯了仔有五分鐘的時間，還是駱希眞先開口：「胡綺？愛麗思胡。」

胡綺點點頭，反問道：「駱希眞頂頂大名的技擊名家，一個人擊潰了日本的赤鯨組。」

駱希眞道：「那只是運氣好碰上了而已，再者，赤鯨組也不是我擊潰的，一個人的力量是無法與整個黑社會組織相抗的，那是國際警探部的力量。」

胡綺道：「國際警探部早就想動赤鯨組了，却一直沒辦法，是你插了一脚進去，才把赤鯨組擊破的。」

「妳對我的事好像很清楚。」

「當然了，我面對敵人時，一定把對方先摸清楚！」

「妳也知道我是爲什麼而來的。」

「知道，你是爲了替你的朋友李志強銷案，來找我談判的。」

「不！妳錯了，李志強的嫌疑早已洗刷清楚了，他之所以要找妳，只是爲了對余金花的一番道義責任。」

「李志強找我還說得過去，跟你可沒有什麼關係。」

「怎麼沒關係，他是我的好朋友。」

「僅僅爲了這麼一個理由，你竟自貼腰包，迢迢萬里追到歐洲來幫他談判，這種友誼未免太感人了。」

「胡綺！妳又弄錯了，我之所以萬里追踪，主要是爲了妳殺死了陳玲，她完全是因爲我

才被殺的，我覺得對她有責任，所以我一定要提到妳！我可不是來談判的。」

胡綺笑了一下：「恐怕你只能談判而已，別忘記了，我也有朋友的，我的朋友中剛好有一位是律師，他會告訴你，你沒有權利在此地抓我。」

她招了一下手，過來了一個英國青年。

胡綺笑道：「這位是傑克、亞倫，他是英國很有名氣的一位刑事律師，傑克，我的中國朋友們神通廣大，這麼快就找來了，現在你告訴他們一聲，他們能做什麼。」

傑克笑了一下道：「駱先生，你要做什麼。」

未經介紹，他已叫出了駱希眞的姓氏，證明人家早已在研究他了，駱希眞却毫不在乎地道：「胡綺在香港殺了人犯罪，我要她回去投案。」

「是要求還是請求。」

「她如果肯接受請求最好。」

「換言之，她也可以不接受請求。」

「是的！我也知道她接受請求的可能性不大，所以另外請了國際警署的警探合作，必要時可以逮捕她。」

「有逮捕令沒有？」

「有的！是香港警署發出的請求書和逮捕狀。」

「我可以過目嗎？」

美子走了過來道：「爲什麼要給你過目呢。」

「因爲愛麗思胡小姐是我的當事人。」

美子道：「逮捕狀和文書都留在我的皮包裡，隨時可以取來的，你要看的話，可以跟我到前面去。」

傑克笑了一下道：「我相信妳有那些證件，不過有那些證件在此地逮捕人還是不夠的，這兒是英國，只有英國的警方才有權利逮捕人。」

「亞倫律師，我知道法律，不用你提醒我，我的那些證件逮捕一個英國人也許不夠，但愛麗思胡是美國人，而且未經合法的手續進入英國，在這種情形下，我這個國際刑警就有權逮捕她。」

「恐怕還是不行，我已經爲愛麗思胡小姐辦妥了合法的入境手續，由遊艇俱樂部代爲登記的，你們可以去查詢調查的！她現在受英國法律的保護中。」

這傢伙的法律程序搞得很通，但是美子不受唬，冷笑一聲道：「我也透過了國際警探部門，和英格蘭場取得了連繫，我只要看牢人，他們隨時都可能會同前來逮人，英國的警探部

門表示過了，他們的人力有限，不可能撥出一批人來爲我們逮捕兇手，但只要我們查明了兇嫌的下落，他們會隨時前來抓人。」

傑克也沒辦法了，只有道：「他們可以抓人，你們却無權抓人吧。」

美子道：「我們是無權抓人，但是我們可以看牢人，阻止她離開逃逸。」

「胡小姐現在可是自由的。」

「她如乖乖躺在此地不動，我們不會去妨碍她的自由，只要她有逃走的企圖時，我們就會阻止她。」

「那你們就犯了妨害人身自由的罪。」

駱希眞最會應付這一套，冷笑道：「傑克先生，我對自己將犯什麼罪很清楚，你也可以召警來逮捕我。」

傑克瞪大了眼睛，駱希眞又道：「胡綺，妳還犯了一個錯，妳不該去惹上老虎龐民的，現在吉蒂帶了人四處在找你，給他們碰上妳就糟了。」

胡綺微笑道：「我才不怕老虎龐民呢，否則我就不會毀他的車子了，我抓住了他的把柄。」

「假如妳是指那兩份合約，他可不在乎，那只是副本，正本在律師那兒，對他毫無影響。」

「合約對他沒影響，合約的內容對他影響可大了，只要我把合約公開出來，老虎龐民就成爲病貓了。」

「那只是兩份生意合約而已，沒什麼了不起。」

胡綺笑道：「你知道是什麼生意嗎？」

「我不知道，但那是吉蒂經手的，一定是正常的生意。」

胡綺一笑道：「吉蒂根本不知道她的老子在做什麼？」

「吉蒂是不知道，可是她相信老虎龐民的生意都是乾淨的，連警方人員也都如此說。」

「你們都受他的騙了，他的生意表面上是合法的，但內裡比誰都齷齪，駱希眞，你是個很正直的人，我不想與你爲敵，老虎龐民的問題由自己來解決，我相信他不敢動我的，尤其是在英國，這兒可不是他的天下。」

「老虎龐民的勢力範圍却不止在法國，這邊他也有很多的人員，我見到吉蒂跟很多人接觸。」

「那個小法國爛貨，她又能做出些什麼事來。」

「可是她能帶着一批槍手來找妳。」

「讓她來好了，我不在乎。」

駱希眞一笑道：「我希望妳是眞的不在乎，因爲她已經來到了。」

吉蒂的確是來到了，帶着一大批的人，個個都如狼似虎，而且還帶着槍，有兩個人押着一個年青怪狀的男子，正是那個花花公子朗民。

胡綺微顯怖色道：「駱希眞，他們好像要動蠻的人，你可不能讓他們殺死我。」

「妳不是說妳不在乎的嗎？」

「可是我沒想到他們敢如此大胆，光天化日之下，居然公然持械行兇。」

吉蒂已經押着朗民過來，朗民的臉上有着傷，還有着傷，顯然是剛被人打的！

來到面前，朗民可憐兮兮地道：「愛麗思，妳拿了他們什麼東西，快還給他們吧！這次他們很認眞，已經開槍傷了人，雷蒙就被他們開槍射傷了。」

美子一聽急道：「什麼，你們開槍傷了人！」

一個長得像大猩猩般的男人粗魯地道：「他媽的，那個中國人居然對我說這是他的地方，叫我滾出去……」

美子道：「這本來就是他的地方。」

那個男人道：「在倫敦，沒有人能對金剛說這種話，所以我就告訴他如何去做一個主人。」

「你傷了他什麼地方？」

「肚子上給了他一槍，只要動手術取出子彈就行了，我是不想要他的命，否則就轟他的腦袋了。」

美子皺皺眉頭對吉蒂道：「這個人是妳帶來的。」

吉蒂也有點歉然地道：「是的，不過他們是受老虎龐民直接指揮的，我也管不了她們。」

金剛傻笑道：「妳最好別管，小姐，妳惹的麻煩實在不小，居然把那麼重要的東西丟掉了，現在妳只要認出那個婊子就行了！就是這個婊子嗎？」

他的手指指向了胡綺，吉蒂只點了一下頭，金剛就上前一把抓住了胡綺的頭髮！

胡綺是精於搏擊的，自然而然地一膝蓋頂向他的下陰，但是金剛也不弱，身子微側，胡綺的一膝蓋只頂在他的大腿上，跟着他的另一隻手就舉了起來，拍的一聲，重重地摑在胡綺的臉上，胡綺的一邊臉頰腫了起來，嘴角也流下了鮮血。

金剛吼着嘴冷笑道：「小婊子，在金剛面前來這一套，妳還差得遠呢，那兩份文件呢？」

胡綺朝他的臉上吐了一口口水，裡面帶着血，這下子把金剛惹火了，伸手一撕，已經把一隻耳朵撕了下來。

這個傢伙心狠手辣，對一個年輕的女孩子居然毫不憐惜，傑克上前叫道：「放開她，你這畜牲，居然對一個淑女如此野蠻。」

金剛冷笑道：「淑女！這頭光着屁股的母狗也夠資格稱爲淑女，兄弟！給這位現代騎士一點教訓，讓他知道如何去分辨一位眞正的淑女。」

又上來一個大漢，手中執着手槍，他一把拉住了傑克的肩膀，然後用槍柄橫擊出去，脫的一聲，傑克倒了下來，抱着臉痛叫，隨地亂滾，那一槍柄擊在他的牙床上，很可能已經敲碎了牙床，滿臉都是血。

金剛十分滿意地道：「幹得好，兄弟！現在還有人反對我對這位淑女問話了嗎？」

那一批花花公子都是愛鬧事的，也經常打架，可是他們却不知道什麼叫做狠，金剛的狠震住了他們，居然沒有一個人敢再上前或發聲了。

倒是胡綺，雖然被撕掉了一隻耳朵，滿臉流血，但是她却沒有哭泣，沒有痛呼呻吟，只是目光中充滿了仇恨，緊盯着金剛。

金剛獰笑道：「小婊子，妳倒是很硬，不過在我金剛的手下，還沒見過一個眞正的硬漢，更別說是個女人了，妳有種不說，我把妳一片片的撕下來。」

胡綺仍然不屈服，金剛又要去撕她另一隻耳朵時，却被一隻有力的手握住了，那是駱希眞，金剛用力一摔，但對方穩如鐵柱，動都沒動一下。

金剛微微一怔道：「中國人，你是來捉她的。」

駱希眞道：「是的，可是我不能看你欺負她，把她放開來。」

金剛道：「我不會耽誤你的事，等我取回文件後，就把她交給你。」

駱希眞道：「文件的事等一下再談，你先放開她。」

金剛道：「你是在對我說話？對金剛說話？」

駱希眞道：「我不管你叫什麼，你必須放開她。」

金剛裂牙笑了一笑，有兩名大漢逼了上來，他們也都拿着槍……

駱希眞沒有被他們的槍嚇倒，他也沒有一點退後和畏縮之意，倒是吉蒂緊張得叫了起來：「不能殺人，不能殺人，金剛！叫他們放下槍。」

她只是叫他們不用槍，却沒有禁止他們使用武力，所以金剛點了一下頭，那兩名大漢都收起了槍，不斷地活動着手指，顯見他們也是很善用拳頭的人。

駱希眞還是很隨便地站着，實際上他已作好了搏擊的準備，因爲吉蒂向他作了個眼色，

也同時攤攤手作了個無可奈何的姿勢，使他了解到狀況——這一批人只是她父親的合伙人，不是她父親的手下，是她無法控制的，但不妨給他們一點顏色看看。

吉蒂對駱希眞的武功是深具信心的。

那兩個大漢已經走到了駱希眞的面前，其中一個一把抓住了駱希眞的衣服，露出牙齒獰笑道：「對我們金剛大哥說話，你必須十分有禮貌，現在你快向他道歉。」

駱希眞只用一根手指在他的肘部關節處一戳，那正是人身麻筋的所在，那個傢伙立刻手臂發麻鬆開了手，然後駱希眞的手掌揮了出去，一下子切在他頸旁的動脈上，那漢子倒地後就昏厥了過去。

吉蒂拍着手歡呼道：「好身手，駱！好身手。」

但是另外一個漢子却以旋風般地捲了進來，發拳如電，眨眼間就攻出了十幾拳，密集有如雨點。

駱希眞似乎也沒想到對方發招如此之快，他大概是個拳師出身，他那一連串的快拳完全是職業拳師的手法，發拳之後，根本不問那一拳是否已擊中，立刻又發第三拳，這種密集型快拳是很厲害的，它一定可以擊中對方，任何閃避的方法都沒有用。

駱希眞的確被擊中了兩拳，只不過這種快拳也有缺點，它擊出的勁道不強，假如是拳賽，倒還可以得點，但用在打鬥上就吃虧了，駱希眞一記覇王敬酒飛了過去，那個漢子也飛了起來，倒他不動了。

打鬥結果是實在太快，還不到一分鐘，兩名大漢已被制服，金剛吃驚地看着駱希眞，似乎難以相信這個東方人能擊倒他的兩名伙伴，他放開了胡綺，露出一口大牙冷笑道：「好傢伙，原來你也是個練家子。」

駱希眞也冷笑道：「我練過幾天功夫。」

「很好！我也練過幾天功夫，在倫敦，我還沒有遇見過敵手，看樣子，我們可以好好地較量一下。」

吉蒂興奮地道：「好極了，你們一個是東方的高手，一個是西方的高手，看這一戰一定很精采。」

駱希眞却凝重地對金剛道：「我看得出你是學過工夫的，只是不知道你跟什麼人學的功夫。」

金剛露出了一個猙獰的笑容：「韓國合氣道李崇禧。」

「李先生是很有名的合氣道宗師，他應該教過你武德，一個練過功夫的人，不可以輕易出手，功夫是學來防身健體的，不是用來欺侮人的。」

金剛哈哈大笑道：「他也這樣告訴過我，可是在一次交手中，他被我打倒了下來，以後我就不聽他的了，我認爲功夫是用來打人的，常常打人，功夫就會進步。」

駱希眞沉聲道：「你喜歡打人，可能沒有嚐過挨打的滋味，否則你就不會這麼說了。」

金剛哈哈大笑道：「二次世界時，我就失去了父母，在街頭流浪長大的，我會不知道挨打的滋味，告訴你，我是從小挨打長大的，我這身功夫也是在挨打中練成的。」

「那你已經有四十多歲了？」

「你說得太年輕，我已經有五十歲了。」

「這倒看不出，你的外表看來只有三十多歲。」

「這就是常挨打的好處，我每天還要在健身房中練兩個小時，跟一批年輕人練拳腳，練習挨打，不過現在是我打人的時候多了。」

「看來你欠缺的是眞正地挨一頓好打。」

「是的，我也是這樣想，我一直希望能有人好好地打我一頓，把我打得爬下去起不來。」

「你該去參加空手道比賽的，在那兒你會發現有很多比你強的人。」

「我不參加那種無聊的比賽，那太不過癮，有太多的限制，要打架，就得痛痛快快地打，沒有任何限制，我的功夫不是爲比賽而學的！我也看不起那種功夫，打勝對方太沒意思，我若是動手，就只想打倒對方。」

「很好，今天你就有機會了。」

金剛不說話，像輛戰車般地衝過來。

駱希眞擊出了兩拳，很重的兩拳，再加上金剛本身的衝力，兩拳很結實地擂在金剛的胸膛上，金剛的身子震了一震，脚步也爲之一頓，但他的確是狠狠挨的，這石破天驚的兩拳居然沒能對他造成傷害，他一把就抱住了駱希眞，本來他是打算以他雄潭無比的臂力把駱希眞勒倒下來的，假如駱希眞是個普通人，這一抱之下，至少肋骨會斷掉好幾根，但駱希眞的氣功練得很到家。

金剛覺得自己抱住的是一枚充滿了氣的大車胎，他用足了氣力，對方的身體也產生了一股柔韌的抗力，絲毫不受他的作用，而且那股抗力愈來愈強，似乎要掙脫他的懷抱而出，逼使他用出更多的勁力來！

駱希眞也感到很不舒服，他雖然鼓氣以抗拒雙臂的箍抱，但對方的勁力却強得驚人，使他感到難以支持了，還好他的雙手還可以活動，他的頭也還能運動，於是他作了一手最危險的攻擊。

他偏過腦袋，以右側的腦袋撞出去，撞向金剛的鼻子，雙手握拳，一記雙風灌耳擊向金剛的雙耳。

這是空手道中的毒招，能傷人致命的，駱希眞很少用，當然，他也很少會被人抱住，今天是萬不得已。

金剛也是打鬥的行家，自然識得此一招，他也有點意外，以前對手被他抱住之後，多半是手舞足蹈，胸骨斷裂，很少有人能再施反擊的。

兩人的距離是如此的近，躲也躲不掉了，他只能將頭朝後一抑，總算躲開了耳輪，駱希眞的雙拳擊在他的臉頰上，當然也很痛，但還可以忍受，可是駱希眞的一頭却撞在他的鼻子上，那才是奇痛澈心，金剛大吼一聲，奮力舉起了駱希眞向前拋擲出去。

駱希眞的氣還未能順轉，這一拋被丟得很遠，而且是面部向上，若是結結實實的摔下去，也相當夠受。

但駱希眞的運氣很不錯，他們是在游泳池畔打鬥，這一拋，祇將他扔進了游泳池中。

砰的一聲，濺起了一大堆的水花。

金剛的鼻子上已經流血了，他看來像一頭發了瘋的猛獅，而駱希眞則很狼狽，他被拋落的是深水池，池水的標高是十二呎，只見他在水上不住地拍騰，看樣子他是不會游泳的。

吉蒂尖叫了一聲，要下去救人，但是金剛却將她把位住道：「吉蒂！打鬥還沒有結束呢。」

吉蒂叫道：「他不會游泳，他要淹死了，你這兇手。」

金剛冷笑道：「妳放心，他死不了的！」

砰的一聲，他那龐大的身軀也跳下了水，很快向駱希眞游去，來到駱希眞身邊時，他用手按住了駱希眞的腦袋，把人按到水底去，看樣子他是打算先叫駱希眞喝足了水再把他拉上來。

駱希眞手舞足蹈地沉入了水中，金剛在水面上得意地獰笑着，吉蒂在岸上哭叫道：「兇手！兇手！」

但是金剛在水面上並沒有得意多久，他忽地發出了一聲痛吼，接着整個人也被拖入了水中。

兩個人的身子在水中糾纏着，翻騰着，不時可以看見駱希眞的頭冒出來透一口氣，又很快地潛下去，但金剛却始終沒有上來過。

原來駱希眞的泳術十分高明，先前只是一番裝做，把金剛騙到水中去而已。

金剛只是會游泳而已，却不習慣水戰，很明顯地他吃了大虧，起先，他還能掙動着，到

了後來，他灌飽了水，連動都動不了了。

駱希眞把他拖到池邊上，贏得了一陣歡呼。

雖然他們都是來捉胡綺的，而胡綺是那些人的朋友，這批人對雙方都沒有好感的。不過由於金剛咄咄逼人的惡劣態度，使得大家都站在駱希眞這邊來。

金剛實在太重，駱希眞把他拉到旁邊，却無力把他拖上去，因爲駱希眞自己也太累了。好在金剛還有兩個同伴，幫忙把金剛拉上了池邊，駱希眞連忙指示他們替金剛作人工呼吸施救。

胡綺本來在一邊觀戰的，這時正悄悄地想溜走，美子却一直在注意她，見狀擋在她的前面道：「愛麗思胡，妳別想借機會溜走。」

胡綺發出了一聲野性的怒吼，撲了上去，跟美子打成了一團，兩個女的都是全身赤裸不看寸縷，但是她們的打鬥却很兇，拳來脚往，打在身上砰然有聲。

胡綺學的是空手道，以傷人爲主，她的招式以拳掌和脚爲主力，但美子却是以擒拿爲主，目的在制服對方。

二十三

形勢比較上，美子要吃點虧，不過美子的體力好，經驗足，動作快，兩個人打得十分熱鬧。

兩個美女打架比兩個男人打架，精采多了，何況她們都光着身子，那又別具一種美感。不過看了她們動手之後，那些男士們都目瞪口呆，連好都叫不出來了，這兩個美女所表現的勁與力都不是那種柔細的美，她們拳脚過處所帶起的風聲，令人有透不過氣的感覺。

美子現在要生擒對方，而胡綺却沒有這種顧慮，所以她的拳脚毫不留情，儘找要害上招呼。

搏鬥將近有五分鐘，兩個人已經交換了有四五十招，美子也挨了幾下重揍，却仍是無法接近胡綺。

接着，美子又被一記切掌切中了胸部，這一掌很重，美子被打得倒了下去，當胡綺進一步要上前去用脚踏她的肚子時，吉蒂忽而掏出了一支小手槍，比着胡綺道：「愛麗思，不許動。」

胡綺倒是被她逼住了，抬頭向她道：「吉蒂！妳會開槍嗎？妳敢開槍嗎？」

吉蒂叫道：「妳不妨試試看，如果妳不把文件交回來，我眞會殺了妳的。」

胡綺輕鬆地朝她一笑，接着就衝過來，伸手去抓她的槍，吉蒂退後了一步，接着就扣動了板機。

只聽見劈啪兩聲，這種槍是女子自衞用的，已經不大，射程也不遠，可是在這種近距離下，却是很準。

兩顆子彈都擊中了，每個人都可以清楚地看到胡綺的胸前和肚子上冒出兩顆血珠，子彈已鑽進了她的體內。

但胡綺却沒有倒下，她仍然衝上去，把槍搶到了手，一掌把吉蒂砍倒在一邊，然後她拿着槍，衝開人群向前逃去，一個金剛的助手要去追她，胡綺回手就是一槍，這一槍倒是極準，那個漢子的額角上突多了一個紅點，人已倒了下去，子彈射進了大腦，看來是活不成了。

由於她殺了人，更沒人去追她了。

沒有多久，一陣震天的馬達聲響，她駕了一輛機車衝了出去，很快地就消失了。

駱希眞是隨便跳上汽車要去追的，但是只追了幾百公尺就放棄了，因爲胡綺的機車拆入了一條小路，那是一條林間的小道，是供騎馬的人用的，汽車開不進去，只有眼睜睜地看着他跑了。

回到別墅，那兒正亂成一團，吉蒂看見了她，就投在他的懷中哭叫道：「我殺了人，我殺了她。」

駱希眞只有安慰她道：「沒有，妳只是擊傷了她，她駕了一輛機車跑了。」

美子的嘴角都被擊出了血，苦笑道：「這個女郎眞兇，簡直像一頭野狗，我們快通知幸華士，他帶着人守在路上，可以攔住她的。」

駱希眞道：「希望恐怕不大，她騎着機車由小路衝出去了，幸華士他們守着大路口。」

用電話向幸華士連絡後，果然他沒有截到胡綺，甚至於還不知道胡綺已經逃逸。

金剛這時也能動了，顯得頗爲軟弱，橫目瞪看駱希眞道：「都是你搗蛋，老子已經抓住那個婊子了。」

駱希眞也瞪着地道：「假如你好好地問話，我不會管你的，但你要欺侮一個女人，我就不允許。」

「媽的，這個婊子不是一般的女人，她又殺了我一個弟兄，她是兇手。」

「我知道她是兇手，我就是來追緝她的，但女人就是女人，你不能用私刑對付她。」

金剛瞪起怒目，伸拳又要打架了，駱希眞也絕然不懼地看着他，吉蒂連忙道：「金剛，

本來就是你不對，駱只是要你放開人，好好地問話，是你自己要找駱打架，才被愛麗思跑掉的，怎麼能怪別人。」

金剛怒吼道：「沒有人能對我下命令。」

駱希眞道：「我就可以，你被我打敗過一次，在游泳池中我如果不拉你起來，你就淹死了，你不但是我手下敗將，而且還欠我一條命，所以你只有聽我的，除非你是忘恩負義的畜生。」

桀傲的金剛被他這一罵倒是傻了，過了半天才道：「不錯！我欠你一條命，媽的！金剛不能做忘恩負義的人，你算是吃定我了！」

「那你就少在這兒囉嗦，趕快設法追人去，她身上中了兩槍，不會逃出很遠的，而且一定要找醫生，憑你的關係，找人應該不難。」

金剛倒是很快地帶着人又走了。

這兒已出了一條人命，好在胡綺行兇是有目共睹的，連那個被他們打了一頓的倒楣律師傑克亞倫，也只有自認晦氣了，他包庇了一個兇手，多少是有點責任的。

胡綺又在這兒行了兇，倫敦的警方也要找她了，這下子連雷蒙也不敢再掩護了，他祖承胡綺是她的朋友，却否認知道她是殺人兇手。

英國是重法治的地方，這些人又個個是有來頭的，警方祇作成了筆錄，以備在必要時傳證他們，胡綺負傷逃走了，緝捕她歸案才能使案情大白，但既牽涉到國際警探，又牽到老虎麗民和金剛，警方十分頭痛，那個探長只有下令全力追緝胡綺！

受了傷的胡綺上那兒去了呢，這確是個耐人尋味的問題，金剛出動了一大批的人在找她。

警方在找她，私家偵探幸業士也想盡方法找她，却一點消息都沒有！

搜查的方向主要是各公私立醫院，胡綺中了兩槍，一槍在胸前，一槍在肚子上，兩槍都是致命的重傷，她不可能悄悄地躲起來不去求醫的！

可是清查了倫敦大小醫院，都沒有她的踪跡，也沒見到任何像這樣的女子去求醫！

時間過去了，兩小時，依然毫無消息。

找人的事，駱希眞他們無能爲力，只有住在旅館中等候消息，但是他相信，胡綺不會再跑掉了。

這一次事故使得雷蒙招來了不少麻煩，不過他也知道了胡綺惹的麻煩有多大，他在警局唏噓地對駱希眞道：「我跟胡綺是好朋友，我只想幫助她！」

「好朋友，交情有多深？」

「很深！但不是男女的那種情，雖然有時我們也做愛，但我們之間沒有愛情，而是男人與男人之間的那種交情，她爲人熱情好交，愛幫助人，我們在史丹福大學時同學，我剛入學，常受到一些舊生的欺負，她挺身而出，爲我打抱不平，我們就是那樣建下的交情。」

「跟一個女孩子，你們會建下這種交情？」

「是眞的，她雖然是個女孩子，但她的性格表現却充滿了男性化，有一次，她爲了我，竟然跟三個黑人流氓幹了起來，她把他們打得滿地亂滾，對方不服氣，又召來了一批人，可是胡綺也有幾個朋友，男的女的都有，我們在舊金山的華人碼頭邊跟那些流氓們狠狠地打了一架，竟然打贏了，以後那批流氓見了我們就躲得遠遠的，我對她是充滿了崇拜。」

「英雄式的崇拜。」

「是的，就是那種感情，我們那夥人每一個都對她崇拜，頭意爲她做一切，我們都忘記了她是個女孩子。」

「不把她看成個女孩子，難道把她常作男孩子？」

「也不是，我們只把她當作一個崇拜的偶像，從不去計較她的性別了。」

「你們把她當作神了！」

「可以這樣說，她的一切都是這樣的不可思議，不單是會打架，她也充滿了智慧，她領導着我們，想出很多新奇的方法來尋求刺激，追求快樂！」

「包括這種荒唐的派對。」

「這是她最喜歡的聚會之一，我們這一代也許很幸運，沒有領受到生活與物質的困乏，但我們的內心却是十分寂寞的，像我，雖然有一個有錢的父親，我有數用不完的錢，但是我却很少見到父親的面，有一次最長，我幾乎有三年沒見到他，我回到家中，只有佣人、管家，沒有一個親人，我眞的十分寂寞。」

「你不會交一些朋友嗎？」

「我嘗試過，但是始終交不到一個知心的，比我窮的人，整天只是問我借錢，我不在乎給他們錢，但金錢仍然買不到眞正的友誼，只有跟胡綺那一伙人在一起時，我才有快樂！剛跟她們接觸時，他們都不知道我有錢，我裝成是個窮學生，但是他們沒有卑棄我，有三個月，胡綺一直在尋着我，供應我的生活。」

「供應我的生活，那是怎麼說呢？」

「我住在她的公寓中，一個小房間裡面，附近有一家廿四小時營業的小餐館，餓了就到那兒去吃飯，記她的帳，我們各過各的生活，大家互不干擾，我有困難時，她爲我解決，功課追不上時，她親自教我，考試無法派司時，她竟然有辦法，在考試前夕，爲我偷來考卷，

幫助我過關。」

「你們眞的沒有什麼特殊關係嗎？」

「我實在不明白你說的特殊關係是什麼，我們那一群人，男男女女都有，而且女的比男的多，我隨時都可以有女人，有時也跟她作愛，那完全是爲了互相的需要，絕不是爲了愛情，我們之間，誰都沒有想到要愛過誰？」

「你沒有想到要愛她嗎？」

「沒有！我們那個團體有一個不明文的協定，也是一種認定，就是大家都互相守着一個界線，不互相隸屬，大家都維持着充分的自由，每當有兩個人互相戀愛時，他們自動就退出了。」

駱希眞搖搖頭：「我實在想不透你們是一群怎麼樣的人，抱着一種怎麼樣的觀念。」

「沒有一個人明白，連我們自己也說不上來，但是我們生活得很愉快，那時，像我一樣受胡綺供養的人有三個，她並沒有什麼錢，供養我們很辛苦，有時，我知道她是出去賣槍來取得金錢，我實在忍不住，給了她一張支票，面額是五千元，她笑着把支票撕了說，她喜歡那樣生活，她不需要我的幫助，也許有一天，她有需要時，她會開口的，她就是這樣的一個人！」

「所以後來她找到你時，你就毫無條件地幫助她了！」

「是的，換了任何人也會這樣做的！」

駱希眞只有嘆口氣；他的確無法再呵責雷蒙什麼了，照雷蒙所說的，胡綺與他的交情確是很深切，他給她的幫助也不能說錯，這迷失的一代，也許他們的生活錯了，但是這些錯誤的形成，也不能單單去責怪他們的。

他只能說：「胡綺殺了人，她是個罪犯。」

雷蒙堅定地道：「我知道，但那是警察的事，我總不能去抓她。」

「至少你不該去幫助她。」

「這可沒有辦法，我欠她的情。」

「你會担上包庇殺人犯的罪名的。」

「我也認了，如果她再找我求助，我仍然會盡一切去幫助她的，這是道義和友情。」

「可是你觸犯了法律。」

「駱先生，我學的就是法律，不必你提醒我法律上的責任，我自己知道我在做什麼！」

駱希眞知道無法去說服他了，他也不想說服他，雖然他並不贊同雷蒙的做法，但私心之中，對他這份執着仍是有着相當的尊敬，駱希眞自己是個練武的人，他對道義兩個字的評價

，有時是超越法律的。

找尋胡綺的行動沒有停止，至少有三批人馬不停蹄的忙着，還是金剛那一批人較有成績，他們找到了胡綺逃走時所騎的機車，被扔在倫敦橋下，但人却不見影子。

有一個穿着風衣的女郎敍述，她被一個騎着機車的女郎搶劫，那女郎是赤裸的，身上還流着血，只搶去了她的風衣和一個小皮包，包裡有着十五磅鈔票和幾個先令，不是大損失，所以那個女郎也沒有報警！

金剛打聽到這件事，也找到那個被劫的女郎問過了，確定搶劫者就是胡綺，但沒有什麼幫助，已經三天了，胡綺一定又找到了一個庇護者，否則她是無法在外面支持這麼久的，尤其是她身上還有兩顆子彈。

倫敦市中大小的醫院都受到了通知，如果他們發現有一個中槍的女郎去求醫，必須立刻通知警方，但始終沒有接到任何的通知！

他們開派對的那批人都被登記了下來，其中有一批是法國人，乘坐朗民的遊輪來的，這些人已經被遣送回去了，胡綺也不可能再逃回巴黎，所以大家都已放棄了在法國的搜索，何況老虎龐民已回到了巴黎，在他的坐鎮下，巴黎若有動靜，一定會知道的。

美子動用她的刑警頭腦，作了一個判斷，她清查了一下參加派對的名單，發現其中有三名醫學院的學生，都是在倫敦就學的，她認爲該注意這三個人。

兩個男的住在學生宿舍中，經過二十四小時的追踪後，發現他們沒有嫌疑了。這兩個人正常到校上課，到醫院實習，回宿舍休息，沒有任何特別的行動。

另外一個女的叫瑪麗，是醫學院六年級的學生，主修外科，住在一家家庭寄宿。

醫科六年級是以實習爲主了，瑪麗在一家大醫院中實習，追隨着任課教授作助手，休息時間回住處睡覺。

她是個天才型的學生，任何課程都是過目不忘，很得教授的喜愛，教給她特別多，有時一些小的手術，也就交給她獨自處理了，自己只站在一邊看着。

瑪麗對手術房的一切都很熟習了，跟護士也相處得很好，這天她忽然向管理外科器械的護士借了一套簡單的開刀用具。

醫院的器材本來是不外借的，但她跟管理護士的私交很好，居然得到了私下的通融，而且還帶走了一部份的消毒藥品，這表示看她將作一次私人的手術。

醫學院的學生經常私下作一些小手術以充實經驗，雖爲法律所不許，但是大家都心照不宣而加以默許了，所以瑪麗的舉動並沒有引起別人的猜疑，只是瑪麗不知道她已受到了監視。

她提着手術包離開了醫院，已經在私家偵探的跟踪下，也立刻通知了駱希眞和美子，所以他們很快就跟到了。

瑪麗來到一棟廢棄的大樓中，這是一棟二十層高的大樓，原來是一家旅館，但是一場大火，燒掉了大部份的建築，整棟大樓就廢棄不用了，業主打算拆除後新建，在還沒有施工前，就這樣廢置着，有一些無家可歸的流浪者住了進去，而且偷偷地接上了電。

這當然也是不允許的，可是警察却裝着看不見，連電力公司也眼開眼閉，讓他們偷電使用，反正時間不會太久，讓他們有個棲身之處，總比露宿街頭好一點。

瑪麗就住進了這樣一棟危樓。

駱希眞來到此地後嘆道：「原來胡綺躲到這兒來了，難怪我們找不到。」

美子道：「還沒見到她，別太早下判斷。」

「我相信差不到那兒去了，除了躲在這個老鼠洞中，否則不會找不到她。」

他們進入到樓中，裡面住的人很複雜，大部份都是乞丐，當然也有一些低級而年老色衰的流鶯，而且幾乎每個人都有毒癮，用着奇異的眼光看着他們。

美子道：「剛才有位女醫生進來，是替一位受傷的女孩治病的，她們在那兒。」

大家都沉默着，而且顯出了敵意。

駱希眞很有經驗，掏出了一張鈔票道：「十英磅可以使誰開口嗎？」

好幾個人目中都露出了貪婪之色，終於有一個四十多歲的婦人道：「在後面，第四間屋子裡。」

駱希眞把鈔票遞給她，她抓在手中緊緊地握住，唯恐被人搶了去。

這時却有四五個人阻住了去路，有老有少，有男有女，露出一付拼命的樣子，美子道：「那個女孩子受了槍傷，不動手術取出子彈會送命的，我們是要去幫助她。」

一個中年婦人的回答却是：「到地獄去！你們不會有好心的，誰要敢闖過去，我就殺了你們。」

一共不過五個人，憑駱希眞與美子的身手是不難將他們制服打進去的，美子也準備動手了。

可是駱希眞却掏了幾張鈔票道：「同樣的代價能使你們讓開嗎？每人十磅，如果有誰拒絕，我們就要硬闖了。」

鈔票的誘惑力量竟是大的，有四個人立刻放棄了立場，搶過一張鈔票讓開了，只有一個人還站在原地不動，那是個六十多歲的男人，瘦得像根電線桿。

駱希眞道：「你是不打算讓路了。」

那老頭兒道：「這個地方是我最先住進來的，我要加倍的錢。」

駱希眞笑笑，多給了他一張鈔票，他拿了也走開了，美子笑道：「還是你行，我已經準備打架了，不過這些錢付得很寃枉，他們攔不了的。」

駱希眞道：「打倒這些人可算不了英雄，就算是救濟一下窮人吧！」

「你怎麼知道十英磅就可以打發他們了？」

「因爲他們都有毒癮，我在香港看見過太多的道友，也太了解他們，知道他們沒什麼道義，一點小錢就可以叫他們出賣任何人，何況是個陌不相識的同居者。」

走道是陰暗的，來到那間屋子前，門是關着的，美子轉動一下門鈕，居然一推就開了。果然是胡綺，躺在幾塊木板架成的床上，瑪麗正準備給她施行手術。

看見他們進來，瑪麗顯得很驚慌，駱希眞朝她擺擺手，然後指指床上的胡綺問道：「病人的狀況怎麼樣？」

「很糟，熱度很高，囈語不停，神智已陷入昏迷，我一連三天都給她注射消炎針劑，還好她的底子硬，現在已經有輕微的發炎現象，假如不立刻取出子彈，後果將不堪想像。」

「妳打算給她取出子彈嗎？」

「站在醫生的立場，我認爲這是第一要務。」

「在這種簡單的環境下，適合動手術嗎？」

「不適合，但是沒有辦法了，我送她到醫院去，她死也不肯答應，在目前的狀況下，她的意思才是主要的生存力量，如果把她送進醫院，她會立刻死去。」

駱希眞想了一下道：「好！那麼我們幫助妳，立刻給她施行手術，取出子彈。」

美子立刻道：「駱！你負的責任太大，萬一有了什麼意外，你負不起責任的。」

駱希眞道：「負不起也要負，我相信醫生的判斷，也了解胡綺的心裡的狀況，她是一個翱翔天空的鷲鷹，一旦入了牢籠是非死不可的，我們只能盡人事了！」

美子想了一下道：「好吧！不能談法律責任了，我們只有求到無愧於心，而且整個案子都是在法律的程序之外，眞要打起官司來，三年也理不出一個頭緒來。」

駱希眞道：「瑪麗小姐，妳還需要些什麼支援的。」

「沒有了，該用的工具我都帶來了，運輸血的血漿我都帶來了，消炎針、消毒劑、麻醉藥，我也相信我的技術可以勝任，只差沒有X光儀器！」

「現在去搬來行嗎？」

「來不及了，她的狀況連一小時都不能拖，因爲她發燒得太厲害。」

「需不需要強心針呢？」

「需要的，我忘記了帶這個來。」

「我們去準備，麻煩妳立刻動手術吧！」

幸業士在門口等着，駱希眞找到了他，吩咐他立刻去找需要的東西。

幸業士倒是很通情的人，他跟瑪麗作了最簡短的談話後，也了解到情況的特殊，毫無考慮他加入了支援的行列和乾電池測量脈搏儀器，那就是爲了在無法接通電流的地方作緊急手術用的。

瑪麗的準備也頗爲充份，她在三天內，已經繼續地帶來了不少用具。

一項簡單的而又準備充份的外術手術立卽展開了，駱希眞和美子充任助手，他們不是專業人員，也沒有專業知識，但瑪麗指示得很得法，他們也領悟得很快。

切開了傷口，找到了子彈，胸前的一發還好，那柄手槍的射程不强，只擊中在肋骨上，但小腹上的那一槍却較爲深入，子彈陷入了腸子裡。

拑出了子彈，還剪掉了兩截穿孔的小腸，情形並不很樂觀，主要的原因是耽誤太久，鉛掉留在體內太久，有鉛性中毒的現象。

瑪麗縫合了傷口，憂慮地道：「我已經盡了最大的努力了，就是送到醫院裡，我相信也不會做得更好，現在只有祈禱上帝保佑她了。」

每個人都在胸前劃了個十字，除了祈禱之外，誰都沒有更好的法子了。

胡綺的熱度一直不退，口中也一直在說着些毫無頭緒的話，大部份是在懺悔，懺悔着她的過去。

在斷斷續續的自白中，她也說出了她的過去，以及她這種奇特性格的形成因素。

那要起原於她十三歲那年，她在三藩市讀中學，她智慧很高：成績奇佳，已經跳班讀十年級了，班上的學生都比她大，但她仍然是個高材生。

那所中學却不是很好，學生很壞，尤其是一些年長的黑人學生，常常欺負女生，所謂欺負，是那種性的欺負，胡綺就在那年，被四名黑人學生，架到一所廢棄的碼頭倉房中輪暴，那是她的第一次性經驗，充滿了痛苦，恐懼。

事後她們還警告她不得聲張，而且還要脅殺害她，這些學生多半是碼頭工人的子弟，的確很壞，成群結伙地幹壞事，也曾經有過殺死被害人的記錄。

一個女學生被兩名不良少年強暴了，她揭發了出來，告到警方，將那兩名不良少年抓了起來，判入感化院感化，可是沒有多久，那個女孩子被人割斷了喉管，棄屍在海邊，曾經侵犯她的兩個人正在感化中，不可能涉嫌，其他的人也都有不在現場證明，因此大家明知道是他們那一夥人幹的，却是一點辦法沒有。

胡綺受了這種欺侮後，心中很不甘願，但是她却不敢聲張，因爲她明白，法律保護不了她。

她要反擊，只有另闢途徑。

她利用她的美麗，她的姿色，跟另外一批不良少年幫派搭上了線，唆使他們跟自己學校的那一幫學生械鬥，把曾經强暴她的四個人都處以宮刑，兩個人死了，兩個人雖然留下了性命，却終身殘廢了。

胡綺慢慢地長大了，她一直懂得利用自己女性的魅力去建立她的勢力，她成爲一個黑社會頭子的情婦，也成了個女強人，成了學校中女性的保護者，而且學習搏擊之道，組織了女同學，使得那些男生們都怕死了她。

正因爲她在跟男人的交往中，所得到性經驗都是痛苦的，所以她討厭男人，趨向於同性戀。

她怕寂寞，怕孤獨，所以她最喜歡那種通宵達旦的狂歡派對，她自尊極爲強烈，所以她最痛恨跟她有親密關係的女孩子對她不忠！特別是跟她在要好的時候，又去交別的男人。

她自己也是個不定性的人，很少跟一個女孩處得久的，最多一兩年，她就開始厭倦，所以她這種不正常的佔有慾並不會造成對方太多的影響。

但就是余金花的事件上，使她失去了理智，她認爲余金花絕情寡義。

第一、余金花欠她的情，余金花自己認識了一個小折白，被拍下了一些不堪入目的照片，那個男的拿了照片要找她勒索，是她爲余金花擺平了。

第二、胡綺追求女孩子，多半是主動的，只有余金花，是屬於被動的，余金花並不是她喜歡的類型，但余金花跟她緊纏不休，硬把她邀到家中去居住，等到余金花跟李志強認識開始約會時，却又嫌她碍事，不但要跟她斷絕來往，而且還要驅逐她離開香港，說胡綺留在香港，被人翻出她們的不正常關係，會影響到她的名譽，所以她要胡綺走路，不但如此，她還威脅胡綺，說胡綺如果不走，她就要揭開黑色鬱金香組織的秘密，讓警察來對付胡綺。因而引發了胡綺的殺機。

這些斷斷續續的囈語說得很凌亂，但幸好美子都加以錄音，而且很快地整理好了，作成了一份筆錄。

她是個有經驗的刑警，知道以胡綺的健康狀況，不知道是否能再清醒過來，必須把她的生平以及親口供認的事情記錄下來，才能作爲李志強脫罪的證據，也好使全案有個完全的交代。

雷蒙也被找來了，他倒是胡綺最忠心的朋友，看守胡綺的狀況後，他自己找來了一位很

好的外科醫生，醫生檢查了胡綺的傷勢，也承認瑪麗的處理很得當，在這所危樓中，除了衞去的條件較差，不過胡綺所能享受到的醫療待遇，並不比在醫院中差。

胡綺的傷勢嚴重，是她自己耽誤了，她中槍之後，逃到這兒，一直到四十八小時後，才通知了瑪麗，那時彈頭的鉛毒已強深入到血液中，而且失血過多，也影響到她本身的抗炎能力。

瑪麗只是一名實習醫生，還不夠資格爲人治療，那位醫生倒很通情，他願意接手醫治，負起責任，總算免除了瑪麗的法律困擾，否則追究起責任來，她可能會被取銷實習醫生的資格。六年的醫學院就白白地浪費了，那位醫生也是看了她的手術表現後，對她十分讚賞，因而方毅然地代爲負起責任。

胡綺在持續昏迷了七十二小時後，終於清醒過來了，雷蒙守在她的床邊，眼睛紅紅的，她伸出了一隻手，撫着雷蒙的頭髮，笑笑道：「雷蒙，抱歉，我帶給你太多的麻煩，這次又使你深陷難拔了吧？」

雷蒙哽咽地道：「愛麗思，別這麼說，朋友就是要在困難時互相幫忙的。」

胡綺又軟弱地一笑：「雷蒙，人家都說男人與女人之間除了愛情之外，不可能有第二種愛情，我想我們可以推翻這種說法了，我們之間是一種純情的友誼。」

「是的，我們一直是好朋友，知己的好朋友。」

胡綺道：「做爲一個女人，我是失敗了，因爲我沒做好任何一件女人該做的事，但是我並不遺憾，因爲我畢竟交到了幾個很好的朋友，你是最好的一個。」

雷蒙的眼淚流了下來，胡綺軟弱地道：「傻孩子，別哭，記得我對你說過的，當我有一天要死去時，我希望有一大堆朋友含笑爲我送別，這一天來到了，你可別哭哭啼啼的爲我失望，擦乾眼淚！露出笑容來，我還有不少的事要向你交代的。」

「不！愛麗思，妳不會死的。」

胡綺悽然一笑：「我也不想死，可是我無法活下去，活着，我必須到監獄中去過我的一生，那樣子活着，我不如死了的好。」

「愛麗思，別灰心，我可以爲妳請最好的律師……」

「沒有用的，沒有一個律師能使我不入獄，因爲我的確是犯了罪，特別是我殺了陳小姐，那雖是我的不得已，却是我最內咎的事，因爲她是黑色鬱金香中最忠實的成員，她對那個組織，跟我一樣的熱愛，我的一切經過，對你都沒有隱瞞，你可以代我作成一份報告，證明是我認罪的供詞，交給香港警方……」

美子忙把那份口供拿了出來道：「胡綺，妳的供詞我都打好了，那是根據妳在昏迷中的自言自語記錄的，相信它的準備確性不會有問題，我唸一遍給你聽……」

胡綺一笑道：「不必了，我簽字好了，然後可以請雷蒙爲妳補充或作更正，我的時間不多了，因爲我感到生命在漸漸地離去！我要作一些更重要的事情交代！」

美子把供詞的最後一頁放在她的手頭，也交給她一支筆，她居然能很安詳地會上了自己的名字，看看那一叠厚厚的記錄，她不禁笑了道：「想不到我的一生竟是如此的多姿多采，居然有這麼多的記錄。假如這是出自我昏迷時的囈語，那一定會十分眞實！

簽完名後，交給了雷蒙道：「你看一遍，如果有什麼可以補充的，你就加上去，雷蒙，我對這份自白的要求是眞實，不需要爲我隱瞞什麼，我也不在乎別人對我的看法，更不需要作任何的辯解，完了就簽上你的名字作個見證。」

最後，她的眼光轉向了駱希眞，目光開始變得熾熱，興奮地道：「駱希眞，你能握住我的手嗎？」

駱希眞上前握住了她的手，胡綺把他的手背靠住了自己的臉頰，然後道：「我是個快死的人了，希望你的未婚妻美子小姐不會吃醋。」

美子在旁道：「我不是他的未婚妻，我們只是朋友，很好的朋友而已。」

胡綺道：「朋友？你們只是朋友？」

「是的，也許我們比妳和雷蒙之間多一點愛的成分，我愛他，他也有點愛我，但我們只是朋友而不是愛人。」

「既然你們互相愛着，爲什麼不是朋友呢？」

「因爲我們都不能把對方放在第一位，我更愛我的工作，他也愛他的武館，所以我們只有各愛各的。」

「就這樣一生下去。」

「也許有一天，我們其中一個想通了，覺得可以接受對方的生活了，我們就會找了去！」

「你們都不會另外找婚姻的對象嗎？」

「我自己是肯定不會的，他却很難說，因爲他是個獨子，上有老父，中國人對綿延後代是很重視的，也許他會娶另外一個女人，但我們仍然會是好朋友。」

胡綺嘆了一口氣道：「多麼美麗的友誼，這一向是我追求的愛情方式，只可惜我遇不到一個如此酒脫的人。」

她又緊握了一下駱希眞的手，滿足地道：「這才是一隻有力的手，我最崇拜強者，駱希眞，也許你不知道，我一直是你的崇拜者，遠在我殺人之前，我就崇拜你，我看過你每一場參加的技擊比賽，也從報上看到你追擊赤鯨組歹徒的事跡，我好羨慕你，好希望跟你一起比

肩戰鬥。」

駱希眞苦笑道：「妳若眞參加了，就會發現那是很無聊的事情，充滿了危險，隨時都有死亡的威脅。」

「我才不怕呢，我一生中都在追求這種刺激。」

「一個美麗的女孩子，是不該有這種古怪的興趣的。」

美子道：「而且，妳也走錯了路，妳該去參加國際警探的，以妳的條件，妳可以成爲一個很優秀的成員，然後妳可以名正言順地利用妳的所長去打擊罪惡了。」

「我考慮過，在舊金山，國際警探組織也邀請過我，最後我拒絕了，我雖然喜歡刺激，但是我也無法接受約束，我喜歡跟法律挑戰……」

她嘆了口氣，別人也嘆了口氣，這是個無法繼續的話題，胡綺頓了一頓又道：「現在說什麼都遲了，我們換個題目吧，駱希眞，正因爲我崇拜你，所以我不願意與你作對，在香港，我知道有你介入後，就逃了出來，爲的就是躲開你，那知你還是追來了！」

駱希眞沒有說話，胡綺道：「你也許不相信，認爲我在說謊，因爲我曾經買動了職業殺手來對付你，那是不得已，我必須保護自己，一個女人有些地方是很自私的，是你逼得我太緊了，我實在很抱歉。」

駱希眞道：「不必抱歉了，他們沒有殺死我，反倒是他們自己受了重傷……」

「我知道，那時我也想證實一下，你是否眞像報上記載的那樣英勇過人，所以你通過了考驗，逃過了追殺，我心中反而有說不出的高興。」

駱希眞道：「胡綺！你實在是個怪人。」

「我好高興聽你如此稱呼我，後來我却走了老虎龐民的車子和文件，在公海上擊毀你們的遊艇，只是想把禍闖得大一點，使我的生命結束得轟動一點，我已經厭倦了逃亡，想起快結束這件事情了。」

「那些文件妳還是還給吉蒂吧！她父親對這件事十分認眞，妳也許不在乎了，但他會動怒朗民和雷蒙，他們沒有妳這麼大的本事，受不起後果。」

「可以，文件在雷蒙別墅中的壁畫後面，就在那幅高更名作的後面，請他拿出來還給吉蒂，文件的內容沒有洩漏過，叫他們不要爲難雷蒙了。」

「這一點我可以保證的。」

胡綺又長長的嘆了一口氣：「我對我的一生感到很滿足，只有一個希望，黑色鬱金香是個很有意義的組織，那是我們女人爲了保護自己，抵抗罪惡的手段，駱希眞，我希望你能夠繼續支持她們。」

駱希眞道：「對這個組織，我十分尊敬，但是對某些手段，我却不贊同。」

「我知道，你反對殺人，但是沒辦法，有些壞蛋太壞了，殺不容赦，而且很多案子是不適合交給警方的，事情公開出來，對當事人仍然會造成大傷害，那是不適合交給警方處理的案子。」

駱希眞無法不同意這句話，黑色鬱金香除了保護一個女人不受勒索外，還要保護她的名譽，對於後者，警方顯然是無能爲力的！

要靠法律將歹徒繩之以法，就必須將內情公開來以確定其罪名，歹徒固然伏法了，那些女子的名譽也完了。

胡綺的聲音轉爲微弱，她的迴光反照時間快過去了。

「駱希眞，我最希望的死亡就是能在你身旁，握着你的手而死去，感謝上帝，他沒有叫我失望……」

這是她在人間最後的一句話，她那美麗的眼睛漸漸失去了光采，慢慢地垂下眼簾。停止了呼吸……

醫生聽了一下她的心臟，試試她的脈搏後，替她合上了眼瞼，拉起了白布，蓋上了她的臉！

駱希眞輕輕地抽回了自己的手，胡綺的身體尙有微溫，但生命已離開了她的軀體。

駱希眞走出了危樓，面對着倫敦灰暗的天空，長長地吐了口氣，却拂不開心頭的沉重。

胡綺——愛麗思死了，她所做的一切雖無法抹殺，但她所負的法律責任，都因一死而消失了。

這個結果是不是駱希眞所希望的呢，他却很難說出來，殺死胡綺的是兩顆子彈，開槍的人是吉蒂，這似乎都與駱希眞沒關係，何況他還從金剛的手中把她給救下來，但駱希眞自己却有一種劊子手的感覺，是他把胡綺逼上了絕路的。

胡綺殺了人，但緝兇應該是警方的事，他是爲了什麼而對這個女郎緊追不捨呢。

胡綺的某些行爲是邪惡的，但是跟許多惡人比起來，她又差得太遠了，爲什麼要對一個女孩子窮追不捨呢！駱希眞自己也說不上來。

胡綺的遺體就葬在倫敦，由於美子、雷蒙，和老虎龐民等各方面的關係，對她的死亡未經渲染，甚至於沒有一個新聞記者知道。

葬禮參加的人很多，連老虎龐民自己也來了，他是要來收回自己的文件的。

每個人的臉色都很沉重，他們對這個死去的女郎，都有着一份尊敬，連打過她的金剛也都虔誠地獻上了一束鮮花，最傷心的是雷蒙和吉蒂，哭得像兩個孩子。

雷蒙爲的是失去了一個最值得記念的朋友。

吉蒂則因爲是她使胡綺喪失了生命！

每個人送的鮮花都是一束黑色的鬱金香，棺木在最後埋入坑中時，花朵幾乎塡滿了坑洞。

吉蒂是個很重感情的女郎，她戀戀不捨地送駱希眞和美子到機場，爲他們套上了一個花圈。

那倒是兩個鮮紅的玫瑰花圈。

她吻着駱希眞，吻得很熱情，然後才以十分遺憾的聲音道：「多麼可惜，我們仍然沒有做愛！」

美子在一旁笑道：「有機會的，妳可以到香港去渡假，我要回到崗位去工作，他的時間就全屬於妳的了。」

二十四

駱希眞和美子又再度分手了，她要回到她的工作，東京的國際警探給她一段時間的公假，也給她很多的方便，使她能協助駱希眞到別的國家去緝捕胡綺。

那是對駱希眞的一種報答，事情辦完了，結果也還算圓滿，事情的發展引人無限感慨，甚至於影響了他們渡假的心情，所以事情一結束。

他們沒有多作逗留，直接搭飛機來到香港，美子沒有出關，又轉機飛回東京銷假去了。

駱希眞帶了張胡綺臨死前的自白書，上面招認了她殺害余金花與陳玲的經過和動機除了她自己的簽名之外，還有雷蒙和醫生，私家偵探畢萊士的簽名證實這封自白書的確是出於胡綺自己的供述。

胡綺死了，她所犯的罪也跟着消除了，她的自白書也使香港的警方結了案，使涉嫌的李志強得到了完全的清白，所以當他把自白書交給李志強時，得到的感激是可以想像的，駱希眞却苦笑道：

「你不必急着說謝謝，帶你看到了帳單後，能夠不昏倒，再表示高興也還來得及！」

李志強笑道：

「我不會昏倒的，這件案子能夠洗刷掉我的嫌疑，還我清白，即使叫我破產，我也是心甘情願的，因爲我還可以賺回來，更何況余金花的父親還提供了十萬元美金的緝兇獎金，津貼我的支出，我相信那至少可以彌補我三分之一的開支了！」

駱希眞笑笑道：

「你倒是計算得十分精確，我估計了一下全部的開支，差不多剛好是三十萬美金！」

卓平在旁吁了一口氣道：

「你出國差不多是一個月，化掉了三十萬美金，你可眞能花費！」

李志強道：

「我向畢萊士打過一封電報，請他估計了他們的化費，倒的確是化費了這麼多的錢，因爲他們僱用了不少人，還加上在追緝行動中的許多財物的損失，阿眞也沒有浪費，每一元錢都是該化的。」

卓平道：

「那你就得貼上二十萬元美金了，阿強，這等於是你一年的總收入呢，看來你又要多等一年才能娶老婆了，因爲你預備的結婚費用，也正好是這個數字。」

李志強嘆了口氣：

「余金花死了，我預定的結婚對象落了空，等我物色到第二個對象，不知道是那一天的事，所以這倒耽誤不了我的事。」

「你如果有了下一個對象，馬上結婚也沒有關係，所有的費用都有人出了，不需要你負擔任何費用。」

「那一定是千代美子代墊的，我一定要還給她，阿眞，你不必客氣，大家的交情歸交情，但帳一定要清楚！」

卓平也道：

「對的，阿眞，親兄弟，明算帳，這是我們一向的原則，有的時候，我請你們幫忙，也要計算酬勞，就是這個道理，至於用到美子的錢，就更沒道理了。」

駱希眞道：

「不是美子墊付的，東京國際警探准許美子實報實銷，負擔了十萬美金，老虎龐尼提供了十萬美金作爲尋回文件的報酬，本來我是打算要你也負擔三分之一的，既然有余家提供的獎金，你就不必自掏腰包了。」

李志強道：

「東京國際警探是爲了酬庸你對他們的幫助才負擔那筆開支的，那該是你的錢，還有老虎罷尼提供的獎金也該是你的，是你找回了他的文件。」

駱希眞黯然地搖頭道：

「我之所以要追出國去，是爲了陳玲，這個女孩子的死是我把她拖進去的，我對她有一種責任，使她死得瞑目的責任，因此，我所做的一切，都是爲了她，你們明白嗎？」

卓平和李志強都點點頭，他們都了解這種心情，陳玲是駱希眞的朋友，雖然是很短時間的相聚，但他們却是十分相知的朋友。

駱希眞又嘆了一口氣：

「所以這一次出國之行是我自己要去的，因此我也不能從中取得任何的報酬，這也是我的原則！」

兩個人又點點頭，他們是多年相知的老友，不但了解也相互尊重彼此的原則，因此當駱希眞如此說的時候，他們知道不必費什麼唇舌來跟他辯解了。

駱希眞再度長嘆了一聲：

「阿強，假如你感到內咎，就買束鮮花在陳玲的墳上吧，整個事件中，紙有她是個無辜的受害者。」

李志強或許是表示自己眞正的內咎，他買去的不是一束鮮花，而是一大藍的鮮花，那一藍鮮花可以蓋滿了整個長方形的墓頂。

三個男人在墳前默默地低頭垂立，心中在默禱着那一縷芳魂能夠早日安息。

那是駱希眞回來的第三天上午，駱希眞要到陳玲的墳上向她報告案子的終結，李志強是義不容辭地陪着他來的，卓平則是基於兩人的友情陪着來的。

他實在很忙，所以默禱完畢後，他就道：

「你們可以在這兒多耽一下，我要回到寫字樓去了。」

李志強道：

「你不是答應了，今天陪我們一天，中午到銅鑼灣吃海鮮的嗎！」

「中午我還是可以趕到，現在却必須去處理一下事務，接見幾個客戶！」

「是很重要的客戶嗎？」

「那要從那一個角度看了，他們是我家中佣婦陳嫂的兒子陳大虎帶來的，有件法律上的事情想找我磋商。」

「陳大虎不是大鵬灣的漁民嗎？他們會有什麼事？」

「我也不清楚，他們世居在大鵬灣，有十幾戶在海邊的山坡下搭了簡單的木屋居住，土

地是香港政府的公產，他們雖沒有產權，却也已經居住了一兩百年了，現在有人要趕他們離開。」

「是什麼人要趕他們走路呢？」

「金少成，金氏企業的大老闆，他說已經取得了香港政府的承租權，承租下了那片土地。」

李志強愕然地道：

「金少成，那個精密電子工業的大亨，他要一塊荒僻的漁村幹什麼？」

「他說，計劃在那兒建立一所研究中心，專門從事研究發展的工作。」

「把研究中心設在那個地方？」

「那個地方倒是頗爲理想，研究中心的地形要隱秘，易於警戒，現在的產業間諜太厲害，可以說是無孔不入了，那兒的地方夠大，有水源供應，可以防止閒雜人等接近……」

李志強道：「但是也不能把人家趕走呀！」

卓平道：

「是的，再者，他們祖居該地百多年了，祖墳也葬在附近，這一搬出去，連祖墳也要被挖走了，所以漁民們的反應並不太熱切，他們委託我去跟對方交涉。」

「是要求多一點補償嗎？」

卓平搖搖頭道：

「這批漁民們都很純樸，他們很滿足現有的生活，他們要求是維持現狀，不要趕他們走。」

「這個要求可能被接受嗎？」

「很難，雖然地方很大，雙方是可以並存的，但是對方要求的隔絕閒人，而且獨佔那片港灣，所以不遷移是不可能的，最多只能爲他們多爭取一點補償，甚至於要求爲他們解決工作的問題。」

「阿方，這種案子並不須要你親自出馬的，在你的事務所中，每個助手都能把事情做得很好。」

「是的，可是陳大虎他們只信任我，不是因爲我是律師，而是因爲他們把我當作朋友，不會被人買通來幫助對方，他們已經委請過兩個律師來代表了，結果都被對方買通了，反過來助他們撤離。」

「對方曾經買通過律師嗎？」

「有的，那兩個律師都收到了對方的一筆鉅款，結果反而站在金氏企業那方面去了。」

「可是你也沒有辦法幫助他們呀，最多只能幫助他們多取得些補償，對方充分的理由，可以強行要他們撤離的。」

「我想還是可以舉出些理由，和對方談談的！」

「那你還是無法幫助他們太多呀。」

「不過大虎告訴我，他們又找到了一些有力的證據，可以拒絕對方的強迫遷離，今天他們就要提供那些證據給我看，所以我非去不可！」

「那你就快去吧，金氏企業看到是你這位大律師出馬，恐怕會很頭大了，因爲他們知道你是個錢買不到的人。」卓平笑着走了。

他們兩個人在墓園裡悲弔片刻，也就到銅鑼灣去了。

那家小餐館的主人也是他們的朋友，是他們一起長大的朋友，每次他們都到泉生飯店去聚餐。

杜泉生也一定爲他們留下最好的房間，而且叫自己的老婆親自下廚去調治，而泉嫂的海鮮調理是世界第一流的水準。

有幾家著名的大飯店，曾經想以最高的代價請她去主廚，但泉大嫂都拒絕了。

替人當伙計總不如自己做老闆強，何況他們的餐館也是天天客滿，生意好到極點。

杜泉生看見他們十分高興，因爲他們好久沒來了。

弄了一大堆好吃的海鮮，甚至於開了瓶私藏的美酒來招待他們。

只是一直等到過了中午一點半鐘，還是沒看到卓平前來，這是很少有的事，卓平最守時，最重約會，即使是爲了十分重要的事無法抽身，也一定會有電話來通知，像今天這種情形是從來沒有的。

於是李志強撥了個電話到了卓平的事務所，才知道卓平在十一點鐘左右就離開了，跟他一起走的是陳大虎，到那兒去則沒說明。

他們又撥電話到卓平的家裡找到陳嫂，一問之下，知道卓平和陳大虎也沒有回來過。

這就顯得很不平常，因爲卓平無論如何都不會失約的，更不會毫無連絡就去辦別的事的。

一直到第二天早上，李志強還是沒找到卓平，才意識到事態的不尋常，卓平的私生活很嚴謹，他也許會逢場作戲，但絕不會在外逗留竟夜。

一定是有什麼事故發生了。

李志強和駱希眞趕到了那漁村，詢問之下，才知道陳大虎也是一夜沒回去，這是更爲反常的現象。

陳大虎今年三十歲，剛結婚兩個月，新娘也是個漁家女，叫阿月，兩口子十分恩愛，陳大虎幾個鐘點看不見她都會感到不安，這一次居然是整整三十幾個小時都沒有回來，那個小新娘阿月也十分著急。

李志強是私家偵探，他開始要從另一個角度去看這件事，首先是打電話到警局，詢問昨天十一點鐘之後，有沒有車禍或其他事件。

車禍有兩件，淺水灣的海灘上發現了兩具無名屍體，不過發生車禍的人都與卓平不符。

他們也懷着緊張的心情，到停屍所去看了兩名男屍，警方已經做過了初步的檢驗，而且由指紋查出了這兩個人是在碼頭混混的地痞，一個叫水蛇，一個叫黑鰻。

這兩人不務正業，游手好閒，有竊盜，殺人未遂，勒索等前科，入獄兩次。

他們的死因是溺水，死亡時間沒超過十個小時。

不過駱希眞却在水蛇的身邊發現了一樣東西，那是一個鑰匙圈，圈子上有一尊K金的小佛像，價值很昂貴，值到一千多美金，這是美子送給駱希眞的，卓平見了十分喜歡，所以駱希眞又送給了他。

卓平立刻就把它換上了，這一類的鑰匙圈本就不多，但駱希眞却更有進一步的證明，在佛像的背後刻有LSC三個字母，那是他駱希眞三個字拼音字母的縮寫，這絕對是他送給卓平的那一個。

這鑰匙圈爲什麼會在水蛇的身上出現呢？而水蛇和爲一個黑社會人物黑鰻陳屍海邊，這都是很令人起疑的事。

他們向警方提出了卓平和陳大虎失踪的報告，也指出了那個鑰匙圈的原來所屬，由於駱希眞和警方的關係良好，以及卓平是一個很有名的律師，這件事立刻就引起了警方的注意，而深入了調查。

法醫也剖析了兩個死者的遺體，竟發現了一件十分奇怪的事，這兩人的身上別無傷痕，也沒有飲過酒及服用迷幻藥以及注射毒品，純粹是肺部積水而致窒息死亡。

但他們兩個却都是深通水性，其中的黑鰻還擔任過海灘救生員，水蛇則得過全港游泳金牌，說他們會溺水失足死亡，實在令人難信。

卓平身上的東西，跑到水蛇的身上，這證明卓平的失踪可能會與這兩個人有關，而這兩個人的死亡，更增加了事件的神秘性！

警方初步的研判是卓平和陳大虎的失踪，極有可能是受到了綁架和脅迫，而水蛇與黑鰻是參與者，水蛇看見了卓平身邊的鑰匙圈十分可愛，拿了過來據爲己有，而後這兩個人又爲了某種原因，被人殺死了滅口。

這雖是推測，却也頗具準確性。

偵查工作要分兩方面進行，一方面向金氏企業查詢，因爲卓平是正在跟他們辦交涉案子時失踪的，但駱希眞放棄了這條路子，他知道就是去問，也問不出什麼結果的，對方是一個很龐大的機構，有着很高明的律師團擔任法律顧問，他們不會承認綁架了卓平的。

唯一的路子是從已死的兩個人身上着手，清查一下他們最近的社會關係，或許還能有點線索。

水蛇和黑鰻雖不是名人，但是在黑圈子裡倒也小有名氣，他們是所謂的獨行俠，不屬於那一個幫派。

但是却有一些酒肉兄弟互爲聲緩，倒也混出了一些名堂。

所以駱希眞和李志強跑到碼頭邊一問，底細全知道了。

這兩個人以前在碼頭一帶混，什麼都搭上了一脚，每個月的收入很不錯，不過這種人的錢來得容易，去得也方便，所以他們手頭並沒有積蓄，經常還欠些賭債，不過最近三四個月來，他們好像搭上了一條財路，不但把欠債還清了，而且手頭也寬裕了，身上經常還有一疊大鈔。

當初的一些哥兒們向他們週轉一下，他們也很慷慨，三千五千，從沒打過回票，即使當天沒有，第二天也必然如數奉上，這證明他們搭上的這條財路是相當可靠的。

不過他們始終沒有透露出那條財路是什麼，根據道上的視矩，別人也不便追問。

不過，據調查，有一個人跟他們兩個人十分接近，那人也是個混混，外號熊仔，本名叫熊志保，也是在紅磡一帶混混的地痞。

□□　□□　□□

熊仔本來跟水蛇和黑鰻有點過節，曾經爲了爭風在酒吧中大打出手過，以後在街上見了面，也沒有打招呼。

可是水蛇他們經濟狀況改善後，居然對熊仔前倨而後恭起來，主動地向熊仔示好，央了幾個朋友出面拉攏，擺了一桌，當面致歉。

熊仔也是道上的人，對方既然如此了，他自然也很上路，化除了前嫌，以後有一段時間，三個人很親密，常在一起吃喝玩樂，一個星期前，還有人看到他們。

熊仔自從跟他們言歸於好之後，手頭也活動了，包下了一個叫白媚的舞女，還買了一輛賓士二〇〇型的轎車，可能他也搭上了那條財路。

由於水蛇和黑鰻的死訊尚未宣布，大家也不知道他們倆發生了什麼事，所以才能得到這

麼多的資料。

否則黑社會的人都很敏感，知道牽上了大案子，一問三不知，免得受到了牽連而惹禍上身，打聽消息就難了。

駱希眞和李志強在了解這些之後，心頭更有一個數，這件事絕對與金氏企業有關，因爲金氏企業的興起，也是靠着跟黑社會掛鈎。

他做的是精密電子工業，生產的一些電腦組件，據說在技術和精密度上，已經超越了歐美的先進國家，但他們却將這類技術爲絕對機密，連美國的五角大廈要求合作都被拒絕了，他們只以純商業的手段接受定單，拒絕了CIA派員監督保密，否則連定單都不接受，他們負責在交貨前，機密不外洩。

這一點金氏企業倒是保證做到了，但是機密操於金氏企業之手，畢竟還是令人不放心的，不過情勢比人強，老美的國防部也只有委曲地接受了。

這些自然與黑社會無關，可是金氏企業却利用黑社會人物去打擊同業。

有幾家與他們性質相近的公司，研究也頗有成就了，然而他們的工程師曾莫明其妙地受到了暗算，被毆成重傷，廠房受到了破壞，以至於所有的同類行業都無法與他們競爭，形成他們一家壟斷了市場。

明知是金氏企業在搗蛋，却找不到任何證據，抓到了肇事者，那些人一口咬定是私人的恩怨，沒有受到任何人的唆使，扯不到金氏企業的身上。

然後金氏企業又透過第三者的關係，聘請了最好的律師爲那些人打官司，辯護，使他們脫罪或是只得到最輕的刑責。

這次卓平和陳大虎的失踪，極有可能也是金氏企業在幕後操縱主使，却沒有任何的證據。

駱希眞和李志強經過研究判斷後，認爲水蛇和黑鰻之死，那個熊仔多少是有點知情的，他們要找到熊仔。

熊仔以前很好找，他經常在紅磡碼頭上混生活，但最近他也很少出現了，找他頗爲不易。

駱希眞還是有辦法的，他輾轉地打聽到白媚的住所，乾脆單刀直入，逕行去登門拜訪。

白媚的藏嬌金屋在青山道上一所頗爲精緻的小洋房內，駱希眞上前一按門鈴，居然有兩個濃眉大眼的漢子出來問道：

「找誰？」

駱希眞已經打聽過，熊仔是個高大壯健的人，這兩個漢子雖也是壯壯的，可是都不夠高

，想得到不會是熊仔本人，駱希眞也不想打草驚蛇，所以眼珠一轉，擺出一付硬繃繃的態度道：

「找白媚！」

一個漢子立刻粗聲道：

「沒有這個人！」

駱希眞冷笑道：

「老哥，你別打馬虎眼了，我們打聽得很清楚，她收了山，就住在這裡！」

「你們知道她收了山，還來找她幹嗎？」

「老哥！收了山可以不見老客人，却不能不見債主，她欠的債却不能不還！」

「什麼？白媚會欠你們的債？」

「不錯，她標走了一個會，已經虧欠了三個月的會款沒有付，我們從舞廳裡好容易打聽到她的地址……」

這兩個傢伙自然弄不清楚是否有這筆帳，事實上也的確有這回事，只不過會頭不是駱希眞而已，而且熊仔也擺下了話，白媚的所有問題，一律由他負責，那個會頭也是個舞女，却不敢找熊仔討帳，連塡了三個月的死會，正在叫苦連天。

那個漢子道：「白媚的任何問題，由我們大哥負責，我們的大哥是誰？你們總知道。」

「欠會錢的不是熊仔，我們也找不到他，因此，我只要白媚出來講一句話。」

「對不起，白媚現在不能見任何人。」

「朋友！欠債還錢，躲起來可不是辦法，今天我非要見到白媚不可。」

那兩個傢伙有點生氣了，一個齜着牙道：

「朋友，你們要找麻煩也得看看地方，熊老大可不是……」

駱希眞知道不擺平他們是無法見到白媚了，他根本就懶得多開口，而且他對這種社會寄生蟲最沒好感，碰上機會，總要教訓他們一頓的，因此他乾脆先下手爲強，衝上去就是雙拳連發。

那個傢伙原也準備打架了，但是沒想到駱希眞會先動手的，十幾拳挨下來，早已天旋地轉倒了下來。

另一個傢伙倒也夠狠的，一看駱希眞動了手，悶聲不響，拔出了刀子就朝他身上扎過來。

李志強在一邊看着，自然不會容他得手的，及時伸腿一絆那傢伙就跌了個母豬啃地，跟着上前一脚，重重地踩在手背上，那傢伙痛極大叫，手中的刀子丟掉了，李志強跟着另一脚踢在頭上，把他也踢昏過去。

駱希眞一笑道：

「好，阿強，乾淨俐落。」

李志強道：

「我跟你一樣，對這些地痞混混沒有好印象，他們專喜歡以暴力欺凌那些善良的人，遇上這種機會，我也不願放棄的，不過我們這一架打得很沒來由，那個白媚好像不在家中。」

「何以見得呢？」

「我們在門口又吵又鬧的，裡面却毫無動靜，那個白媚也不是眞欠你的會錢吧！」

駱希眞道：

「她沒欠我的會錢，却欠了舞女大班的，我在打聽白媚時，她向我訴苦，叫我找到白媚時，替她摧討一下，她自己不敢向熊仔開口。」

「爲什麼？她們做撈女的都有人抱枱脚的，難道她還怕熊仔賴帳不成。」

「替她抱枱脚的就是熊仔那幫人，平時收保護費時窮兇極惡，一天都不能通融，可是要問他們收錢，却是難上加難！不過我也奇怪，白媚也應該出來看一看呀。」

「所以我認爲她不在家。」

「假如她不在家，那兩個傢伙就直接回答我們一聲了，用不着推三阻四，她們的目的似乎是不讓我們跟白媚見面，所以我認爲有蹊蹺，我們進去看看！」

「妥當嗎？在門口打了兩個混混沒關係，他們多半的案底，不敢召警跟我們理論的，可是擅自侵入私宅，我們的立場就不穩了。」

「我知道，阿強，不過我們現在正在追查阿芳的失踪，他已經兩天沒有消息了，多半是出事了，所以我們也不能太守法，否則什麼也找不到了，這樣吧，你在門口等着，看好這兩個傢伙，我進去看看！」

他進了屋子，李志強則關上了大門，看好兩個皆倒的大漢，沒多久，他聽見駱希眞叫道

「阿強，把那兩個傢伙綁好拖進來，鎖上大門。」

李志強沒有問爲什麼，他相信駱希眞的判斷，裡面一定有什麼不同尋常的發現。

於是他很迅速地找到應用的器材，他這個私家偵探的車子貨物箱中，倒是百物俱全，迅速地把兩個傢伙的手反綁好，嘴上貼好膠布，還把車子開遠一點泊好，然後才挾起兩個傢伙，進入到屋中。

駱希眞也從樓上的臥室中扶下一個女人來，她只披了一件浴袍，頭髮蓬鬆，臉上還帶着傷，一臉驚惶之色。

駱希眞手中還提着一個小包，李志強問道：

「這位是白媚小姐吧，發生了什麼事！」

駱希眞道：

「阿平他們落在熊仔手中是沒有疑問了，我在室中找到了這些。」

他打開那個小包，裡面是一個金質的煙匣，杜邦的K金打火機，還有一隻勞力士的金錶，加上支小白朗寧手槍，這些都是卓平的東西。

他是個很講究衣着的人，一切都用最好的，而且都刻上了英文字母的名字縮寫，F。CH0，這些東西都很眼熟，一眼就可以看出是卓平所有。

李志強問道：

「這是從那兒來的？」

白媚泣着道：「那頭死熊拿回來的，昨夜他帶了個小包從外面回來，我打開來看了一下，那個畜生就打了我一頓，脫光了我的衣服，把我綁了起來，還弄了兩個殺胚來看着我，多虧你們來救了我。」

她說得很凌亂，但是駱希眞和李志強都能明白，卓平和陳大虎一定是被熊仔那些人綁架了，也被搜過身，所以卓平身上值錢的東西都被取走了。

熊仔把那些東西帶了回來，白媚不注意打開看了，因爲這些東西關係重大，熊仔怕她亂說，所以痛揍了她一頓後，又把她關了起來，找了兩名手下弟兄看看她。

駱希眞知道不必多問白媚了，她知道的不會太多，也許另外兩個人還能多說一點。

於是他弄醒了那兩個人，扯掉他們口上的膠布問道：

「現在你們兩個人說的怎麼回事，這包東西是從那兒來的。」

那傢伙道：

「你們不是來討會錢的嗎？」

駱希眞給他肚子上就是一拳，厲聲道：

「回答我的問話，少自討苦吃！」

「你們是刑警，動用私刑，我要找律師告你們。」

駱希眞又是一拳，打得他身子彎得像頭蝦米，然後狠狠地道：

「好極了，你可以告我，回頭我也可以送你到醫院去開驗傷單，但現在你給我說老實話。」

他表現的就像是一個辣手的老刑警，那個傢伙知道再硬強下去，只有自己吃苦了，哼哼啊啊地道：

「是老大帶回來的，他從水蛇身上拿來的。」

駱希眞心中一動道：

「水蛇和黑鰻又從那裡得來的？」

那傢伙一震道：

「你們都知道了。」

「自然知道了，他們一起綁架了兩個人，水蛇和黑鰻見財起意，把肉票身上的財物偷襲了起來，被熊仔抓到了，雙方起了爭執，熊仔殺了他們……」

「不……不是這樣的，他們是自殺的。」

「什麼，他們是自殺的。」

「是的，我們在海邊抓到了他們兩個，在身邊搜出了這包東西，熊老大說，這兩個傢伙貪財忘義，很可能會誤事，是計劃殺了他們，可是有個女的說不必費事，叫他們自己去死好了，她罵了他們一頓，叫他們自己去死，那兩個傢伙倒很絕，也很聽話，自己就走下了海裡，一直到沒頂，再也沒起來過！」

「那有這回事，他們自己會自殺！」

「是眞的，我們也不相信，因爲他們的水性都很好，熊老大還怕他們會泅水逃掉了，可是那個女人的說不要緊，他們一定會聽話自殺的，他們眞的死了。」

「難道你們不知道？」

「不知道，我們跟老大來到這裡，就沒出去過，外面發生了什麼事，我們都不知道。」

「那麼我告訴你們，水蛇和黑鰻的確死了，是溺水而死的，身上沒有任何傷痕，也沒有喝過酒，看來眞是良心發現，自己走到海裡淹死了自己，你們相信嗎？」

那兩個人都呆了，一人頓了頓才道：

「我們不相信，可是我們是在場看見的，他們眞的死了，使人無法不信，我想一定那個女人的關係，她的眼睛很邪氣，像貓眼一樣，晚上會發出綠光，她會邪法。」

「那是個什麼樣的女人？」

「不知道，今天我們才第一次看見她，老大打電話來叫我們注意水蛇和黑鰻，找到了立刻就通知他，結果我們在懶蛇的賭場裡找到他們，把他們叫到海邊，老大和那個女人就來了，水蛇和黑鰻似乎很怕那個女的，不過也吵了幾句，然後那個女的就叫他們去死。」

「她叫什麼名字。」

「不知道，聽老大叫她大小姐，水蛇也叫她大小姐，我只聽她說一句話——大小姐，我們替妳做事情拿錢，可沒把人賣給妳，事情辦好就成了，不必事事都聽妳的，那個女的眼睛

就綠了起來……」

李志強道：

「阿眞，你相信這種事嗎？」

「相信，也許是一種催眠術，可以控制人的意志。」

「催眠術能叫兩個人去自殺嗎？人的求生意志是最堅強的，不易受外界的影響。」

「但是高深的武學裡是有種精神功，可以完全控制對方的意志，這是門失傳的功夫，居然還有流傳下來，我倒希望能碰上她討教一番。」

「我却不希望碰上她，因爲我沒有抗拒她的能力。」

駱希眞又問道：

「熊仔和那個女人是什麼關係？」

「不知道，也許是老大的雇主吧，因爲老大很聽她的話，而且老大最近搭上了一筆財路，身上很有錢，以前我們收來的保護費他都要吃大份，現在不但分文不要，而且還常請我們喝酒。」

「是什麼財路你們知道嗎？」

「不知道——」

「熊仔在前天綁架了兩個人，藏在什麼地方？」

「我們不知道，他最近都是單獨行動，最多有時找兩個小兄弟去幫幫忙做點事。」

「做些什麼事呢？」

「也不知道，那些弟兄們去了之後，就沒有再跟我們連繫，只有把錢交給家裡。」

「跟熊仔去的是那些人？」

這兩個傢伙倒是很合作，他們以爲駱希眞是刑警，這些混混知道在刑警面前是不能充好漢和講義氣，有話實說可以少受罪。

他們報了三個人，綽號、本名、地址都有了，駱希眞又向白媚道：

「白小姐，你有什麼好補充的。」

「沒有，我知道的還沒有他們多，熊仔從不和我談他的事，我只知道他最近很有錢。」

「很有錢？是多有錢？」

「每隔三五天，他總是交給我一萬元，叫我存起來。」

□□　□□　□□

此行總算弄明白了水蛇和黑鰻的死因，他們居然是聽一個女人的命令而自殺的，這個事

實的確很難使人接受，但駱希眞和李志強都知道這的確是事實，那兩個小流氓都是些無胆匪類，編不出這麼高明的謊來。

卓平和陳大虎的失踪應該是和黑鰻水蛇有關的，這兩個人陳屍海中則是被人殺了滅口。指揮他們的人是一個被稱爲大小姐的神秘女人，目前熊仔還和他在一起，要想找到這女人，似乎首先應該找到熊仔。

李志強的方法是守株待兎，熊仔已經包下了白媚，每隔三五天總要給她一萬元存起來，已經存下了五萬元了，熊仔一定還會再回來的，在這裡等着他就行了。

但是駱希眞却想了一下道：

「你們兩個人在這裡做什麼？熊仔也不是什麼要人，家裡還要養兩個保鏢。」

「我們是老大派來保護白媚的！」

「白媚需要保護嗎？」

「這就不知道了，反正是熊老大叫我們來的。」

「一直是你們兩個人在此地？」

□□　□□　□□

「不，不是的，我們幾個兄弟輪班，一天兩班人，大家輪着來的，我們也認爲無比必要，可是熊老大堅持要如此，我們也沒辦法！」

白媚在一邊呶着嘴道：

「我知道，熊仔是爲了監視我，怕我跟別的男人約會，這個死東西。」

一個人冷笑道：

「美——白媚，妳別自以爲美了，誰不知道老大跟妳的關係，還有人敢找上妳不成，除非他是不要命了，老大要我們來，是眞的保護的，他最近可能得罪了什麼人，怕人找麻煩上門。」

白媚也冷笑一聲道：

「靠你們保護有個屁用，這兩個人進來，還不是把你們打得屁滾尿流的。」

那兩個人低下了頭，駱希眞笑笑道：

「我們主要是找熊仔，他回來的時候，請你們轉告一下，叫他打個電話連絡，我們有很重要的事情找他。」

他們留下了一張名片，那是李志強的偵探事務所的，那兩個人和白媚一見是私家偵探，都不禁怔住了。

離開了那棟公寓之後，李志強已經打電話通知了事務所的助理人員過來，叫他們日夜監

視着那所屋子，發現熊仔那樣一個人進去時，立即連絡報告。

然後他跟駱希眞一起坐進一家小咖啡館，兩個人開始研究案情。

李志強道：

「到現在爲止，我仍然搞不清他們綁票阿平的目的何在，阿平是個局外人，根本牽扯不到他。」

「那倒不見得，他是那些漁民們的委託律師，一定是他找到了於對方不利的證據，可以阻止對方取得島的控制權，所以他們才要綁架他而湮滅證據。」

「綁架他就能湮滅證據嗎？假如證據是帶在他們身邊，搜出來加以毀滅就行了，假如是證據在他們身上，把這兩個人一殺也就行了！」

駱希眞嘆了口氣道：

「這正是我所擔心的事，照已發展的情勢看，對方不是不會殺人，而且殺人的手法很高明，看不出一點他殺的痕跡，我只希望情況樂觀一點，那兩個人有必須要留下來的原因，否則就很難說了。」

二十五

李志強臉色也爲之一黯，他們跟卓平是從小一起長大，親逾手足的生死之交，他們實在不希望卓平有何意外。

正在這時，他們的身旁座位上來了一對男女，男的很高，女的很艷，他們坐下後，各要了一杯咖啡，女的加了一杯鮮橙汁，男的手中提了一具〇〇七的黑色手提箱，似乎十分寶貝，連放在桌上都是十分小心的。

侍女送咖啡來時，不小心碰了它一下，那個男的幾乎嚇得跳起來連忙用手扶住，沒有讓它倒下來。

咖啡喝了一半，女的鮮橙汁還沒有動，忽然，女的要上洗手間，而且要那個男的送她去，兩個人站起來，一起離開了。

李志強道：

「這一對寶貨實在很妙，他們的衣服穿着很普通，他那口手提箱却是眞正的名牌，裡面放的東西一定很重要，所以才捧着一步也不肯放鬆，好像是捧着祖宗牌位似的。」

駱希眞道：

「你怎麼想到這個妙喻的！」

「我的直覺，那個男的捧着箱子時，戰戰競競，唯恐碰到一點，不是祖宗牌位是什麼？可是現在却放在桌子上不管了，難道又不怕人偷掉了！」

駱希眞道：

「我却注意到那個女的有問題，她戴着一付墨鏡，那只是路邊攤上買的，二十元一付的便宜貨，她進來後就取了下來，可見並不習慣於戴着它，可是她去上洗手間，却將它收在皮包裡取走了。」

李志強一怔道：

「你看得這麼仔細！」

「我是跟美子學的，她教我從一個人的穿着上去觀察他的氣質，如果有不相符的地方，就值得進一步去推敲，如果有不合常情的地方，就要特別注意了。」

「你觀察的結果，有什麼結論呢？」

「我認爲他們雖然是去洗手間，却不會回來了。」

李志強道：

「爲什麼，難道他們只是爲了賴掉付帳不成，他們還留下了一口箱子呢，那口箱子的市價約模在六千元港紙上下，還很新呢！」

駱希眞突然起身把李志強拉得倒了下來，而且還藏身在咖啡桌的下面。

李志強還沒來得及問什麼，耳畔已傳來轟的一聲，眼前一陣硝煙迷漫，好一會兒，他才恢復了平靜，却又聽見外面人聲嘈雜，有人慢慢地接近了。

那是左右鄰店的人，他們都是被爆炸聲引來的。

爆炸的來源是那口箱子，箱子是放在桌子上的，那張桌子已經炸得粉碎，爆炸的碎片飛碎出去，有兩名女侍和四個客人都受了傷，而傷勢較重則是坐在櫃台上的會計小姐，因爲爆炸是由桌面呈放射狀向四周擴散的，會計小姐的位置最高，挨到的碎片也最多。

駱希眞和李志強因爲俯到了地下，而且鑽入了桌子下面，不銹鋼的桌面將他們保護得很好，居然毫無所傷。

李志強一看，旁邊的駱希眞居然沒有了影子，他倒是很放心，自己沒受傷，駱希眞一定也不會有事，至少不可能被炸得四分五裂，片骨不存的。

他一定是有所發現，急急地離開了，所謂有所發現，當然是指那坐在一邊的一男一女。

放置炸藥的箱子是他們帶來的，只是不知道他們的目的何在。

照目前的情形看，自然只有兩種可能，一種是他們跟那家咖啡館有宿怨，給他們一點顏色看看。

但李志強很快就推翻了那種可能，咖啡館受勒索不付而遭到黑社會報復的情形固有，那一男一女看起來也不像是正經人，可是他們所費的代價太大，光是一口箱子就要好幾千元了，再加上定時爆炸裝置，黑社會的人製作的炸彈不會那麼豪華。

第二個可能就是對付他們了，這倒說得過去一點。

李志強和駱希眞爲了談話的安靜，選了一個很角落的座位，那兩個人竟然直接坐在他們貼鄰的坐位，一坐下來就頻頻地看錶，然後又匆匆地離開，很明顯地，他們要躲開爆炸現場。

李志強趁着亂，也趕緊走開了，好在女侍和會計小姐都受傷，別的人也不認識他，也沒有人注意他。

出門之後，警車的鳴鳴聲已經接近了，李志強覺得更應該儘速離開，否則被警方找去作證，問口供，那是很麻煩的事。

他們才離開白媚的住所沒多久，就被人找到了，來安排了一場爆炸，可知他們已經受人注意了。

李志強照理應該立刻再回到白媚的住所去再詳問究竟的，可是他不敢，一則人單勢孤，對方可能會再對他不利，再則，他怕再找了去，很可能會影響到白媚和那兩個人的安全，對方既然已不擇手段，也不會顧慮傷及無辜的。

他也沒有回到事務所或家裡，他身上有傳呼器，有人要找他，可以立刻連絡的，他却不想再被人踩住行踪。

目前，最佳的辦法，莫過於在市區不斷的流動，所以他忽而巴士，忽而地下鐵，忽而乘坐計程車，就在市區裡轉。

而且留心後面的人，等他能確定沒有人跟踪時，才轉到一家熟悉的上流咖啡館中坐了下來，點上了一支煙，仔細地思考這件事。

案情已經升高，不單純是兩個人失踪，有兩個人被殺，好幾個人受傷，事情越來越複雜了。

他用紙把所能思索到的疑點，以及所能找到的事實都逐一寫了下來，發現整個事件似乎都是相連的，而所有的事情都指向了金氏企業機構。

只不過，他有兩點無法證實。

第一、卓平和陳大虎的失踪是否爲水蛇和黑鰻所爲，雖然，卓平的鑰匙圈在水蛇身邊發

現，但那兩個人已死，無法再作進一步證明。

第二、就算能證實水蛇和黑鰻參與了綁架卓平等人的行動，但是無法證明那兩個人曾受金氏企業雇用，那還是無法對金氏企業作任何行動的。

他的傳呼器嗶嗶地響了起來。

他連忙去通電話，電話是他的助手打來的，告訴他有一個熊仔那樣的男子進入到白媚的屋中了，還帶了四個人進去。

李志強很興奮，幾乎要想趕過去跟熊仔見面了，可是他頓了一頓後，止住了自己的衝動，直接找熊仔談是沒有用的，自己沒有吃得住對方的力量，再談也不會有結果的。

不過，他在白媚家中時，已經知道了那兒的電話，於是他撥了那兒的號碼。

首先接聽的是白媚，才喂了一聲，李志強就道：

「我姓李，剛才到過妳那兒，找熊仔來聽電話，別說他不在，我看見他進了妳的屋子的！」

又停了約模有兩分鐘，電話那頭才傳來一個粗濁的聲音道：

「我是熊仔找我什麼事？」

「熊仔，你聽好，你有大麻煩了，水蛇和黑鰻綁了我的朋友卓平，但他們立刻被你的主人殺死了滅口，不過我們已經從他們的身上查出了你也有份，現在輪到你有危險了，你的主人會不會殺了你滅口呢？」

熊仔的聲音有點顫抖，但他立刻否認道：

「我不知道你在說些什麼？」

「聽好，熊仔，我和我的朋友離開你的地方後，在一家咖啡館中，碰到一男一女帶了枚炸彈跟着進來，炸彈爆炸了，傷了好幾個人，却沒有傷到我們，現在事情鬧大了，警方也在調查了，我們只要作證一下，警方會立刻追到你身上！」

熊仔在那頭叫了起來：「那不關我的事，我連你們的面都沒見到，我才回到家，爆炸的事我毫不知情。」

「我知道這不關你的事，但是有人怕我們調查你，對付我們不成，就會使你開不了口，你要想法子救你自己！」

熊仔的聲音變成嗚咽，顯然地，李志強擊中了他的弱點：

「李先生，我們無怨無仇，你爲什麼要害我！」

「我沒有害你，是你自己在害自己，你該知道那些事是能做的，那些事不能做，你綁架了一個律師。」

「那不是我！」

「你只不是主謀而已，還是有參加行動的，何況你還參與了殺死水蛇和黑鰻！」

「那也不是我！」

「我知道，你的手下已經說了，主兒不是你，但你也在場的，現在你唯一能做的，就是說出那兩個綁架的人被藏在什麼地方！」

「這個連我也不知道，是大小姐把人接過去了。」

「大小姐又是誰，說出她的姓名、地址。」

「李先生，這個女人心狠手辣，在她手下做事，我也感到很窩囊，我熊仔是自己打出來的天下，什麼人都不怕，但是我的確怕這個女人，我也希望能把她揪出來，可是我對她一無所知，實在幫不上忙。」

「至少，你知道她長得什麼樣子吧！」

「她看上去約模是三十歲，長得很漂亮，穿着很時麼，風度很高貴，一看就知道是那種有着高職位的人。她的臉是長圓型的，眼睛又大又圓，平常是黑色的，但是在生氣時，就會變成綠色，那就有人要倒楣了。」

「她的身高和身材如何？」

「高度在一七三公分左右，身材棒極了，不過不是屬於性感型，因爲她有一種令人不敢親近的感受，皮膚很白，幾乎像個白種人，頭髮是純黑色的，身上的汗毛却帶點金黃色，還有……她的嘴唇上汗毛很濃，像是鬍子一般。」

「這倒是個特徵，還有什麼可注意的。」

「她的車子是純白色的平治二八〇，每次都是她自己駕駛，她的車號是……」

熊仔的聲音只到這兒爲止，接着是一陣密集的槍聲和慘叫聲，李志強黯然地放下了聽筒，他知道熊仔完了，對方的毒手已經加到他們的身上。

白媚的家中已經有三個人，熊仔又帶了四個人回去，一共是八個人，可能這八個人，都遭了毒手。

可是他只有等待，他的助手在就近監視，相信不久之後，他一定會有個較爲詳細的報告，他已經告訴了助手自己在什麼地方。

他的助理人員果然很稱職，十分鐘後，就有電話打過來了，屋中八個人全部都死了，被槍彈射死的。

不過有一件怪事——沒有外來兇手，門是從裡面反鎖的，外面的人聽見了槍聲，找到了警察破門而入，才發現了一屋子的殘屍。

每個人都是要害中彈，沒有一個活口留下，有三個人手中有槍，三支槍都發射過很多發。

照現況來判斷，他們似乎是自己互相火拼而死的，三個握槍的人，兩個是熊仔的手下，另一個人竟然是白媚。

好像是熊仔的兩名手下首先拔槍殺死了其餘的人，而白媚在臨死前又射殺了那兩個人。

案情撲朔迷離，奇怪得令人難以相信。

李志強在十個小時後，終於在警署中的一個朋友處，得知了結果，由於這是大案子，警方立即作了驗屍的行動，提出了報告。

有六個人死於點三八子彈，槍彈是由兩個熊仔的手下的握槍中發出，那兩人則死於白媚手中的小勃朗林。

彈道研究符合，那兩個人都是眉心中彈，一彈穿入大腦，立即斃命。

至於〇三八子彈，鑽入體內後，會爆成一個大洞逸出，更別談能留下活命了。

死的全是流氓混混，門反鎖着沒開，彈道符合，警方判斷是流氓火拼，也就此結了案，只對一件事感到懷疑，就是白媚的槍一共只發了二彈，每一發却能正確地命中一個人，這種本事連警方的神槍手也及不上，只能歸之於天意，因爲熊仔那些人在碼頭區內橫行不法，多行不義，對他們的死，只有人額手稱慶，更沒有人要求警方嚴加追究了。

只有李志強知道不是的，熊仔是爲了向他吐密而遭到了懲罰，只是他也無法解釋兇案發生的經過。

他也不能挺身作證說那些人是死於陰謀，他提不出任何證據，警方也不會輕易相信，反而會惹上一身說不清的麻煩。

加上水蛇和黑鰻，全部是十條人命，如果眞吵開來，將是一件轟動的大新聞，那是警方最怕的事。

何況，李志強還是擔心駱希眞，他已經有十幾個小時沒有消息了，倒底發現了什麼呢？

□□　□□　□□

駱希眞的確是在爆炸開始後，立即就離開了現場，他非常鎭定，立即從後面溜了出來，很快就繞到了前面，而且還順手撈了一件廚司的白色外衣披在身上，大約的改變了一下外形。

他判斷爆炸必然是由那一男一女所造成的，照一般的習慣，他們必然還會逗留在現場附近，觀察一下爆炸的結果，他相信不難找到那兩個人。

大門口很亂，等了一陣之後，警車和救護車都來了，從店中抬出了不少的傷者，其中有兩個人的蒙面白布已經拉了起來，那表示傷者已經無救。

駱希眞終於找到了那一男一女了，他們正坐在一輛小轎車中，注意看咖啡館的大門。這兩個人也非常小心，沒有下去詢問，大概是怕店中的職員認出他們。

連死帶傷，一共抬出了六個人，救護車開走了，那兩個居然開動車子，也跟在後，他已記下了那輛車子的車號，就是釘稍脫了節，他也可以憑車號找到他們。

救護車到了醫院，那兩個人的車子居然也停了下來，兩個人也跟着進去。

那個男的還掏出了一份證件，向送去的警員在詢問什麼，而且還用筆在一本薄子上記錄。

駱希眞決定不打草驚蛇，他希望在這兩個人身上能查到進一步的線索。

他相信那男女兩個人是專爲對付自己和李志強的，不過這兩個人一定也不是主謀，他要找的是背後的主使者。

那兩個人問完之後，駱希眞恰好看見了一個自己的小師妹，那也是在他的武館中學功夫而且已經出師的，叫楊小芬，是在這家醫院中當護士，於是他把楊小芬叫住了道：

「小芬，妳是不是剛下班？」

「不是，大師哥，聽說你到歐洲去了，剛回來？」

「前天才回來，小芬，我有一件事情請妳幫個忙，你先等在我的車子裡，注意那部紅色的野馬跑車，車上是一男一女，妳看到他們出來，就開車跟着他們，看看他們到那裡，然後就打這個電話跟我連絡。」

駱希眞這個大師哥在他的師弟妹中間，已經是傳奇性的人物，楊小芬以前也被徵召過，在對付赤鯨組的殺手時幫過忙，十分高興地答應了。

駱希眞自己則找到了那個被詢問的警員，那也是他的熟人，所以上前把他拉了出來，單駱希眞用很簡捷的語詞，把所發生的事情，從卓平和陳大虎的失踪，一直到他們訪問白媚出來，遇到爆炸爲止，告訴了李保全，他聽了之後，驚訝萬分地道：

「你是說，這次爆炸是針對着你們兩個人的！」

「我還不敢十分確定，不過我有七分的把握相信有此可能，所以我希望你能從調查中確定一下，假如不是牽涉到其他的恩怨，那就是以我們爲目標了！」

李保全很快地展開了調查，案情很簡單，那家咖啡館的生意並不十分好，營業也很規矩，連黑社會勒索收保護費的情形都沒有，受傷的人員中，兩個是員工，兩個是客人，是就學的學生，社會關係單純，不可能是有人尋仇。

兩名死者，一個是會計小姐余珍珍，是老闆的獨生女兒，另一名是女侍，跟余珍珍同學，一面工作，一面讀書，也沒有什麼恩怨牽扯。這些人的死傷，都是無妄受災。

案情十分明朗化了，爆炸的對象就是駱希眞，他們就是因爲卓平的失踪，追到了熊仔的家中，才引起了對方的殺機。

駱希眞雖然僥倖躲過了一刼，但心中却充滿了憤怒與歉疚，那兩條無辜的生命，兩個豈蒞年華的女孩子，都寃枉的被牽連上了。

事因他們調查熊仔而起，駱希眞正準備要李保全沮喪地告訴他在熊仔家中的血案。

熊仔，白媚還有他六名手下都意外而死，現在的線索只有在涉嫌布置爆炸的男女身上了。

幸好，李保全還記得那個男的，他曾經掏過服務證，是一家小型日報的採訪記者，叫張大安。

至於那個女的，他也有印象，是××舞廳的舞女，花名叫媚媚，本名則叫王文媚，跟白媚是同一家舞廳的。

李保全記得她，是因爲她曾經牽扯到一件勒索案件中，敲詐一位總經理，後來雖因證據不足而予以不起訴處分，但是案子也是李保全經辦的。

李保全是想把那兩個人抓起來的，但是駱希眞却勸他稍作忍耐，因爲他們並不是主謀，知道的有限，貿然行動有害而無益，反而會促使對方殺人而滅口。

熊仔之死，使駱希眞知道了一件事——對方是一批極爲高明而狠毒的兇手，能夠在一所反鎖密閉的公寓內殺死八個人，顯然沒有外來的兇手，但是用什麼方法能使那八個人自相火拼而全部死亡呢？這是一個謎！

在無法解答這殺人之謎前，警方的輕舉妄動，只有在死亡名單上多增加幾個寃魂而已。

好在他已跟李志強取得了連繫，也進一步地了解到當時的狀況，知道了在整個事件中，有一個神秘的女人。

這個女人身高在一七三公分左右，身材健美，而面貌艷麗，年齡在三十上下，汗毛是金色的，唇毛很厚，氣度嚴肅而迫人，憤怒時，眼中會有碧光。

這樣一個女人是很特別的，應該不難找。

釘梢那一男一女的楊小芬也有了報告，她說那個男的先到××舞廳，把女的放了下來，自己又開了車子到××日報，他也打聽了那個男的是該報的採訪記者張大安。

每天，也都要在下午五點鐘左右到報館發稿。

駱希眞掌握了這個線索之後，沒有立即去找那兩個人，只是請李保全派員去釘緊那兩個人，同時也對這兩個人展開深入的調查。

調查的結果如下：

王文娟，花名娟娟，現年二十八歲，當舞女已經有十年了，生活很靡爛，嗜賭，外面欠有不少賭債，她也很放蕩，是那種爲了錢什麼都肯幹的女人，交遊也頗廣，很多黑社會中人都跟她有過一手，所以她在舞廳中倒是個自由之身，背後沒有人吸她的血，只不過她好賭的習性使她債台高築，張大安是她的膩友之一，有時開開旅館，也有時來捧捧她的場，沒有同居。

倒是張大安多姿多彩，他的那輛跑車是他私有的，他的報社待遇並不高，這傢伙却有他的辦法，從不缺錢用，銀行中經常維持着二十萬以上的存款。

他在新聞圈裡還是個小聞人，因爲他經常能撈到一些獨家內幕新聞，頗有新聞價值。有些大報想以高薪把他挖走，他居然拒絕了，他的理由是他在那家小報中是王牌記者，連總編輯社長都對他客氣非常，到了大報社中，人才擠擠，顯不出他的特出了。

報社中給他的薪水只夠付他的汽油費，但他幹得十分起勁。

有人懷疑他是以敲詐勒索爲主要收入，比如說打聽到那個名人有些小辮子被他抓在手中後，就可以開價了，否則就要炒出來。

很多小報的記者都是幹這一手的。

不過，張大安却又不太像，他所撰寫的獨家新聞，爆及一些很值錢的內幕，有人親至報館找他談條件，他都加以拒絕了，新聞照登不誤，有一兩次，社方都已經妥協了，他却不幹，說社方如果不登那段新聞，他就把稿子交給別家發表，弄得社方也沒辦法。

看起來他似乎是個很有職業道德的新聞從業人員。

他對自己的收入解釋是賭外圍馬，他有特別的『貼士』所以能經常贏，不過這條財門路他保密，再深的交情也不肯透露半點，所以只有看他一個人發財。

這樣的一個人，會去從事恐怖的爆炸行動是令人想不透的。

他完全沒有前科，也不像跟什麼黑社會組織有關連，當然，他認識的黑社會人物不少。

那是一個社會新聞記者難免的交往，但也在記錄上，從未有什麼特殊的牽連。

駱希眞看到這份調查報告後十分滿意，他認爲張大安的一切完全合乎他的想像。

他決定在張大安的身上多下點功夫，加緊跟踪，把握住每一步行動。

李保全雖然很着急，但是駱希眞拒絕指證，他就無法以爆炸嫌犯的名義去逮捕那兩個人。

能夠指證張大安和娟娟的只有四個人，駱希眞和李志強不肯公開指證，另外兩個人是被炸死的會計小姐和她的女侍同學，其他的人都不知道有那樣的兩個人進過咖啡店，所以毫無

作用。

李保全也只有耐心地等待駱希眞的守候與發展了。

因爲張大安和娟娟是現存的唯一線索了，因此李志強的私家偵探社也參與了釘梢的行動。

報上已經登出了熊仔和他的情婦以六名手下伏屍室中的新聞，說成是黑社會的內閧自相火拼，實際上也只有如此落案，因爲現場上沒有一絲外人介入的痕跡。

只有李志強知道不是這麼回事，熊仔死時正在跟他通電話，雖然不知道兇案是如何發生的，但至少不是內閧。

拔槍互擊，一定要先起衝突，而那時熊仔不可能與人衝突，因爲他正在通電話，而且正要吐露一個秘密。因此，李志強相信那是一場謀殺，滅口的謀殺。

在他們背後，正有一個頗爲龐大的組織，由一些很兇狠惡毒的人主持，正進行着一項極大的陰謀。

所以只要他們底下的人員略爲暴光，受人注意而有洩密的可能時，就會受到毀滅。

卓平的失踪就是他們所爲，而一連串的殺人行動，也是由卓平的失踪所引發的。

他們十分耽心卓平的安全，因此，他們也特別重視僅有的線索——張大安和娟娟。

對娟娟的重視比張大安略遜，照情況的判斷，娟娟似乎只跟張大安一個人有關係，做他的助手而已。

當然，他們也沒有放棄找尋那個神秘的大小姐，不過也只是在暗中進行者，唯恐打草驚蛇，對方躲了起來，就更難找到她。

金氏企業機構自然是值得注意的地方，不過這個機構人員很多，又是個很正式大事業機構，不能貿然去進行調查的。

李志強輾轉的找到了一個朋友，他在金氏企業機構中擔任高級秘書的工作，探聽的結果只知道金氏企業的事業範圍很廣，進出口業、製造業、建築業、化學工業以及股票金融行業，都有龐大資金投入，分門負責，上面有董事會管理，除了最高級的人員，誰都不知道金氏企業所包括的關係企業有多少。

李志強的那個朋友是管人事部門的，不過在他的人事資料中，却沒有大小姐這樣的一個人。

不過，董事會的各位董事，每個人都有一部份私人代表，他們有全權代表自己的波士參與決策或執行業務，却沒有列入總機構的人事行政之內，可是這些私人代表却又具有絕對的權威。

金氏企業是個家屬組織，有一半的董事都是姓金的，企業的組織很嚴密，但却是用一種最不科學的家族制度在指揮着作業的運用。

不過，奇怪的是這些多頭的指揮系統居然很成功，每一個部門都很賺錢，他們投資的項目，每一項都能獲取暴利，金氏機構的股票是最熱門的，它們以一定的指數，逐年上漲，但是他們的發行量有限，百分之八十掌握在股東會的董事會手中，他們很少拋出，使得其他的投資者極難介入，這是本世紀的最特異的一個企業結構。

這個機構的資金充足，財務安定，挑不出一點毛病。

監視娟娟的工作比較簡單，她跟其他兩個舞女，合租了一棟公寓，三房一廳，各人佔一個房間。

李志強的一位探員乾脆包了一個舞女，成爲她的入幕之賓，住進了那家公寓。

早上九點鐘，娟娟接到了一個電話，是張大安打來的，約她到淺水灣海水浴場游泳。

九點半，娟娟着好了海灘裝，在家中等着，十點鐘，張大安駕着他的紅色野馬來接她了。

駱希眞配合著駕了車子，在公寓外等，跟着他們的車子，到了淺水灣。

他們找了一付雙入座，在太陽傘下安閒地飲着波羅椰子酒，却沒有下水的打算。

十一點鐘，海面上駛來一條遊艇，遠遠地泊在深水區，他們才有了行動，張大安租了一條像皮艇，跟娟娟上了船，慢慢地划出去，划向遊艇的方向。

駱希眞也租了一條快艇，自己登上滑水板，拉着出去，在遊艇附近轉了兩圈。

他心中驀地一震，因爲他看見了那個大小姐。

大小姐穿了一身泳裝，躺在甲板上晒太陽，臉上架了付墨鏡，面貌被遮掉了一大半，但是看那修長的身材，玲瓏有緻的胴體與晶瑩如玉的肌膚，應該就是那個人。

最主要的是身高，因爲她躺在那方大毛巾，證明她至少有一七〇公分以上的身高。

那條遊艇名稱叫美人魚號，是一條新型豪華而且設備很齊全的遊艇，艇上裝着雷達天線。

他看見了張大安和娟娟都上了船，那個女郎也坐了起來，跟他們談話。

張大安指手劃脚在報告什麼，而那個大小姐的臉上則有怒色。

駱希眞沒有學過唇語法，不知道他們在說什麼，但是從表情上判斷似乎在指責他們工作不力，而張大安却在盡力辯解着。

終於爭論有了結果，那個大小姐叫一名大漢送來一隻手提箱，打開之後，裡面是一疊疊的鈔票，她取了一疊，數目大約是十萬元，丟給了張大安。

張大安收了下來，大小姐又拋了另外一疊，那是五百元票面的，應該是五萬元，丟給了娟娟。

兩個人接了錢，又恭敬地接受了一些指示，然後下了遊艇，划着像皮艇回來了，遊艇也啓碇開始航向外海。

□□　□□　□□

駱希眞無法去追踪那位大小姐，因爲他的小摩托艇無法承受大海中的風浪，而且那條美人魚遊艇上不僅人手多，火力也足，他看到的水手至少有六七個人，還有兩名持着衝鋒槍的槍手。

駱希眞雖然一身是胆，却也沒有狂妄到自認爲是打不死的神了，他知道憑自己一個人是絕對無法與美人魚號遊艇去拼命的。

再者，他的目的也不是與人爭勝鬥狠，他的目的是救回被綁架的人質。

有了美人魚號這條遊艇，就是個很有力的線索，那位大小姐顯然沒想到這次的行踪會被人發現的，因而行踪已經被洩漏了。

現在，他要盯緊的人是張大安和娟娟，趁着他們划船回岸的這一段空檔，他先打了個電話給李志強，告訴了自己的發現，請李志強立刻調查美人魚號的有關資料，然後再告訴他自己的下一步行踪。

張大安和娟娟已經回到了岸上，而且立刻就進入了更衣室，他們此來的目的是專爲與大小姐連絡，領取酬勢。

咖啡館中的爆炸案，雖然炸死了人，但是沒達到目的，李志強和駱希眞都安然無恙，所以他們一定還有第二次的行動，這是從張大安的態度上猜測出來的，大小姐在付給他酬勞時，似乎又吩咐了一些話，而張大安却拍了拍胸膛，那是一種保證。

保證什麼呢？是不是第二次絕對成功？

張大安並沒有把娟娟送回住所去，他只是在街口把娟娟放了下來，所以駱希眞也作了個決定，他利用車子上的電話告訴李志強，派人到娟娟的家裡附近去展開監視。

他判斷娟娟一定要回家去換衣服的，因爲她穿的還是海灘裝，不適合在外活動，而且她的頭髮還是濕的，一個舞女是很注重形象的，她搭上的計程車也正是向着回家的方向。

□□　□□　□□

張大安則到了一家茶樓外停了車，可是他却沒有進入茶樓，反而走向了兩百公尺外的一

條小巷，然後在公共電話處打電話。

駱希眞立刻作了個最大胆的判斷，他認爲張大安是在約人見面，可是沿途行來，有更好更多的機會打電話，他爲什麼要選擇在這個地方呢？自然是因爲他要約的人就在這兒。附近有一個大排檔，在一個天蓬的底下，聚着十幾家食攤，駱希眞判斷那就是他們會面的地方。

所以他也在一個僻角泊好車，預先去到大排檔上去等候，在那兒可以看得到張大安，見他還在講電話，而且也是在電話中跟對方不住地央求，討價。

最後大概終於獲得了結論，他才如釋重負地擦擦汗，掛上了電話，果然一逕來到了大排擋，而且進到跟駱希眞所選的同一家攤位，隔了一張桌子。

駱希眞戴了付墨鏡，唇間貼上了八字仁丹鬍子，已經不像原來的面目了，張大安更沒想到會在此地見到他，所以沒有注意他。

駱希眞炒了一盤牛雜，要了一支生力啤，慢慢地吃着，而張大安却似乎要招待貴賓似的，點了一大堆的菜，等了差不多十分鐘，來了兩個人，身材魁偉，孔武有力，手臂上刺着花，一望而知是混世型的。

駱希眞認得這兩塊料，他們是這一帶頗有名氣的地痞，以狠勇而見聞於黑道。

一個叫阿飛，一個居然叫西門雪，這都不是他們的眞名字。

阿飛是一部很有名的武林小說中的人物，另外的一位應該是西門吹雪，由於港劇的播出，使得這兩位書中的人物變成家喻戶曉了，他們用來作爲自己的綽號，也有自炫的意思。

駱希眞之所以認識他們，是因爲跟他們衝突過，他武術館中的一個師弟開着一家餐廳，生意很不錯，阿飛那一伙人按月來收取保護費，都照規矩付了，可是他們很不上路，經常還去白吃白喝，還要滋事打架，那位師弟忍無可忍，只有向大師哥求救。

駱希眞在這種地方是義不容辭的，他親自出馬，帶了一批師兄弟，把那幫流氓狠狠地揍了一頓，而且還告誡他們此後不得生事。

駱希眞還算上道的，此後保護費照付，却不得再有白吃的行爲。

駱希眞的武館在香港很有名，師兄弟們不但功夫札實，而且還很團結，終於吃住了那批流氓。

現在駱希眞換了樣子，倒是不怕他們認出來。

張大安很客氣地招呼兩個人，菜是早已放在桌上了，他連忙斟上酒，殷勤勸飲。

阿飛道：

「張先生，我們弟兄不是來吃喝的，還是先談正事要緊，銀子帶來了嗎？」

張大安忙道：「帶來了，帶來了！」

他取出那疊十萬元的鈔票道：

「這是我從事主那兒剛拿來的，我的成數也在裡面。」

西門雪道：

「我們講的是付足十萬的，那不包括佣金在內，你的份可以向事主再要去。」

張大安忙道：

「事主已經付清了，我怎麼能開口呢？」

阿飛道：

「張先生，我們是老朋友了，而且我們跟其中的一個點子也有過節，所以才接下你這筆生意，否則你今天在香港，就是出雙倍的價錢，看有沒有人敢接，那兩個點子，一個是私家偵探，一個是名武師，那一個是省油的燈，買賣不成仁義在，你可以找別人的，老實說，我們並不想接這票生意，誰知道會貼多少個弟兄上去。」

張大安一看對方有拒絕的意思，連忙道：「好！好！一切都照飛哥的意思，小弟算是白盡一次義務好了。」

阿飛冷笑道：「張先生，假如你只討價十萬元，那就太少了，像這種對象，每一個要他十萬都不多。」

張大安苦笑道：

「那裡是我開的價，是事主自己定的價格，他們只肯付這麼多。」

「那你可以拒絕的。」

「我不能，那也是個吃得住我的人，一切都借重二位了，多久可以聽消息。」

「最遲不超過三天。」

「三天，那太長了，事主給我的期限是二十四小時。」

「那你叫他自己幹去，媽的，他以為這是搶金樓，隨便撈支傢伙，我兩個人就可以下手了。」

「好吧，就是三天吧，我向事主說明去，可是三天之內一定要有消息。」

阿飛收起了鈔票，吐了口氣道：

「我們儘量盡力就是了，三天之內一定有消息，若是辦砸了，我們也不必擔心她會見怪，因為我們一定拼上這條命了。」

張大安只有一面苦笑，一面道：「雪哥，飛哥，這不是我要找你們，而是事主指定了你們，只不過透過我經手而已，二位請多多原諒。」

對着一桌子的菜，那二人也沒有了吃喝的興趣，阿飛道：

「我們要立刻安排去，張先生，我相信你在中間是撈不着一點好處，所以這頓酒菜算我們的了。」

「那怎麼行，一點小意思。」

西門雪笑笑道：

「你白忙了一場，總不能要你再破鈔，再說在這個地盤上要你付帳，我們弟兄也太難看了，忠叔，這裡的帳掛在我頭上了。」

他只招呼了一聲，忠叔是那個食檔的老闆，他似乎忍受慣了這種勒索，還陪着笑臉連聲道謝。

張大安倒底還是上路的，他掏了五百元放在桌上，也跟着走了。

駱希眞仍是盯着張大安的，他却暗自心驚，張大安買兇要對付他跟李志強是毫無疑問了，從阿飛和西門雪後來的態度上，他更驚心於那個大小姐的潛勢力，她似乎已能令這些牛鬼蛇神，亡命之徒談虎色變了。

而且那位大小姐已經打聽出他和李志強的名字和底細，指名買兇手對付自己了，這個大小姐居然能如此神通廣大，她究竟是何方神聖呢？

好在自己預知了消息，否則很可能會吃個大虧呢。

就是此刻，自己和李志強也得特別小心，因爲阿飛他們，不知在何時和採取何種行動的。

他在車上一面通知了李志強，一面放車疾馳，沒有再跟踪。

他知道張大安現在是回寓所去，所以毫不猶予地發動了車子，跑在前頭，在路上，他冒着被抄牌的危險，連闖了三次紅燈，總算搶先來到了張大安的寓所。

那是一幢大樓，在新興市區的沙甸，他已經知道張大安住在那一間，搶先在門口等着。

張大安住在大樓的十一樓中的一個單位，雖然紙是一房一廳，但是在地貴如金的香港，一個單身漢能夠擁有一個這樣的住所和一輛車子，已經是很罕得住了。

張大安掏鑰匙開門時都沒發現有異狀，等他要推門進去時，被人用力一推，跟着另一個魁武的身影進了門一順手關上了門。

二十六

張大安是個跑社會新聞的，看了駱希眞的打扮，以爲是打劫的，倒是很落檻的笑道：

「朋友，你大概是一時手上不便，沒關係，我身邊有一千多元，你都可以拿去，大家交個朋友。」

駱希眞微微一笑道：

「朋友，你的腦筋如果不太壞，該記得我在大排檔就坐在你的旁桌，我從老遠跟你到這裡來，一千多元就能打發了嗎？」

張大安對這個身形略有印象了，心中有點驚惶，力保鎭定地道：

「朋友，你要什麼？」

駱希眞道：

「十萬元。」

「你別開玩笑了，我像個拿得出十萬元的人嗎？」

「你剛才就付了十萬元給阿飛和西門雪。」

張大安心中更慌了道：

「朋友，原來你在旁邊聽見了，那你也明白我只是個經手人。」

「我當然知道，你付出十萬元，不是要他們去對付兩個人嗎，我就是駱希眞，難道不值十萬元嗎？」

他摘下眼鏡，撕掉嘴上的鬍子，張大安當然認出來了，頓時臉色如土，吶吶地道：

「駱……駱先生，你怎麼找到我的。」

「從你放手提箱炸死我的那一刻開始，我就盯上你了，張大安，你也知道我是什麼人了，放漂亮些，不要找自己的麻煩了，你在我面前玩不出什麼花樣的，也別再狡賴，我已經抓到你跟娟娟放置炸彈了。」

張大安像是被聆到了死刑，蒼白着臉，顫抖着道：

「駱先生，你知道我是迫不得已，受命而行。」

「我知道，所以我不怪你，也沒帶警察來抓你，那等於是判了你的死刑，那位大小姐是不會讓你活着去招供什麼的，熊仔和他的八名手下死了，水蛇和黑鰻也死了，連熊仔的女人白媚都死了，大小姐是不放過任何人的，但我却不想爲難你，只問你幾句話。」

張大安跪了下來道：

「駱先生，你行行好，放我一條生路吧！」

「你的意思是你什麼都不知道。」

「我的確是什麼都不知道。」

「好，那我什麼都不問你，只把你的名字告訴警方，由他們來問你好了。」

張大安快哭出來了：

「那你等於是送我上死路。」

「你知道就好，我一心想救你，但是你自己不想自救，我也沒有辦法了，對一個要炸死我的兇手，你總不能要求我太多吧！」

他很懂得攻心戰術，絕不主動地逼他，但情勢却逼得張大安屈服了，他哭了出來道：

「駱先生，我的確知道得不多，但是總盡我所知告訴你。」

「好，我問你，我有個朋友叫卓平，被那位大小姐綁架去了，他被關在那裡？」

「這個我不知道，也不是我經手辦的。」

「他爲什麼被綁架，你總知道吧！」

「略知一點，聽說是爲了一塊土地，那是在一個荒島上，有一張公司向政府申請租借了蓋研究所，島上有些漁民搭了木寮居住在那邊，不肯搬走，那家公司本來派人去疏遷，已經差不多了，可是有個漁民突然找到了祖上所遺的繳交地稅的收據。」

「那又能怎麼樣呢？」

「那就能證明這塊土地是那人的祖上所遺的私產，香港政府自然無權將它租借，而那個姓卓的律師還有辦法證明這張稅單的正確眞實性，所以才要綁架他們。」

駱希眞沒有想到會挖出這個消息，對卓平的被綁架原因總算清楚了，所以他又改變了問題問道：

「那個大小姐又是什麼人？」

「她是金氏企業機構中的幕後老闆之一。」

「金氏機構不是家庭企業嗎？怎麼還有幕後老闆？」

「這個不清楚，據我所知，金氏企業在十年前已經負債累累，幾將破產，後來得到了一個財團的支持，才又起死回生，大小姐就是那個財團派駐在金氏的負責人，所以說她是幕後老闆的代表。」

「那個財團叫什麼名稱？」

「我不知道，這還是我憑着社會記者的本事，一點一滴挖出來的內幕消息，你去問金氏企業的人，他們也未必能清楚呢？」

這傢伙爲了保命，倒是十分合作，把一切都傾囊相吐了，駱希眞十分滿意地道：

「好，你如此合作，我也會儘量設法保護你的。」

「駱先生，我知道你是個有辦法的人，其實我也希望你能把那個大小姐揪出來，送上法庭，這個女人太狠毒了，動不動就殺人，替她做事，不知道什麼時候會送命。」

「那個大小姐叫什麼名字？」

「不知道，有回有個阿拉伯人找她，叫她達希妮。」

「達希妮，有這個姓達的嗎？」

「達希妮是她的名字，那個阿拉伯人寫的是英文，拼法是DAHINI，是我翻成達希妮的，不過另外的一個西班牙人又叫她MARISOL瑪麗素，所以我想她有很多名字，但她眞正的姓名是什麼，我也不知道，她的學問很大，似乎會世界上每一國的語言，有世界不同的人種找過她，她能以各種的語言應付。」

「她在香港用什麼名字？」

「不知道，每一個人都叫她大小姐，沒人稱她名字。」

□□　□□　□□

不過駱希眞和李志強畢竟還是有辦法的，駱希眞找了個在游艇俱樂部工作的朋友，查出了美人魚號游艇的登記人是金天妮，也根據移民署的登記和照片，知道她持有英國的護照，全名也是TINI·KING，這恐怕是她的眞姓名了。

李志強運用了他的社會關係，澈查這個女人的身份，發現得更多了，也更爲吃驚了。她居然擁有多重身份，她有好幾個化名，擔任了好幾個國家的外交人員，從商務代表到文化參事不等。

有些是明的，有些是暗的，這說明了她和好幾個國家都有牽扯，享受着好幾個國家的外交特權。

這樣的一個女人，除非抓到她當場現行犯罪，否則要憑法律去對付她，幾乎是不可能的，警方不會輕易去碰她，這是一個惹不得也惹不起的人。

但是她却綁架了卓平，而卓平又是他們的生死之交，是鐵三角中的一環，明知是老虎頭上拍蒼蠅，也只有硬着頭皮去拍了。

但目前最重要的是救出卓平而不是如何去對付金天妮，只要卓平無恙而能指證的話，就有足夠的證據去對付那個神秘的女人了。

可是要救出卓平又談何容易呢，要救人，必須要知道人被藏在那裡。

駱希眞足足動了一天的腦筋，還是沒點兒頭緒，他的肚子都餓了，因爲他一天都沒吃東

西。

於是他靈機一動，信步又來到上次追踪張大安的大食檔，張大安在這兒跟西門雪和阿飛碰頭的，洽談的目的是要對付自己和李志強，價錢原來說不攏，可是張大安提出了大小姐後，他們立刻接受了，可見這兩個人不止一次地受到大小姐的雇用了，對這位大小姐也有相當的了解。

駱希眞並不指望在這兩個人身上能發現更多，但也認爲不妨一試，所以，他要給他們機會。

這次他是以本來的形貌出現在大食檔，他相信那兩個人一定會很快地找了來。果然不出所料，那兩個人來得很快，而且還帶了五六個漢子，躲在遠處，鬼鬼祟祟張望着，駱希眞心中有數，却故意裝作漠不經心。

大食檔上正在開夜市，生意十分熱鬧，人也很多，他相信他們還不敢公然下手。等他吃喝得差不多了，他才付賬離開，故意走向了一家按摩院，這是附近最多的行業，公開掛出招牌，標明了什麼韓國妹，日本妹，番鬼黑妹，金絲妹等等，表示出這兒擁列了世界各色各種的女人，任君挑選。

這些地方是西門雪和阿飛的勢力範圍，平時都是他們收取保護費的，也是他們肆無忌憚的地方。

駱希眞是存心要給他們一個大好的機會，他選的這一家按摩院規模較大，門口居然坐着十幾個身着泳裝的女郎，的確是世界人種展覽，白人、黑人、東方人應有齊全。

駱希眞選中的這一家也是有原因的，因爲這一家的小開是他父親的學生。

駱大年開着武館，近年來已很少親自授徒，自己只掛個名，大部份是由他的兒子駱希眞和幾個得意弟子代師傳藝，這家按摩院的小開阿方就是駱大年的得意弟子之一，也是駱希眞貨眞價實的師弟。

阿方對大師哥的感激與畏敬遠甚於對師父，他的按摩院就是因爲跟西門雪他們衝突了起來，靠着駱希眞的幫忙而將對方打服了的，他也是有數幾家不交保護費的。

駱希眞選中了這一家，第一是夠交情，不怕攪了生意，其次是這兒有足夠的人手，可以作支援，他也是擺好了一個陷阱，等對方投進來。

駱希眞進了門，西門雪和阿飛却猶豫了一陣，他們也知道這個地方不好惹，上次的教訓猶在，但是他們却認爲機會難得，決心硬幹一下，而且這次他們又有了生力軍，帶來的六名漢子有兩名是從別處請來的好手。

接下了張大安的委託後，他們也擔心憑自己的力量吃不下，情願貼力氣白幹，把十萬元

的代價拿來聘請了兩個好手支援。

擺平了駱希眞，他們在地盤又可以唯我獨尊了，那收獲將不止十萬元，打打算盤還是伐得來的。

在駱希眞進門後的二十分鐘，西門雪和阿飛帶着人，也氣勢洶洶地追到了樓上。

阿方在樓上迎着他們，禮貌地打了招呼道：

「二位怎麼有興趣光臨敝館了，是有事情請教還是來消遣。」

西門雪道：

「阿方，我們找駱希眞。」

「大師哥？他不在這裡。」

阿飛冷笑道：

「阿方！別裝蒜了，我們看見他進來的，今天我們是爲有過節，只找他一個人，不想攪了你的生意，告訴我們他在那一間，我們去找他，跟你沒關係！」

阿方也沉下臉道：

「這是我的生意，每一個上門的客人跟我都有關係，何況你要找的人是我的大師哥，別忘了我們有過約定，各不相擾的。」

阿飛冷冷地道：

「你不過是仗着有駱希眞撐腰才人五人六起來，告訴你以前約作罷了，我們今天擺平了姓駱的，以後你也得照規矩來。」

向後一揮手道：

「搜！找到了姓駱的就做。」

後面的六條漢子全部都亮出了傢伙，兩個人一組分別衝向了那些關閉的房間。

有些門是自內栓着的他們很兇悍，抬腿踢開了門就衝了進去，屋子裡立刻響起了尖叫聲，嘶喝聲以及乒乒乓乓的打鬥聲。

阿方搶先一步，堵住了樓梯口冷笑道：

「原來你們今天是存心前來鬧事的，這是你們登門欺人，可怪不得小弟不講情面了！」

一間屋子裡已經傳出了喝聲道：

「姓駱的在這裡，大家快來，併肩子幹了他。」

打鬥聲在屋內繼續着，西門雪忙招呼道：

「在這邊屋子裡，別去管他人，放倒姓駱的。」

他是想找另外四名漢子幫忙，那是他們手下精挑的好手，加上外來的兩名高手，對付駱

希眞，他們想是足夠了。

而且他們怕阿方也插手進去，雙方擋住了阿方的去路，但阿方却全無動手之意，只是站在樓梯口冷冷地望着他們，倒是其他的屋子裡反而靜了下來。

他們自己手下的四名好手不但沒應聲出來幫忙，反而倒靜然無聲了。

阿飛還在叫道：

「你們是死人呀，怎麼還不出來。」

屋子裡沒人答應，西門雪和阿飛知道情況不對，他們執着短刀，也想衝進屋子裡去，幫着先對付了駱希眞再說。

那知駱希眞也從屋裡輕輕鬆鬆地出來了，手裡玩着兩柄西瓜刀，正是先進屋子那兩人的。

那是他們花錢請來的打手，看樣子也被駱希眞制服了，駱希眞笑笑道：

「怎麼，二位還有意思動手嗎？」

屋中陸續有人出來，足足有十幾個人之多，都是精壯的小伙子，西門雪和阿飛的手下也被抬了出來，有的被擊昏了，有的則已被緊緊綁上。

看來此地早有準備在等着他們了。

駱希眞居然埋伏了十幾個在此，這些小伙子全是他的師弟，也都是武館中出了師的弟子，個個都有一身好功夫，難怪他們要全軍覆沒了。

西門雪年紀大一點，懂得情勢不容他們要狠了，乾脆把手中的匕首一丟道：

「姓駱的，算你狠，大爺們認栽，除非你有種殺了我們，否則我們跟你沒完沒了。」

駱希眞微笑道：

「我不會殺你們，但也不會讓你們再在地方上要狠了，哥兒們，動手。」

駱希眞的那些師弟們個個都是打人的行家，他們都懂得如何叫人永遠失去打鬥的能力，一個個運掌劈下去，首先是那四名漢子發出了悶叫聲，因爲他們的嘴都被膠布封住了，無法大聲叫喊。

但是他們的手臂和臂骨都被震斷了，今後除了安安份份，連粗重一點的活兒都幹不了，更別說是打架了。

駱希眞用手一指道：「屋裡還有兩個，倒是會家子，放倒他們很不容易，教他們安份恐怕要費點事，阿方！你的手下有分寸，你去弄吧！」

阿方答應一聲，從駱希眞手中接過一把西瓜刀進入了屋子，屋中又是一陣連連慘叫聲，沒多久，阿方出來道：「我挑斷了他們的腳筋，今後他們一輩子只能柱着拐杖走路了！」

駱希眞點點頭道：「今後這個地盤交給你了，你可規規矩矩地做生意！」

「姓駱的，你就這樣接過我們的地盤了，那可沒這麼容易，我們還有幾十個弟兄呢！」

「沒有地盤了，我們不會要這個地盤，但也不容許別人再插足進來，今後由我們這批師兄弟來維持地方上的乾淨，我相信我們有這個能力的。」

西門雪道：

「你想就這樣把我們踢出去了，那是在做夢，除非你殺了我們！」

「我不會殺你們，但有人會殺你們，那個出錢主使你們殺人的人不會放過你們的。」

兩個人的臉上都現出了怖色，西門雪道：

「你知道是什麼人嗎？」

「自然知道，是那位金大小姐，阿雪、阿飛，我給你們兩條路走，一條是你們什麼都不說，我把你們交給警方，以那位金大小姐的手段，相信你們活不出三天去！」

西門雪忙道：

「還有一條路呢？」

「那就是跟我合作，告訴我所要知道的。」

「你能保障我們的安全嗎？」

駱希眞搖頭道：

「我不能，我既沒有那個精神，也沒有那個時間整天看着你們，不過我可以指點你們一條生路，那就是逃得遠遠的躲起來，躲得她找不到你們。」

「駱希眞，你在開玩笑，我們能躲到那裡去，你知道那位大小姐勢力有多大！」

「我知道她的勢力很大，手中的錢更多，若是她決心要找你們，就是躲到天邊去也沒有用。」

「那我們不是死定了？」

「你們必須要冒這個險的，誰叫你們走錯了一步，拿了她的錢，要替她賣命呢？」

「駱希眞，你不明白，我們那裡是心甘情願的，她找到我們頭上，根本不容我們推辭的。」

「那你們也只有自認倒楣了，不過你們有一點可以安慰的是，你們還沒有那麼重要，她不會盡全力來找你們，叫她碰上了，你們固然不幸，但你們若是擺脫從前的圈子，找個窮鄉僻野躲起來，老老實實地過日子，能躲過一年半載，大概就保住這條命了。」

「躲起來也要錢的。」

「你們有錢，她付了你們十萬元！」

「那筆錢我們要付給別人的，就是跟你動手的兩個！」

「我知道他們，從泰國來的殺手，不過他們並沒有完成工作，所以你們不必付錢，他們以後也不可能找到你們要錢去，這兩塊料在警方都有記錄，今後自顯都不暇了。」

西門雪和阿飛哭喪着臉，他們沒有別的選擇了，只有逃亡一途，但逃亡的代價是必須跟駱希眞合作，把有關金大小姐的一切都說出來。

雖然，他們對金大小姐所知不多，甚至於連她的名字都不知道，但他們畢竟說出了一些事情，一些駱希眞認爲很重要的事情。

不過才二十四小時，那塊大食檔附近的地盤，果然安甯多了。

兩名泰國藉的殺手被弄成了殘廢，丟進了黑巷，一通電話，警方來接手了。

電話是駱希眞打的，他知道這兩名泰國的殺手在香港和本土都是犯案纍纍，列入了通緝的名單中，所以通知他的一名師弟，把他們逮捕歸案，因爲是自己人，當然也省下了應訊的麻煩，否則殺傷了對方，雖出之自衞，難免也要負起一點責任的。

另外四名當地的混混，則交給了西門雪和阿飛帶走，少了這四個得力手下，那兩個人在地方上再也神氣不起來了。

而且駱希眞相信也必須立即逃亡了，否則那位金大小姐是不會放過他們的。

根據西門雪的敍述，駱希眞判斷了卓平和陳大虎可能被收藏在另一批黑社會人物跛龍的地方。

跛龍經營着一家汽車修理廠，廠房在鄉下，佔有了一片荒地，有十幾名工人，都是他的手下。

跛龍的主要行業不僅是修理汽車，他們還處理舊車和廢車，折卸肇事無法修復的廢車上的可用零件，以供其他的汽車使用，他們還兼營地下行業，那就是將偷來的贓車，改頭換面，利用舊車的牌照出售。

跛龍的這十幾名手下都有技術，也都是亡命之徒，他們的收入很好，不必出去爭地盤打架拼命混飯，但他們的那間修理廠也是十分嚴密，輕易不容人去窺探。

連當地的警方對這塊地方都十分頭痛，沒事懶得前去一查，實在有大案子要查時，都是大批人馬，浩浩蕩蕩地前去，而且也沒查出有什麼毛病。

西門雪之所以知道跛龍跟大小姐有關，是有一次他到一處海邊跟大小姐接洽時，看見跛龍帶了幾個手下在美人魚號船上修船。

跛龍是修汽車的，修船不是他的拿手，爲什麼會要他去修船呢？顯然他們是有特別關係的。

駱希眞對這個跛龍很感興趣，問得很詳細，最主要的是跛龍的那間修車廠座落在海邊，從海上過去，用遊艇載個人十分方便。

不管怎麼樣，他都要去探一探，就算找不到卓平，他也要拔掉一些金大小姐的爪牙。

他曾經一個人，開車到遙遠的山頭，用望遠鏡對那間修車廠仔細觀察過，愈看愈可疑。

廠房處經常有十來個人棲留，他們都沒有在工作，倒是不斷有人在廠房四周巡邏，尤其是在一部吊高機上，有一個人坐在上面瞭望着。

駱希眞足足觀察了四小時，他發現吊高機上始終沒斷人，有時開動一下吊斗，却只是象徵性地動一動而沒有實際作業，他們似乎在看守着什麼。

所以，到了晚上，他決心前去探一探。

這天晚上的天候也很理想，月黑風高，是個適合於行動的好日子。

駱希眞爲了怕驚動人，特地穿了黑衣服，約了李志強，帶了四名身手過得去的武館助教，因爲跛龍的那批人都是玩兒命的，他不敢掉以輕心。

他一個人首先行動，利用夜色的掩護，步行了約有兩千公尺，慢慢地掩近了修車廠，廠房四周不但裝上了鐵絲網，而且還有滋滋的聲音，那是通了電流的，一間在荒郊的修車廠，需要如此戒備森嚴嗎？

□□　□□　□□

廠房在正中間，蓋得很高，燈火通亮，還有兩三名漢子不住地由窗口處向外張望着。

駱希眞看見他們的腰間鼓了起來，分明都帶着槍，而且守在門口的那兩個人，則是公然地持着長管散彈獵槍，這幾乎像是個軍事重地了。

他正在考慮着如何接近時，却有人幫了忙，那是一輛汽車，由老遠的地方開來，在大門口處，車燈熄了又開，閃了三次，這是通行的暗號，巡邏的人忙把鋼鐵柵欄打開來，放那輛車子進來。

車子一直開到廠房前停下，一個跛脚柱着鐵拐的中年人迎了出來，那人就是跛龍。

車子上下來的也是個中年人，穿着西裝，一派正經的樣子，跛龍迎着他，客氣地道：

「雷律師，你好，這麼晚了還上這兒來，有什麼重要的事嗎？」

駱希眞倒是認識這個中年人的，他叫雷聲鳴，也是香港頗有名氣的律師，專門爲一些黑道人物出面擔任保釋或是打辯護官司的人，人頭很熟，手段圓滑，警方對他十分頭痛，大家都管他叫雷公。

雷公跟黑道掛鈎，是公開的黑道律師，稱他爲香港地區的教父也不爲過，可是他法律精

熟，神通廣大，在上流社會裡兜得轉，上至港督，下至各廳署的主管官員跟他都有交情，人人都要買他的帳。

雷公點點頭道：

「是的，大小姐要我來看看，那兩個人質如何了？」

「人質很好，只是很頑強，我們只好一直綁着，雷律師，我們看守着兩個人質，一步都不能離開，工作也都耽誤下來了，弟兄們都有點不耐煩了，能不能快點移走？」

雷公皺皺眉頭道：

「暫時恐怕還不行，卓平有兩個朋友在追查得很急，大小姐那邊有兩批人都出了問題，一批是熊仔，一批是西門雪和阿飛，都是那個姓駱的傢伙弄的，大小姐正在設法對付他們。」

「姓駱的，是開武館的駱希眞，這傢伙很難纏，日本的赤鯨組都栽在他手中，大小姐怎麼會惹上這個人的。」

「不是大小姐去惹他，是他自己找上來的，他跟那個卓平是好朋友，所以他找得很落力。」

□□　□□　□□

「這倒是件傷腦筋的事，雷律師，那個姓駱的如果找到這兒來就糟了，他有幾個師兄弟，個個都是好手，而且他跟警方也有交情，我這點力量是碰他不起的！」

「阿龍，你放心好了，你這個地方很隱秘，也沒人知道你跟大小姐的關係，找不到你的，再說姓駱的也沒有三頭六臂，他只是個人，你這兒有槍，只要他找了來，你就用槍去轟他，眞要能殺了他，你就建下大功了。」

跛龍搖搖頭道：

「雷律師，我可沒這個本事，駱希眞或許可以殺得死，可是他的那些同門却十分團結，他們會把我撕成碎片，另外，聽說姓駱的有個未婚妻，是東京的國際警探，我可惹不起。」

雷公也只有乾笑道：

「你倒是打聽得很清楚。」

「我跟本沒打聽，剛才我才聽到駱希眞這個人，不過這傢伙太出名了，連一些大堂口都儘量避着他，不去惹上他，我這種小生意當然更不想去拔虎鬚。」

雷公似乎也有同感，嘆了口氣道：

「誰願意惹他呢，當初大小姐要動卓平的時候，我就再三力阻過，說卓平跟駱希眞是好朋友，動了他，駱希眞一定會出來的，但大小姐一意孤行，我有什麼辦法呢，馬蜂窩已經捅

了！」

「雷律師，說你眞正此來的目的吧！」

雷公道：

「好！大小姐要我來，也是爲了這個駱希眞，她擔心萬一駱希眞找來了此地……」

「雷律師，假如駱希眞找來了，我只有把卓平和陳大虎交給他們，我實在不願意惹這個麻煩，我這點身家惹不起他，我對目前的日子過得很滿意。」

雷公的臉沉了下來：

「阿龍！我們是多年的老朋友了，不得不勸告你一聲，這種話千萬別再說第二遍，我是不會傳話的，如果給第二個聽見，傳到大小姐耳中，你知道會有什麼後果的，水蛇、黑鰻和熊仔……」

「熊仔怎麼樣了！」

「你沒聽說嗎？熊仔被駱希眞盯上了，他有意思洩露消息，大小姐在他開口前處決了他，一共是十個人，連熊仔和他的姘婦都算上，沒有一個活口。」

跛龍抖了一抖，熊仔的案子很大，他當然聽說了，只是又一次得到了證實而已。

雷公爲他證實了，但他仍是難以相信：

「十個人，大小姐是怎麼弄的？」

「我也不知道，雖然警方說是自相火拼，但我知道不是那回事，熊仔的手下都是最忠心的弟兄，絕不可能窩裡反的，這位大小姐殺人的手法太可怕了。」

「她既有那麼大的本事，爲什麼不去對付駱希眞呢？」

「這個問題你敢去問大小姐嗎？」

跛龍又默然了，雷公又道：

「大小姐只是爲了預防姓駱的會找了來，並不是說他一定會來，因此她只要你加強戒備。」

「加強戒備，媽的，我一共才十六個弟兄，分成了三班，日夜不停地戒備，還能怎麼加強法，不准喝酒，不能賭錢，也沒法出去找女人，大家都快成神經病了，我還能怎麼加強法！」

「這個……人手不足，你可以想法子再增加，只要靠得住的就行。」

「她想得倒輕鬆，增加人手，那是要錢的。」

雷公笑了一下，拍拍手中的皮包道：

「錢我帶來了，二十萬，全部是現款，你可以不必耽心了。」

他遞出了皮包，跛龍却沒有接，只是問道：

「這是那一項名目。」

雷公道：

「這是額外的津貼，給你用來招添人手的，至於你們的酬勞依然照舊，阿龍，跟大小姐做事雖然有些地方受拘束，但是待遇却是很好的。」

跛龍道：

「那倒不見得，我們若是全力幹活兒，鈔票不會少賺，現在等於全部工作都停了，我已經推辭掉了幾筆生意，弄得對方很不高興，若是斷了財路，我以後的損失還更大呢！」

「阿龍，眼光別這麼淺，要看在將來，等大小姐的事業發展開來，整個香港都是我們的，你還怕沒錢賺嗎？」

跛龍總算被說服了，接下了皮包道：

「明天我就去找人，雷律師，你要不要看看人質。」

「不必了，卓平跟我是熟人，互相還是不照面的好，免得日後見了面難看。」

「怎麼，你們日後還要碰面嗎？」

「是的，大小姐對這個卓平很感興趣，希望能爭取到他加入工作，所以你對他也要客氣些，說不定將來你還會派到他手下工作呢！」

「我會派到他手下去。」

「有可能的，大小姐只打算在幕後控制操縱，却不想正式出面，有些公開的場合，還是要幾個有點名望地位的人出來擺場面，這個卓平是很理想的人選。」

跛龍笑笑道：

「除了兩個弟兄外，我們所有的人都沒有跟人質照面，我幹這一行也不是頭一回了，總不會傻得跟人照相，給自己添麻煩的。」

雷公也笑了一笑道：

「大小姐也知道你是老江湖了，所以才把人質交給你看管，多費點心吧，外面已經弄得差不多了，再等個十天半個月，等把一切的手續辦清，就不怕他們出來搗蛋了。」

他又囑咐了幾句，開了車門上車，車子回頭開走了。

跛龍等他的車子走遠了，看不見燈光了，才回身走進廠房，在一間像辦公室般的小房子裡，拉開皮包，拿出一疊疊的鈔票點數，然後跟一個漢子道：

「阿三，通知弟兄們一聲，大家多辛苦一點吧，把三班改爲四班，每班六個小時，增爲八個人值班。」

阿三道：

「老大，我們不增加入手了？」

「增加個鳥的人，我們這一行能允許外人插進來嗎？告訴大家，每個人加一萬元的加班費，卯上點幹。」

阿三想了一下道：

「要是有靠得住的人，老大是否能考慮一下，添加進來，我們廠裡的活兒本來也夠忙了，再加上大小姐這邊的工作，實在忙不過來。」

「靠得住的人，你知道誰靠得住嗎？」

「阿朱的小舅子，老毛有兩個兒子，還有小王的弟弟，他們都知道廠裡的事，實在也不算外人，有時還到廠裡打過零工，把他們叫進來吧！」

跛龍想了一下道：

「這倒是可以考慮一下，明天去叫他們進來，這樣子每天可以有四個人輪班出去休假了。」

阿三想想又道：

「老大，其實值班也要不了那麼多的人，每天大家如臨大敵似的，結果一點事都沒有，只是白忙了一場。」

「媽的，你懂個鳥，變故是隨時可能發生的，大家要更加小心戒備，不但要防止外人侵入，還得提防大小姐前來檢查，人家出兩萬元錢一天，就是雇用我們每一個人全天候賣命的。」

阿三連連稱是，頓了一頓又道：

「大哥，依我的意思，加班費別發了，拿這筆錢去添幾枝衝鋒槍吧，我們就是幾枝破槍，火力太單薄了一點。」

「幹什麼，去搶銀樓啊，有了槍，大家只有死得更快一點，就算我們有了十挺機槍，難道又能跟警方硬拼了嗎？你那個豬腦裡想不出好點子的，還是省省吧，到關人質的地方去看看，那才是最重要的。」

阿三答應着去了，沒有多久，他就叫了起來，跛龍也趕忙過去問道：

「什麼事？什麼事？」

阿三站在一間小屋子前面，手指着裡面。

那本是一間儲藏室，放了很多折下的零件，室中有兩把椅子，已倒翻在地，椅子上有兩個人被綁着，口中還塞着東西，那却是他們派在門口看守人質的弟兄。

兩名人質都不見了，打開儲藏室後的小窗溜了。

跛龍心頭一沉，連忙召集了人，分頭出去找尋，結果在鐵絲網邊又找到了兩名巡邏的弟兄被擊昏在地，鐵絲網下泥土上挖了一個洞，顯見得人是由這兒出去的。

解開了被綁的人，救醒了被擊昏的人。

兩名看守人質的人，只知道腦上挨了一下重擊，就什麼都不知道了。

兩名巡邏的人知道得比較多一點，他們是在巡邏時被人脅制住了，尖刀比在喉頭，連皮都打破了，他們自然不敢出聲，只知道一共有六個人前來，一個人先溜了進去，救出人質，他們是被另外五個人脅住的，等人質鑽出了鐵絲網，才將他們擊昏。

鐵絲網上雖然通了高壓電，却毫無用處，對方由地下挖了個洞出去，根本不碰絲網。

阿三咕噥着道：

「這都是雷聲鳴那王八上來的時候發生的，大家的注意力都被吸引了，才發生這種事，對方是跟踪他來的，說不定就是他帶來的。」

跛龍提起了鋼拐給了他一下，破口罵道：

「媽的，你放這些馬後砲有個鳥用，人質在我們手上跑了是事實，其他都是廢話，難道我們還能去跟姓雷的研究責任問題。」

「這本來就是他的責任。」阿三仍是不服氣。

但跛龍却只有一聲長嘆，雙手抱頭倒在椅子上，他畢竟是老大，對局勢的了解不會那麼幼稚，這不是講究責任的時候，而是如何去面對將要來的責難問題了。

尤其是要面對那個殺氣騰騰的大小姐，他更是憂心如焚，不知如何是好了。

足足擔心了兩個鐘頭，幾道強光又在大門外亮起，那表示有幾輛車子來了，而且很快地，有人向他報告說：

「大小姐來了。」

跛龍立刻頭皮發炸，該來的總是要來的，他只有柱着鋼拐，一歪一邪地迎了出去。

大小姐還是穿着一套雍容華貴的騎裝，每次見面，她都是穿着那套衣服，載着大黑眼鏡，給人一種不可侵犯的感覺，一見面，大小姐就冷冰冰地道：

「跛龍，你是怎麼警戒的，我們到了大門口你都不知道？」

跛龍結結巴巴的道：

「大小姐，實在對不起，兩個小時前，這裡出了事，弟兄們不知不覺間撤消了警戒。」

「出了事？是不是人質被人救走了？」

「是……是的，對方一其來了六個人，悄悄地摸進來，擊昏了守衞，把人質救走了。」

「好快的動作，我逮到了西門雪和阿飛，他們曾經供出了你，我就怕你這兒出問題，連忙帶了人趕了來，那知已慢了一步。」大小姐哼了一聲。

「是西門雪把我供出來的？那怎麼可能，他們並不知道人質收藏在這兒。」

「他們不知道，駱希眞也不知道，但是西門雪看見過你爲我修遊艇，順着這點線索，居然找到了你這兒，我不得不佩服他的本事大，行動快。」

「大小姐，本來他沒有這麼容易得手的，可是剛好雷律師來，吸引了我們的注意，才被他趁虛而入。」

「但你們的警覺心太差也是原因，人質救走了，你們都不知道，實在太差勁了！」

跛龍低下了頭，可憐兮兮地道：

「大小姐，我這些弟兄只懂得拼命打架和修車子，守衞警戒可是要受過專門訓練的，有時不能要求太多，反正他們已盡了力。」

大小姐這次居然出奇地好講話，點點頭道：

「人質已經被救走了，怪你們也沒有用，不過現在我要你們將功折罪，幹掉他們。」

「那三個人？」

「卓平、李志強、駱希眞，不計手段，不管代價，我要這三個人的性命。」

跛龍明知道這是個難題，但是他不敢推辭，只有一口答應了下來：

「好！我們盡力去做，不過大小姐，妳也知道這三個都不是簡單人物，他們都有一身好功夫，尤其是那個姓駱的，他是國際徒手技擊的冠軍。

「我知道，我不是要你們以血肉之軀去硬拼，你們可以用槍，我帶來一批槍械來，你這兒地方很偏僻，可以好好練習一下，然後再去對付他們，在一個星期內交差。」

大小姐的話是不容打折扣的，她立刻吩咐人，從車上搬了兩口箱子下來，打開後，跛龍倒吸了一口冷氣，裡面居然是半打最新式的自動步槍，可以連發，射出開花子彈，殺傷力極爲強大，另外一箱則全部是彈夾和子彈，以市價而言，這足足值十萬港幣，錢不驚人，但是極難取得。看來大小姐的確是神通廣大的。

大小姐的聲音很冷酷：

「我要留下一名教官教你們如何使用這種武器，給你們一天的時間去練習，然後你們就出動去找那三個人，跛龍，我又給你一次機會了，這次你可要好好地把握，我對你已經十分寬大了，你要知道，在我手下辦事的人是永遠不允許發生第二次錯誤的！」

她又上車走了，跟她一起來的車子也走了，却留下了一個人，一個黑人，看來是美國人，年紀不輕了，他以美國腔道：

「我的名字是約克軍曹，是越戰的退役軍人，我來教你們使用這種槍械，宅非常簡單，白痴也會使用的。」聲音遙遠而空洞彷彿來自太空。

□□　□□　□□

西門雪和阿飛的屍體在一條冷巷中被發現，兩個人都是被刀殺死的，兩個人的手中也都有刀，看來他們是用刀子互相砍殺的。

身上也都刀痕纍纍，那表示他們是經過了一場狠烈的決鬥而雙雙畢命。

照情況的判斷，好像是阿飛先死，因爲西門雪還用手指沾了他的血，在地上寫了五個字——叛徒的下場。

西門雪和阿飛是同在中環一帶混世面的，兩個人的感情極佳，在圈子裡也沒分什麼大小，何況那片地盤原本是阿飛創下來的，西門雪是後來才加進去，阿飛是原來的老大，叛徒兩個字。怎麼也用不到他的身上。

這五個字雖然令警方困惑了一陣，但駱希眞、李志強和卓平却是十分清楚的。

所謂叛徒，是指對大小姐那一方面而言，他們背叛了大小姐，因而受到了懲罰。

卓平和陳大虎總算被救了出來，他們的被綁是熊仔和水蛇、黑鰻那批人幹的。

黑鰻和水蛇預先躲在卓平的車子裡，摸準了他們的行踪，突然出來，用槍比住了他們，使得他們措手不及之下被制住了。

被綁架的原因果然是爲了前清時的那一紙地租的收據，那個荒島以前還是屬番禺縣管，不知道那位縣太爺心血來潮，派了名差役到島上要收地稅，每年三兩銀子，一共收了五年，就是十五兩銀子，稅單上還說明了他們所在地的範圍，從海岸的葫蘆灣起算，左右百丈以及縱深百丈，都是陳來甲所有。

陳來甲就是陳大虎的遠祖，地稅的單契還是道光年間的，但是因爲上面用了番禺縣的大印，可以算是一份正式的官方文件，也等於承認了陳氏在那座島上的所有權。

官方就收了那一次租，以後也沒有再去收了，所以之後在官方沒有記錄，不過這份證明是絕對有效的，香港政府把這塊土地租給了金氏企業，却無法把港灣前兩百丈見方的那一部份租出去，因爲那屬於陳氏所有。

陳大虎被金氏企業趕迫遷離時，想起有這麼一張紙，找了出來，請卓平爲交涉，才引起了綁票的事件。

金氏企業預定設立研究所的地方，陳大虎所有的地界剛好佔了最重要的一部份，無怪乎他們要緊張了。

卓平被綁架後，就被轉送到跛龍這邊，也有人出頭向他談判，願意出錢買下那一紙契約

，卓平既沒有拒絕，也沒有答應，只說要先恢復自由後才可以考慮。

卓平是代表陳大虎的，契約已交給他，卓平將它們鎖進了銀行保險箱，除了他本人之外，誰都不知道文件何在。

卓平堅決不肯洩漏，因爲他知道，如果文件到了對方手中，他跟陳大虎的性命就難以保全了。

歷盡了艱險，也吃了不少苦頭，總算是脫困了，卓平的第一件事，就是向警方申報被綁的事實。

警方也帶人到那間修車場去，但已遲了一步，皮龍帶着人都溜掉了。

不過也並非完全無收獲，他們在修車廠中發現了不少M十六的彈殼，也找到了幾具人形的木靶，證明了這批人不僅擁有了這種威力極大的武器，而且正在練習使用，那是十分嚴重的事。

警方立刻查封了那間修車廠。

不過這對金氏企業却只增加了一點困擾，沒有多大的用處。

卓平與陳大虎的失踪沒有報案，不能證明他們曾被綁票。

皮龍等人沒有到案，整件案子只是在受理中，缺乏證據證明案子與金氏企業有關。

金氏企業中也沒有金天妮這個人，而金天妮所登記的各項資料中，也沒有一項是跟金氏企業有關的。

找到了金天妮所登記的地址，却只是一家外國商業機構的招待所，金天妮在這兒住過兩週，以後就搬走了，不知去向。

遊艇俱樂部登記的美人魚號的船主是金天妮，那也沒什麼用，美人魚號就泊在碼頭上，它的一切都是合法的。

卓平是律師，他懂得法律，知道循法律的途徑上，是暫時無法奈何這位大小姐的。

他只有在另一個方向上努力，首先將那份文件呈交官方登記在案，使陳大虎取得了土地的所有權，也逼得香港政府撤消了這一部份土地的租約，這一着倒是相當厲害的，對方也派個律師出頭了。

還是那位外號雷公的雷聲遠，他是在一家很大的咖啡館中約談卓平的。

一見面，雷公就很直接地談到正題：

「卓先生，兄弟是代表金氏企業來跟你談那塊土地的。」

卓平道：

「關於這件事，兄弟早就表示過，原是可以商量的，可是對方太卑鄙了，居然使出了綁

架的手段，這就沒有什麼好談的了。」

雷公僞笑道：

「綁架的事兄弟不知道，可是金氏企業的確很有誠意，他們在島上設置研究所，發展尖端的科學技術，的確是有利於全人類的生活文明的改進。」

卓平冷冷地道：

「那位金天妮小姐的行事手段我已經領略過了，這樣的一個人，要說她能造福全人類，別說我不信，雷先生自己也難以相信吧！」

「金天妮又是誰？」

「雷先生不是明知故問嗎，金天妮就是金氏企業的幕後主持人，也是那位心狠手辣的大小姐。」

雷公的臉色變了一變道：

「兄弟不明白卓先生在說什麼，兄弟是代表金氏企業而來，談判那塊土地而來，金氏企業已經做好了科研計劃，而且在香港，也沒有第二塊土地適合計劃了，所以他們希望業主能夠成全。」

卓平想了一下道：

「好！業主也不想故意搗鬼，他們認爲可以出售，每呎一千元！」

雷公叫了起來道：

「什麼，每呎一千元，在鬧區的土地也不過才這個價錢！」

卓平冷冷地道：

「人家是祖上遺留下來，賴以生存了幾百年了，還存有一份傳統的感情，那可是無價的。」

「你們簡直比強盜還要辣手。」

「雷先生，請你注意一下措辭，而且你也是替人家談判，錢並不要你出，業主本來並不想要這麼多，是你們的手段引起了人家的戒心，如果他還留在香港，很可能有一天還會遭到毒手，所以他要一筆錢，可以到別的地方去安身立命。」

「算起來有幾百萬港幣了，那是一百多萬美金。」

「陳家老小七口人，要這麼多的錢才能生活下來。」

雷公擦擦臉上的汗水道：

「這個價格不是我能作主的，我要去問問當事人。」

「可以，我給你一個小時。」

「一個小時怎麼夠？」

「應該夠了，這只要金天妮的一句話，又不需要開會才能決定的，接受或者作罷，必須立刻決定，一小時後，就沒有談判的餘地了。」

雷公起身，却是到自己的車上去打電話，他的座車上無線電話，因此無法知道他的電話打到那裡，這也是出乎卓平意料之外的。

因爲駱希眞已經安排好了，找了兩個懂電路的人，在電話綫上接駁了分機，就是想藉此找到金天妮的下落的，這次的行動連警方也同意了，因爲一連串的謀殺案使警方意識到事態的不尋常。

雖然，被殺的都是黑社會中的人，也都是人群中的渣滓。

而且警方也都以火拼落了案，沒有引起輿論的指責，可是警方也感到事情的嚴重性。

他們對駱希眞的敍述毫無懷疑，幾位高級的警方人員也都要求駱希眞多加協助，找出那個主使者。

這些調查都需要在暗中進行，而且希望駱希眞私下裡進行，沒有任何證據，警方是難以公開介入的。

雷公利用無線電話連絡，使得調查斷了線，卓平也沒有辦法。

雷公回來後臉色很不自然，很明顯地，他在電話中受了斥責，不過他還是很不情願地掏出了支票薄道：

「當事人勉強同意了你們的價格，我們立刻簽約，我先預付一百萬美金作爲訂金，明天正式簽約，付清價款生效。」

「明天，爲什麼要這麼快。」

「金氏企業希望越快越妙，他們在島上已經完成了一切的準備，許多建築用的重機械都已經運去了，草約，合約我都準備好了。」

他打開了手提箱，果然一切的合約都已擬妥，卓平看見那張支票是雷聲鳴自己的，忍不住問道：

「雷先生，怎麼是你私人的帳戶呢？」

「金氏企業把研究所的建設計劃全部委託我執行，特地爲我設了一個專戶，在銀行裡存進了兩千萬美金呢，卓先生可以打電話去查詢的，保證可以兌現。」

卓平倒是不敢懈怠，當時就撥了個電話過去，銀行裡也證實了這個帳戶的可靠性。

卓平簽了單約，收下了定金，他立刻就到銀行裡去，把那筆錢轉入了自己的戶頭，銀行大概得了通知，連查都沒查，立刻爲他辦妥了轉戶的手續。

這下了卓平也沒轍兒了，陳大虎方面是沒有問題的，他們只要十分之一的價格就同意出售了，卓平故意開價那麼高，只是存心留難而已，沒想到對方會同意的。

其實十分之一的價格，也貴得離了譜，香港的地價雖是以昂貴而出名的，可是在一些已開發的住宅區，也不過才幾十元一呎，這塊荒地的售價，足夠在鬧區買一幢大樓了，金天妮居然同意了，實在令人難以想像。

陳大虎那一家是最後搬離那座離島的，爲了他們的安全，陳大虎一直沒出面，由卓平、駱希眞和李志強陪同，還邀請了幾位警官陪同到島上去接他們出來。

錢全部付淸了，那是一筆很大的鉅款。

陳大虎十分感激，提出了兩成作爲對卓平的酬勞，餘款也委請卓平代爲經手負責投資，卓平更爲他們辦妥了南美一個國家的移民，遠離香港，以避免一些可能遭遇的災害。

那一天，他們也同時看了一下島上的設施。

島上原來是沒電的，金氏企業已經運了幾台強大馬力的火力發電機，也運了很多的重機械過來，看樣子是決心準備大興土木了。

駱希眞還特別邀了一個學工程的朋友前來，據那個朋友的評估，他們所用的機械，不僅可以造一所規模宏大的工廠，甚至於可以成立一家礦業公司，因爲有些機械是鑽鑿所用的。

雷公也陪着去的，卓平開玩笑地道：

「金氏企業莫非是準備在這兒築一所核子幅射的防護避難所，否則那需要動用這些重機械呢。」

雷公沉着臉道：

「卓先生，土地已經賣掉了，如何使用是人家的事，你却管不到吧！」

「怎麼管不到，假如他們從事的是公共安全有碍的研究，我們每個人都有權過問的。」

「那也是建設機構的職權，他們會派人監督的。」

卓平道：

「我會提醒他們的，而且我還會透過市議會，要求組成一個委員會，專任調查監督你們工作的進行，只要你們有危及公共安全的可能時，我會隨時要求制止你們施工的，雷先生，你是懂法律的，應該明白活在現在的社會上，並不是有錢就能隨心所欲的。」

雷公鐵青着臉道：

「卓先生，你也明白，我的當事人已經對你作最大的讓步了，如果你再要搗亂，有什麼後果你自己去考慮淸楚。」

卓平也悻然地道：

「我不在乎，更不怕你們的威脅，雷先生，我也警告你一聲，警方對一連串的命案已經十分注意了，雖然他們沒證據，不便採取行動，但他們也會盯緊你們的一舉一動的。」

雷公張嘴要說什麼，但最後却忍住了，他是個律師，自然知道言多必失的道理，所以他最後只道：

「你們儘管看住好了，我們一切的行動都將合法進行。」

「那是最好了，不過你也注意，這裡的工程措施隨時都在受監督中，你們每一個細節都必須要有令人滿意的解釋，而且你們也最好別再使用暴力，在這個世界上，畢竟還有許多人是不畏暴力的。

雷公是拉長了臉送他們離開的。

卓平爲了安排陳大虎一家的移民，暫時抽不出空來。

李志強由於本身的偵探社業務所羈，也抽不出空來管金氏企業的事。

駱希眞最空，但他也最忙，他的武館已經發展到九家分館了。

雖然都是由他的師弟妹們擔任助教，但他這個總教頭三兩天總要抽空到各處去指點一下，甚至於示範一些新的招式。

他對徒手搏術的造詣已經到了爐火純青的境界，他才發現許多成套的拳招都是死的，往往也有許多缺失，他儘量在行動中去找出彌補這些缺失的方式。

閒下來，他沒有放棄找尋金天妮的行動，他憑着記憶，找了幾個圖形專家，畫下了金天妮的畫相，幾經修改，他相信已經十分傳神了，才複印了很多份，交給他的師弟們出去尋訪。

他十分愼重，一再吩咐他們，不可以拿出去問人，只要自己留心就好。

因爲對方手下有一批殺手，追查太切，引起對方的注意，一定不惜以殺手來對付的，查的人就危險了。

另一方面，他也托警方追查跛龍那一幫人的下落，這是很危險的一幫人，個個都是亡命之徒，而且手中又持有了犀利的火器，那是很危險的。

兩方面都在很着力地進行着，半個月過去，却沒有什麼消息，倒是島上却傳來了一些消息。

那座荒島已經整個由金氏企業使用了，他們的工程進行得很熟切，一開始就建立了不少的工寮與廠房。

那都是預鑄的材料，釘釘湊湊，就可以住人了，工人足足雇用了一百多名。

一部份雇自香港本地，大部份却是雇自外地，有韓國人，也有菲律賓人。

他們雇的工人並不要熟手，出的待遇却很高，只要年輕力壯，單身未成家的就行，合約一簽就是一年，而且嚴格規定，合同未滿期前，絕對禁止離開，否則就放棄獎金，獎金很高，差不多是工資的十倍，所以雖然他們的工資低於市價兩倍，但是仍然擁有了足額的人員，十倍的獎金是很誘惑人的。

在島上苦一年，就可以成個小財主了，每個人大概可以領到八九萬港幣。

他們所需的工人中，還有一個條件，就是智識水準，最少要高中畢業，專科或大學畢業的待遇更高。

錄取的標準很嚴，除了審核學歷證件之外，還需經過他們指定的考試和體能測驗，不過由於高薪的誘惑，應徵者很多，被錄取還頗不容易。

駱希眞派了兩名師弟去應徵，結果都錄取了，他也運用了各種門路，塞了兩個人進伙房，一個人擔任採買，所以他能探取到一點消息。

工人們目前的地基是建地基和造水庫，看不出什麼特別來，只知道生活管理很嚴，禁煙、禁酒、禁賭、禁慾。

幾乎是清教徒一樣的生活，難怪他們要較高知識水準的工人，因爲他們才能接受這種生活，也比較容易接受工程師的指導，做好份內的工作。

可是另一方面，駱希眞却大有收獲，終於有人找到了金天妮的下落了，而且也找到了跛龍那一夥人。

——請看第四冊——

出版者：皇典文化出版社
發行人：趙　守　愚
登記證：局版臺字第四四九八號
連絡處：台北市同安街二八巷九弄一—二號
負責人：趙　守　愚
電　話：三九七二二八八
連絡電話：三五一一七〇七
郵政劃撥儲金帳號第〇一五八一三〇—九號趙震中帳戶
印刷者：本社印刷部
定　價：新台幣一八〇元
中華民國　八〇　年二月出版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